



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Tuwei Technology Co.,Ltd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98 号 4 幢 412 室)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
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
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海通证券

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四年八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p>中国三大电网分别是：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其中：国家电网经营覆盖 26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覆盖国土面积的 88%以上；南方电网经营覆盖广东、广西、云南、贵州和海南五省及港澳地区。鉴于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力资产数字化服务和资产智能化产品，其业务属性上现阶段不可避免存在依赖国家电网及其关联方的情况。</p> <p>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国家电网的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57.29% 和 68.76%。未来若国家电网减少资产数字化和智能化领域的投资、调整与信息化软件服务供应商的合作模式或者公司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国家电网的需求，将对公司业务及盈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p>
业务地区集中度过高的风险	<p>公司业务区域主要集中在浙江区域。报告期内，浙江区域营业收入分别为 11,559.90 万元和 13,944.55 万元，占比分别为 64.19% 和 72.30%。公司近年来积极拓展江苏、山东等市场以应对业务地区过于集中的风险。未来一旦出现浙江地区竞争加剧、业务规模饱和或该地区政府政策及经营环境出现不利变化时，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p>
市场竞争风险	<p>近年来我国资产数智化快速发展，电力行业信息化领域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广阔的市场空间，但市场竞争也日趋激烈。随着行业市场竞争的逐步加剧，如公司不能及时适应快速变化的市场环境、满足下游客户变化的市场需求、保持现有的竞争优势和品牌效应，则有可能导致本公司市场份额减少、经营业绩下滑。</p>
人力资源风险	<p>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高层次管理人才、技术人才的需求也将不断增加。由于行业内对人才的争夺日趋激烈，公司能否继续吸引并留住人才，对公司未来的发展至关重要。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对优秀的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的需求还在不断增加。如果公司不能吸引到业务快速发展所需的高端人才或者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都将对公司经营发展带来不利的影响。</p>
技术更新风险	<p>软件和信息技术发展日新月异，更新换代快，需求不断多样化，公司必须适应技术进步节奏快、软件更新频率高、客户需求变化快、软件质量要求高的行业特点。如果今后公司不能准确地预测软件开发技术的发展趋势，或是使用落后、不实用的技术进行软件开发，或对软件和市场需求的把握出现偏差，不能及时调整技术和产品方向，或新技术、新产品不</p>

	能迅速推广应用，或公司开发的软件存在质量问题，导致客户的正常业务运营和管理受到影响，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电力资产数字化和智能化行业，国家制定了《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快推进能源数字化智能化发展的若干意见》《“十四五”能源领域科技创新规划》《“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电力可靠性管理办法》《数字电网标准框架白皮书》《电力电缆隧道监测及通信系统设计技术导则》《国家电网公司“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南方电网“四五”电网发展规划》《国家电网：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1-2030年）》等政策。如果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外部整体经营环境出现不利变化，将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业绩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8,008.83 万元和 19,286.0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4,270.26 万元和 4,509.30 万元，公司经营情况整体呈现上升趋势。若未来出现下游市场需求萎缩、行业竞争加剧、重要客户流失、经营成本上升等不利因素，或公司出现不能巩固和提升市场竞争优势、市场开拓能力不足等情形，将会导致公司出现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或变动的风险	谢育红与贾晓刚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谢育红直接持有公司 1,026.0696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2.01%，贾晓刚直接持有公司 72.0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4%，该两位股东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1,098.0696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3.56%。贾晓刚持有中迅投资 54.74% 股权，中迅投资持有公司 897.3682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25%；贾晓刚与谢育红持股 100% 的企业图福德担任唯途投资、杭州汇图和杭州卓图执行事务合伙人，唯途投资持有公司 284.9998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11%，杭州汇图持有公司 154.1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31%，杭州卓图持有公司 130.0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79%。综上，谢育红与贾晓刚合计控制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55.01%。二人在股权关系上保持对公司的共同控制。公司实际控制人有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带来风险。尽管贾晓刚、谢育红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二人在图维科技股东大会、董事会议案的表决中采取一致意见，但如《一致行动协议》签署方违反约定或前述协议不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仍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变动的风险。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4,028.50 万元和 14,511.84 万元，金额较大，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46.27% 和 44.38%，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43.68% 和 39.34%，占比较高。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比相对较高，若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经营和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p>公司客户主要集中在电力行业。电力行业主要电网企业为央企，带有垂直管理的特性，决定了其投资内部审批决策、管理流程都有较强的计划性。以国家电网公司为例，国家电网公司一般在前一年第四季度制订下一年的各类（含信息化）项目投资计划，经国家电网公司总部审批后，下年第一季度对项目投资所需软件及硬件配套生产企业进行资质审核、招投标工作，并逐步分批启动项目，技术服务类业务验收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因而，公司的营业收入体现为上半年较少、下半年较多。</p> <p>报告期内，下半年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74.34% 和 72.78%，受行业季节性原因波动影响较大。</p>
人工成本上升风险	<p>公司主要提供电力资产数字化服务和智能化产品，人力成本是公司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p> <p>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7,220.15 万元和 7,212.59 万元。公司维持及提高盈利水平的能力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控制人工成本的能力，尽管公司采取积极措施诸如实施标准化操作提高单位人工效率以应对该风险，但是未来人工成本的增长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p>
特殊投资条款	<p>公司股东长缆科技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贾晓刚、谢育红签订了含有特殊投资条款的协议及补充协议，具体协议内容及清理情况详见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之“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相关协议约定在公司新三板挂牌获批通过且满足大宗交易规则关于价格、数量等相关交易条件之日起尽快以大宗交易方式按照协议约定完成目标股份回购，由贾晓刚、谢育红向长缆科技支付完毕全部回购价款。</p> <p>尽管公司不作为回购义务承担主体，相关条款未与市值挂钩，不会导致实际控制人变更，亦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或者其他严重影响投资者权益的情形，但若实际控制人贾晓刚、谢育红不能以自有资金支付相对应价时，存在实际控制人面临大额负债的风险。</p>

目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 基本信息	11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2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9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37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0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50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2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55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57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5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59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59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64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72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80
五、 经营合规情况	86
六、 商业模式	89
七、 创新特征	93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97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1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13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13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14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114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15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116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17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20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20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4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25
一、 财务报表	125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35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37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37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13
第六节 附表	214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214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32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36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43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43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44
主办券商声明	245
律师事务所声明	246
审计机构声明	247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	248
第八节 附件	249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图维科技	指	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称杭州双桥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图维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图维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图维有限，有限公司	指	公司曾用名杭州双桥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图维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图维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系图维科技前身
实际控制人	指	贾晓刚、谢育红
新图维	指	浙江新图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基电力	指	浙江华基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新联网	指	香港新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系新图维全资子公司
广州图维	指	广州图维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联营企业
合胜和	指	合胜和（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广州图维65.00%股份
图福德	指	杭州图福德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贾晓刚、谢育红共同控制的公司
中迅投资	指	杭州中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唯途投资	指	杭州唯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杭州汇图	指	杭州汇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杭州卓图	指	杭州卓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联德创投	指	杭州联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宁波联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24年3月更名，系公司股东
长缆科技	指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879.SZ），曾用名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1月更名，系公司股东
金投智恒	指	杭州金投智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旗下杭州泰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系公司股东
临安城星	指	杭州临安城星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城投资本集团有限公司旗下杭州城投富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系公司股东
黄山诚开	指	黄山诚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城投资本集团有限公司旗下杭州城投富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系公司股东
余杭国投、余杭金控集团	指	杭州余杭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余杭产投	指	浙江余杭转型升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杭州余杭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全资控股，系公司股东
余杭金控股份	指	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系公司股东
龙恩创投	指	浙江龙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历史股东
万瀛投资	指	浙江万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历史股东
国家电网	指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系公司核心客户

南方电网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国务院国资委控制
杭州柯林	指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688611.SH）
光格科技	指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450.SH）
上海永锦	指	上海永锦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票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股转系统、新三板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办律师、律师、国浩律师	指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坤元评估	指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份改制之资产评估机构
报告期、报告期各期	指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2 年末及 2023 年末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挂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分层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全国人大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外交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
生态环境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电联	指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SS	指	SS 为国有股股东（State-owned Shareholder）的缩写
专业释义		
RFID	指	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意为射频识别。它是一种非接触式的自动识别技术，通过射频信号识别目标对象并获取相关数据，识别过程无须人工干预，可用于识别运动物体并同时识别多个标签。

CMMI	指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 即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一种软件能力成熟度评估标准，主要用于指导软件开发过程的改进和进行软件开发能力的评估。
防外破	指	防止施工等外力对输电线缆造成破坏。
局放、局部放电	指	一种电气现象，是造成高压电气设备最终发生绝缘击穿的重要原因，也是绝缘劣化的重要表征。当局部放电超过一定程度时，应将设备退出运行，进行检修或更换。
环流	指	电缆的环流是指通过电缆内的电流在其外导体(通常为金属护套)上产生的电流，环流过大，会对电缆及其电气性能产生影响。
地下空间资产	指	包含电力管线、水务管线、燃气管线等。就电力管线而言，包含地下电缆设备、通道设施（电缆工作井、电缆沟）。
电缆工井、电缆工作井	指	专用于安置电缆接头等附件或供牵拉电缆作业所需的有盖坑式电缆构筑物。
电缆沟	指	电缆沟是用以敷设和更换电力或电讯电缆设施的地下管道，也是被敷设电缆设施的围护结构，有矩形、圆形、拱形等管道结构形式。
运检抢	指	电力运检抢修，是事故预防的核心，保证传输线路的安全稳定性，并最大限度地提高电能供应的安全性。
电缆连接件	指	电缆连接件由电缆头、配套底座和套管构成。
电缆化率	指	电缆化率，又称线缆化率，是指城市输电环境用电缆替代架空电路的比率。
资产数智化	指	通过数字化、智能化手段，实现资产的精益化管理。
物联网	指	每个目标物体通过传感系统接入网络，实现从随时随地的人与人之间的沟通连接，扩展到人与物、物与物之间按需进行的信息获取、传递、存储、认知、决策、使用等服务。物联网层次结构分为三层，自下向上依次是：感知层、网络层、应用层。
感知层	指	感知层是物联网的核心，是信息采集的关键部分。感知层位于物联网三层结构中的最底层，其功能为“感知”，即通过传感网络获取环境信息。
网络层	指	网络层是位于物联网三层结构中第二层的信息处理系统，其功能为“传送”，即通过通信网络进行信息传输。
应用层	指	应用层位于物联网三层结构中的最顶层，其功能为“处理”，即通过云计算平台进行信息处理。应用层与最低端的感知层一起，是物联网的显著特征和核心所在，应用层可以对感知层采集数据进行计算、处理和知识挖掘，从而实现对物理世界的实时控制、精确管理和科学决策。
电磁感应	指	电磁感应（Electromagnetic induction）现象是指放在变化磁通量中的导体，会产生电动势。此电动势称为感应电动势或感生电动势，若将此导体闭合成一回路，则该电动势会驱使电子流动，形成感应电流（感生电流）。
云大物移智链边	指	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边缘计算等先进数字科学技术的统称。

源网荷储	指	是一种包含“电源、电网、负荷、储能”整体解决方案的运营模式。
新型电力系统	指	具有清洁低碳、安全可控、灵活高效、智能友好、开放互动基本特征的电力系统。
皮库 (pC)	指	电荷量的计量单位。
ITSS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 Service Standards 的缩写，即信息技术服务标准，是在工信部、国家标准委的领导和支持下，由 ITSS 工作组研制的一套 IT 服务领域的标准库和一套提供 IT 服务的方法论。
SMT 贴片	指	Surface Mounted Technology，即表面组装技术（表面贴装技术），是一种将无引脚或短引线表面组装元器件安装在印制电路板的表面或其它基板的表面上，通过再流焊或浸焊等方法加以焊接组装的电路装连技术。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782381257Q		
注册资本（万元）	4,661.5760		
法定代表人	贾晓刚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5年12月31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年11月17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98号4幢412室		
电话	0571-57898584		
传真	0571-57898592		
邮编	311121		
电子邮箱	dongmiban@zjtuwei.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姜侃伦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5	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I6550	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17	信息技术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710	软件与服务	
	171011	信息技术服务	
	17101112	数据处理与外包服务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4	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I6540	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仪器仪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测绘服务；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	为电力系统提供以数据采集及处理为核心的数字化服务和智能化产品
------	--------------------------------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图维科技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46,615,76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 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条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第二十四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已满一年，公司发起人持有的股份可依法公开转让（具体股份可转让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二、股份挂牌情况”之“（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之“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12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谢育红	10,260,696	22.01%	是	是	否	0	0	0	0	2,565,174
2	杭州中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973,682	19.25%	否	是	否	0	0	0	0	2,991,227
3	杭州唯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49,998	6.11%	否	是	否	0	0	0	0	949,999
4	杭州联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28,700	4.78%	否	否	否	0	0	0	0	2,228,700
5	包一民	2,165,590	4.65%	是	否	否	0	0	0	0	541,398
6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4.29%	否	否	否	0	0	0	0	2,000,000
7	陈聪	1,900,000	4.08%	否	否	否	0	0	0	0	1,900,000
8	杭州金投智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0,000	3.65%	否	否	否	0	0	0	0	1,700,000
9	杭州汇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000	3.31%	否	是	否	0	0	0	0	513,667
10	徐卫东	1,425,000	3.06%	否	否	否	0	0	0	0	1,425,000

		0										0
11	杭州卓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0,000	2.79%	否	是	否	0	0	0	0	0	433,333
12	吕建伟	1,270,330	2.73%	否	否	否	0	0	0	0	0	1,270,330
13	余立刚	1,056,179	2.27%	是	否	否	0	0	0	0	0	264,045
14	戴昕	955,263	2.05%	否	否	否	0	0	0	0	0	955,263
15	杭州临安城星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2,380	2.04%	否	否	否	0	0	0	0	0	952,380
16	黄山诚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2,380	2.04%	否	否	否	0	0	0	0	0	952,380
17	贾晓雯	768,192	1.65%	否	是	否	0	0	0	0	0	256,064
18	贾晓刚	720,000	1.54%	是	是	否	0	0	0	0	0	180,000
19	翁建广	681,150	1.46%	否	否	否	0	0	0	0	0	681,150
20	浙江余杭转型升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SS)	550,000	1.18%	否	否	否	0	0	0	0	0	550,000
21	杭州余杭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SS)	550,000	1.18%	否	否	否	0	0	0	0	0	550,000
22	于敏华	509,763	1.09%	否	否	否	0	0	0	0	0	509,763
23	陈燕华	381,957	0.82%	否	否	否	0	0	0	0	0	381,957
24	马国强	313,500	0.67%	否	否	否	0	0	0	0	0	313,500
25	鲍纪纲	285,000	0.61%	否	否	否	0	0	0	0	0	285,000
26	陈奇	150,000	0.32%	否	否	否	0	0	0	0	0	150,000

27	楼向红	100,000	0.21%	否	否	否	0	0	0	0	100,000
28	汪嘉琦	37,500	0.08%	否	否	否	0	0	0	0	37,500
29	张利娟	37,500	0.08%	否	否	否	0	0	0	0	37,500
合计	-	46,615.7 60	100.0 0%	-	-	-	0	0	0	0	25,675.3 30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当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4,661.576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09.30	4,27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15.61	3,556.76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适用 不适用**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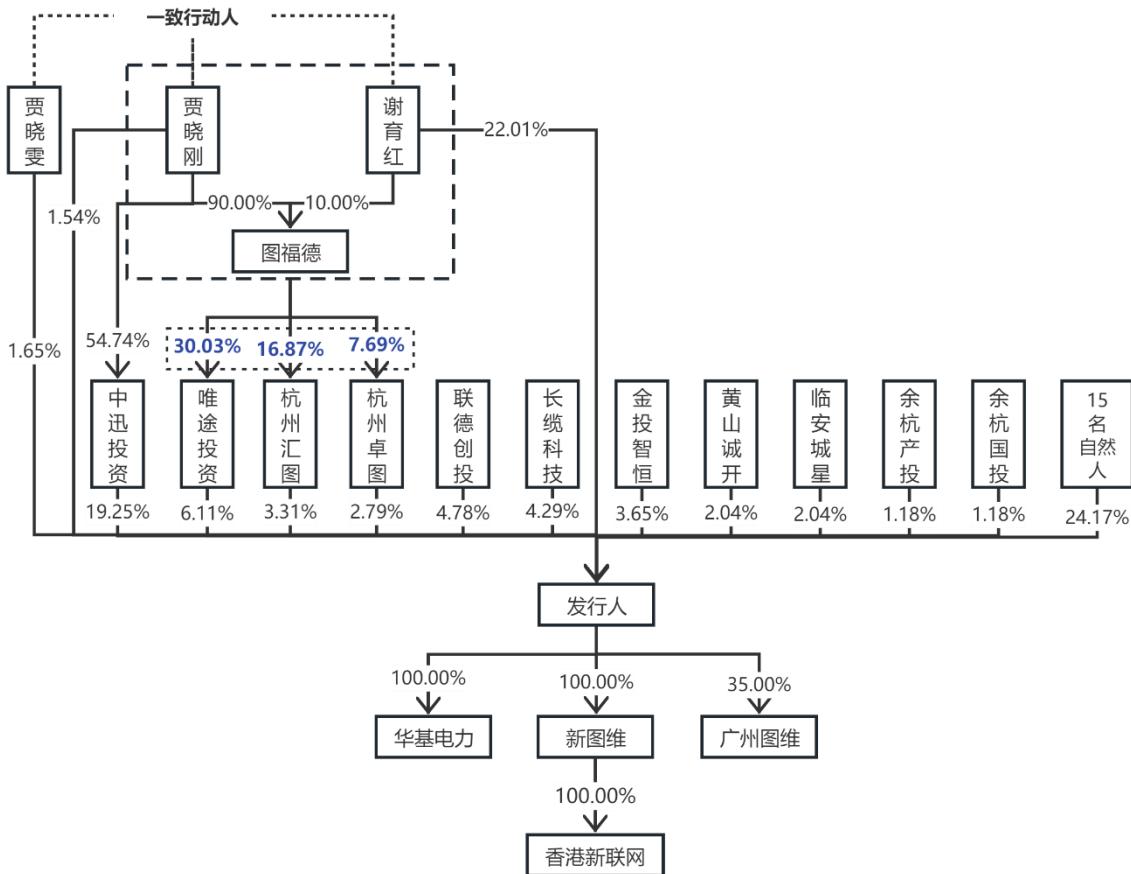
公司结合自身规模、经营情况、盈利情况等因素综合考虑，选择《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以下简称“《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规定的挂牌条件：“（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根据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4644 号），公司 2022 年、2023 年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分别为 3,556.76 万元与 4,115.61 万元（上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6.42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公司符合挂牌条件的相关要求。

（五）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注：图福德、贾晓刚分别持有唯途投资 0.30%、29.73%的出资额；杭州汇图 0.17%、16.70%的出资额；杭州卓图 0.08%、7.62%的出资额。

图中比例 30.03%、16.87%、7.69%为贾晓刚及图福德分别合计持有唯途投资、杭州汇图、杭州卓图的持股比例。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因公司任何单一股东均不能对公司决策形成实质性控制，因此，公司无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自然人股东谢育红与贾晓刚系夫妻关系。谢育红直接持有公司 1,026.0696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2.01%，贾晓刚直接持有公司 72.0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4%，该两位股东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1,098.0696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3.56%。贾晓刚持有中迅投资 54.74% 股权，中迅投资持有公司 897.3682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25%；贾晓刚与谢育红持股 100% 的企业图福德担任唯途投资、杭州汇图和杭州卓图执行事务合伙人，唯途投资持有公司 284.9998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11%，杭州汇图持有公司 154.1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31%，杭州卓图持有公司 130.0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79%。综上，谢育红与贾晓刚合计控制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55.01%。报告期内，谢育红与贾晓刚合计控制公司的表决权比例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贾晓刚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谢育红历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董事兼副总经理，二人均属于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能够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根据公司报告期内历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二人均保持了一致的意见。

综上所述，谢育红与贾晓刚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贾晓刚先生，197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307221970*****，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图维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图福德执行董事、中迅投资执行董事、新图维董事长兼总经理。贾晓刚先生于 1993 年 6 月毕业于武汉水运工程学院（现武汉理工大学）船舶动力装置专业。1993 年 8 月至 1996 年 7 月，任杭州港航实业总公司技术员；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杭州益盛工贸有限公司经理；1999 年 1 月至 2001 年 1 月，任阿联酋中国产品交易中心杭州办事处首席代表；2001 年 2 月至 2002 年 6 月为自由职业；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浙江皓翰国际拍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 4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浙江新中大拍卖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8 年 3 月至今，历任公司监事、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历任新图维董事兼总经理、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中迅投资执行董事；2023 年 11 月至今，任图福德执行董事。

谢育红女士，197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304251974*****，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图维科技董事兼副总经理、新图维董事、杭州师燊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天堂村（北京）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谢育红女士于 2006 年 12 月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2014 年 4 月，毕业于香港大学中国商业学院财务管理专业，取得研究生学历。1992 年 7 月至 1994 年 5 月，任上海第五羊毛衫厂虎哨联营厂设计工艺师；1994 年 6 月至 1996 年 5 月任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公司浙江办事处秘书兼会计；1996 年 6 月至 2007 年 8 月，历任杭州华

溥实业有限公司出纳、总出纳、会计、财务经理；2007年9月至2007年12月，任怡港国际酒店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7年12月至2009年3月，任浙江中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天堂村（北京）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4月至今，历任杭州师燊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董事长；2005年12月至今，历任公司执行董事、监事、董事长兼财务总监、董事兼财务总监、董事兼副总经理。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贾晓刚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54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兼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3年8月至1996年7月，任杭州港航实业总公司技术员；1996年7月至1998年12月，任杭州益盛工贸有限公司经理；1999年1月至2001年1月，任阿联酋中国产品交易中心杭州办事处首席代表；2001年2月至2002年6月为自由职业；2002年7月至2003年3月，任浙江皓翰国际拍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4月至2015年12月，历任浙江新中大拍卖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8年3月至今，历任公司监事、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历任新图维董事兼总经理、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中迅投资执行董事；2023年11月至今，任图福德执行董事。

序号	2
姓名	谢育红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年龄	50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
学历	研究生
任职情况	董事
职业经历	1992年7月至1994年5月，任上海第五羊毛衫厂虎哨联营

厂设计工艺师；1994年6月至1996年5月任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公司浙江办事处秘书兼会计；1996年6月至2007年8月，历任杭州华溥实业有限公司出纳、总出纳、会计、财务经理；2007年9月至2007年12月，任怡港国际酒店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7年12月至2009年3月，任浙江中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天堂村（北京）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4月至今，历任杭州师燊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董事长；2009年3月至今，历任公司执行董事、监事、董事长兼财务总监、董事兼财务总监、董事兼副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为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关系的时间期限：长期，2023年12月1日至无

一致行动关系的其他情况：

1、贾晓刚、谢育红、贾晓雯：贾晓刚、谢育红夫妇因亲属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贾晓雯系贾晓刚之胞姐，因亲属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为了降低公司在发行后控股权不稳定的风险，确保公司经营政策的稳定性、连续性，贾晓刚之胞姐贾晓雯与贾晓刚、谢育红三人于2023年12月1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公司存续期间长期有效），该《一致行动协议》约定贾晓刚、谢育红、贾晓雯在图维科技股东大会、董事会议案的表决中采取一致意见。

2、贾晓刚、唯途投资、杭州汇图、杭州卓图：贾晓刚系图福德实际控制人，图福德为公司直接股东唯途投资、杭州汇图、杭州卓图之执行事务合伙人，贾晓刚通过图福德间接控制上述三家持股平台，故贾晓刚与唯途投资、杭州汇图、杭州卓图因股权控制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

3、贾晓刚、中迅投资：贾晓刚系公司直接股东中迅投资之实际控制人，故贾晓刚与中迅投资因股权控制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 其他争议事项
1	谢育红	10,260,696	22.01%	境内自然人	否
2	中迅投资	8,973,682	19.25%	境内法人企业	否
3	唯途投资	2,849,998	6.11%	境内合伙企业	否
4	联德创投	2,228,700	4.78%	境内法人企	否

				业	
5	包一民	2,165,590	4.65%	境内自然人	否
6	长缆科技	2,000,000	4.29%	境内法人企业	否
7	陈聪	1,900,000	4.08%	境内自然人	否
8	金投智恒	1,700,000	3.65%	境内合伙企业	否
9	杭州汇图	1,541,000	3.31%	境内合伙企业	否
10	徐卫东	1,425,000	3.06%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	35,044,666	75.18%	-	-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各股东存在的主要关联关系如下：

1. 谢育红直接持有公司 22.01%股份，贾晓刚直接持有公司 1.54%股份，谢育红与贾晓刚系夫妻关系，二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23.56%股份。
2. 唯途投资持有公司 6.11%股份，杭州汇图持有公司 3.31%股份，杭州卓图持有公司 2.79%股份，中迅投资持有公司 19.25%股份。贾晓刚持有中迅投资 54.74%股权并担任中迅投资执行董事，贾晓刚与谢育红持股 100%的企业图福德担任唯途投资、杭州汇图和杭州卓图执行事务合伙人。唯途投资、杭州汇图、杭州卓图均系贾晓刚与谢育红实际控制的持股平台，中迅投资系贾晓刚实际控制的持股平台，四家企业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31.46%股份。
3. 贾晓雯直接持有公司 1.65%股份，贾晓刚直接持有公司 1.54%股份，贾晓雯与贾晓刚系姐弟关系，二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3.19%股份。2023 年 12 月 1 日，贾晓刚、谢育红与贾晓雯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三人在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议案的表决中保持一致意见，协议长期有效。
4. 余杭产投直接持有公司 1.18%股份，余杭国投直接持有公司 1.18%股份，余杭产投系余杭国投全资子公司，两家公司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3.36%股份。
5. 城星智能直接持有公司 2.04%股份，**黄山诚开**直接持有公司 2.04%股份，城星智能与**黄山诚开**执行事务合伙人均系杭州城投富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两家企业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4.09%股份。
6. 联德创投直接持有公司 4.78%股份，鲍纪纲直接持有公司 0.61%股份。鲍纪纲持有联德创投 3.33%股权并担任经理，二者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5.39%股份。
7. 余立刚直接持有公司 2.27%股份，杭州汇图持有公司 3.31%股份，余立刚持有杭州汇图 9.73%合伙份额。
8. 汪嘉琦直接持有公司 0.08%股份，唯途投资持有公司 6.11%股份，杭州汇图持有公司 3.31%

股份，中迅投资持有公司 19.25% 股份。汪嘉琦持有杭州汇图 6.49% 合伙份额，持有唯途投资 16.79% 合伙份额，持有中迅投资 0.64% 股权。

(五) 其他情况

1、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杭州中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中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 年 4 月 2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5714658132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贾晓刚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良睦路 1399 号 21 棚 101-1-51
经营范围	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和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贾晓刚	1,257,980.00	1,257,980.00	54.74%
2	王峰	338,013.00	338,013.00	14.71%
3	周国建	168,246.00	168,246.00	7.32%
4	罗惠娣	140,319.00	140,319.00	6.11%
5	朱国英	87,576.00	87,576.00	3.81%
6	谢宇翔	83,523.00	83,523.00	3.63%
7	朱政	72,980.00	72,980.00	3.18%
8	余潜雄	67,142.00	67,142.00	2.92%
9	张世元	14,596.00	14,596.00	0.64%
10	汪嘉琦	14,596.00	14,596.00	0.64%
11	邵明	13,444.00	13,444.00	0.59%
12	肖安	7,602.00	7,602.00	0.33%
13	吴成才	7,298.00	7,298.00	0.32%
14	郑志平	7,298.00	7,298.00	0.32%
15	姜侃伦	5,762.00	5,762.00	0.25%
16	王文帅	3,841.00	3,841.00	0.17%
17	姚耀	1,921.00	1,921.00	0.08%
18	陈炳荣	1,921.00	1,921.00	0.08%
19	武喜冬	1,921.00	1,921.00	0.08%
20	王艺鹏	1,921.00	1,921.00	0.08%
合计	-	2,297,900.00	2,297,900.00	100.00%

(2) 杭州唯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唯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年9月21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352497946X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图福德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委派代表：谢育红）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良睦路1399号21幢101-1-32
经营范围	服务：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商务信息咨询（除证券、期货），经济信息咨询（除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图福德	18,016.00	18,016.00	0.30%
2	贾晓刚	1,783,563.00	1,783,563.00	29.73%
3	汪嘉琦	1,007,368.00	1,007,368.00	16.79%
4	董泽民	217,895.00	217,895.00	3.63%
5	姜侃伦	189,474.00	189,474.00	3.16%
6	谢博	157,895.00	157,895.00	2.63%
7	钮家琦	157,895.00	157,895.00	2.63%
8	郑慧燕	126,316.00	126,316.00	2.11%
9	孙键	120,000.00	120,000.00	2.00%
10	霍卫宁	120,000.00	120,000.00	2.00%
11	温汇宇	120,000.00	120,000.00	2.00%
12	张达文	120,000.00	120,000.00	2.00%
13	王辉	120,000.00	120,000.00	2.00%
14	王峥	120,000.00	120,000.00	2.00%
15	甘田	120,000.00	120,000.00	2.00%
16	于惠英	120,000.00	120,000.00	2.00%
17	黄洪伟	120,000.00	120,000.00	2.00%
18	吴成才	97,895.00	97,895.00	1.63%
19	陈清双	94,737.00	94,737.00	1.58%
20	曹俊岳	90,000.00	90,000.00	1.50%
21	路俊玲	63,158.00	63,158.00	1.05%
22	陈佳乐	63,158.00	63,158.00	1.05%
23	胡大洲	63,158.00	63,158.00	1.05%
24	邵红星	60,000.00	60,000.00	1.00%
25	朱静舒	60,000.00	60,000.00	1.00%
26	张志军	60,000.00	60,000.00	1.00%
27	孙朝平	60,000.00	60,000.00	1.00%
28	王党峰	60,000.00	60,000.00	1.00%
29	鲁晓平	60,000.00	60,000.00	1.00%
30	陈海延	60,000.00	60,000.00	1.00%
31	张世元	37,895.00	37,895.00	0.63%
32	沈奇	31,579.00	31,579.00	0.53%
33	杨妍	31,579.00	31,579.00	0.53%

34	刘伟德	31,579.00	31,579.00	0.53%
35	夏会贤	31,579.00	31,579.00	0.53%
36	顾建伟	31,579.00	31,579.00	0.53%
37	刘燕芳	31,579.00	31,579.00	0.53%
38	胡跃	30,000.00	30,000.00	0.50%
39	杨勇	30,000.00	30,000.00	0.50%
40	方瑾烨	18,947.00	18,947.00	0.32%
41	臧磊	15,789.00	15,789.00	0.26%
42	方朝涯	15,789.00	15,789.00	0.26%
43	袁康	15,789.00	15,789.00	0.26%
44	李栋华	15,789.00	15,789.00	0.26%
合计	-	6,000,000.00	6,000,000.00	100.00%

(3) 杭州联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联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5月31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5618372X6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袁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公元大厦北楼1502（自主申报）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孙袁	24,000,000.00	24,000,000.00	80.00%
2	朱晴华	5,000,000.00	5,000,000.00	16.67%
3	鲍纪纲	1,000,000.00	600,000.00	3.33%
合计	-	30,000,000.00	29,600,000.00	100.00%

(4)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名称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7年12月23日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183969999D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俞涛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长沙高新区麓谷工业园桐梓坡西路223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线、电缆经营；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工器材制造；电工器材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耐火材料生产；电器辅件制造；金属工具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汽车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运行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安防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业管理；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线、电缆制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根据公开资料显示，长缆科技前十大流通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俞正元	68,498,834.00	68,498,834.00	35.47%
2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9,415,100.00	9,415,100.00	4.88%
3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4,458,200.00	4,458,200.00	2.31%
4	唐陕湖	4,058,792.00	4,058,792.00	2.10%
5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4,001,587.00	4,001,587.00	2.07%
6	罗兵	3,000,013.00	3,000,013.00	1.55%
7	吴蓉翔	2,824,300.00	2,824,300.00	1.46%
8	薛奇	2,364,841.00	2,364,841.00	1.22%
9	张建纯	2,187,835.00	2,187,835.00	1.13%
10	华夏基金华益 3 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57,600.00	1,457,600.00	0.75%
合计	-	102,267,102.00	102,267,102.00	52.94%

（5）杭州金投智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金投智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 年 10 月 9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5MA7BY14W5Y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泰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三墩路 85 号 2 幢 617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6,000,000.00	66,000,000.00	22.00%
2	杭州高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00%
3	杭州市拱墅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12.00%
4	杭州信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8.00%
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星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8.00%
6	杭州泰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7.00%
7	杭州泛朝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3.33%
8	江西新和实业有限公司	7,300,000.00	7,300,000.00	2.43%
9	杭州科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1.67%
10	浙江中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67%
11	黄莺	4,500,000.00	4,500,000.00	1.50%
12	吴峥	4,000,000.00	4,000,000.00	1.33%
13	单杨镔	4,000,000.00	4,000,000.00	1.33%
14	湖州鼎顺贸易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1.33%
15	杜新英	3,000,000.00	3,000,000.00	1.00%
16	高仁光	3,000,000.00	3,000,000.00	1.00%
17	浙江华铁大黄蜂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00%
18	楼宋凯	2,200,000.00	2,200,000.00	0.73%
19	蒋英英	2,000,000.00	2,000,000.00	0.67%
20	张之舟	2,000,000.00	2,000,000.00	0.67%
21	金春花	2,000,000.00	2,000,000.00	0.67%
22	陈东霞	2,000,000.00	2,000,000.00	0.67%
23	赵圣民	2,000,000.00	2,000,000.00	0.67%
24	陈银霞	2,000,000.00	2,000,000.00	0.67%
25	许水木	2,000,000.00	2,000,000.00	0.67%
合计	-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0.00%

(6) 杭州汇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汇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8月23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2KJY443H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图福德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委派代表：谢育红）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西溪八方城8幢206-050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图福德	19,006.00	19,006.00	0.17%
2	贾晓刚	1,881,594.00	1,881,594.00	16.70%
3	余立刚	1,096,500.00	1,096,500.00	9.73%
4	姜侃伦	913,750.00	913,750.00	8.11%
5	汪嘉琦	731,000.00	731,000.00	6.49%
6	王峰	731,000.00	731,000.00	6.49%
7	钮家琦	584,800.00	584,800.00	5.19%
8	徐伟	365,500.00	365,500.00	3.24%
9	吴成才	292,400.00	292,400.00	2.60%
10	周国建	292,400.00	292,400.00	2.60%
11	陈佳乐	277,780.00	277,780.00	2.47%
12	温汇宇	204,680.00	204,680.00	1.82%
13	孙朝平	204,680.00	204,680.00	1.82%
14	曹俊岳	204,680.00	204,680.00	1.82%
15	路俊玲	204,680.00	204,680.00	1.82%
16	张世元	182,750.00	182,750.00	1.62%
17	谢博	175,440.00	175,440.00	1.56%
18	张志军	157,165.00	157,165.00	1.40%
19	邵明	146,200.00	146,200.00	1.30%
20	邵红星	146,200.00	146,200.00	1.30%
21	张达文	146,200.00	146,200.00	1.30%
22	王党峰	146,200.00	146,200.00	1.30%
23	于惠英	146,200.00	146,200.00	1.30%
24	鲁晓平	146,200.00	146,200.00	1.30%
25	黄洪伟	146,200.00	146,200.00	1.30%
26	张德录	146,200.00	146,200.00	1.30%
27	肖安	146,200.00	146,200.00	1.30%
28	武艳辉	146,200.00	146,200.00	1.30%
29	臧磊	146,200.00	146,200.00	1.30%
30	熊典礼	73,100.00	73,100.00	0.65%
31	童旭聪	73,100.00	73,100.00	0.65%
32	罗富	73,100.00	73,100.00	0.65%
33	杨妍	73,100.00	73,100.00	0.65%
34	沈奇	73,100.00	73,100.00	0.65%
35	顾建伟	73,100.00	73,100.00	0.65%
36	王艺鹏	73,100.00	73,100.00	0.65%
37	梁琦	73,100.00	73,100.00	0.65%

38	李灵佳	73,100.00	73,100.00	0.65%
39	朱祖华	73,100.00	73,100.00	0.65%
40	李明	73,100.00	73,100.00	0.65%
41	刘燕芳	58,480.00	58,480.00	0.52%
42	王文帅	36,550.00	36,550.00	0.32%
43	方朝涯	36,550.00	36,550.00	0.32%
44	毛传兰	36,550.00	36,550.00	0.32%
45	夏会贤	36,550.00	36,550.00	0.32%
46	李栋华	36,550.00	36,550.00	0.32%
47	甘圆	36,550.00	36,550.00	0.32%
48	杨刚	36,550.00	36,550.00	0.32%
49	袁康	18,275.00	18,275.00	0.16%
合计	-	11,264,710.00	11,264,710.00	100.00%

(7) 杭州卓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卓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11月23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7CGAUG7R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图福德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委派代表：谢育红）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良睦路1399号21幢101-1-14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图福德	9,100.00	9,100.00	0.08%
2	贾晓刚	900,900.00	900,900.00	7.62%
3	周和妹	6,370,000.00	6,370,000.00	53.85%
4	胡斌	2,730,000.00	2,730,000.00	23.08%
5	吴潇悠	1,820,000.00	1,820,000.00	15.38%
合计	-	11,830,000.00	11,830,000.00	100.00%

(8) 杭州临安城星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临安城星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12月21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85MA7FFF BX62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城投富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大园路1155号创业广场B座502-27号工位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发展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00,000.00	20.00%
2	杭州城投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00,000.00	20.00%
3	宁波舜裕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13.33%
4	富冶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11.90%
5	包东群	17,000,000.00	17,000,000.00	8.10%
6	张晓芳	10,000,000.00	10,000,000.00	4.76%
7	王小明	6,000,000.00	6,000,000.00	2.86%
8	李晓冬	6,000,000.00	6,000,000.00	2.86%
9	吴玉根	5,000,000.00	5,000,000.00	2.38%
10	浙江东驰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2.38%
11	杨遥	5,000,000.00	5,000,000.00	2.38%
12	赵仁杰	5,000,000.00	5,000,000.00	2.38%
13	李钟虹	5,000,000.00	5,000,000.00	2.38%
14	曾建文	5,000,000.00	5,000,000.00	2.38%
15	杭州城投富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1.90%
合计	-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100.00%

(9) 黄山诚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黄山诚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12月24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003MA8NJM1F55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城投富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安徽省黄山市黄山区甘棠镇黄山太平经济开发区浮溪路7号(小微企业创业基地14号综合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黄山市城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43.64%
2	黄山太平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21.82%
3	杭州城投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27,500,000.00	27,500,000.00	20.00%

4	吴宗鑫	8,000,000.00	8,000,000.00	5.82%
5	王乾裕	5,000,000.00	5,000,000.00	3.64%
6	陈醒	5,000,000.00	5,000,000.00	3.64%
7	杭州城投富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45%
合计	-	137,500,000.00	137,500,000.00	100.00%

(10) 浙江余杭转型升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名称	浙江余杭转型升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3月26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3282012283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国建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景兴路999号（天使小镇）2号楼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杭州余杭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100.00%
合计	-	4,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100.00%

(11) 杭州余杭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余杭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1年12月29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734521147A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孟志刚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景兴路999号2幢102-2
经营范围	区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区政府及有关部门委托经营的资产、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8,500,000,000.00	8,500,000,000.00	85.00%
2	杭州余杭财务开发公司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5.00%
合计	-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100.00%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杭州金投智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21 年 10 月 09 日，出资额 30,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基金编号 STF613；
- 2、杭州临安城星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出资额 21,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22 年 03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基金编号 STQ309；
- 3、黄山诚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出资额 13,750 万元人民币，于 2022 年 05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基金编号 SVQ509。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特殊投资条款解除情况

公司历史上存在的特殊投资条款及其解除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特殊股东权利内容	回购义务主体	特殊投资条款解除情况
1	长缆科技	2021 年 12 月，长缆科技与图维科技及贾晓刚、谢育红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约定长缆科技享有股份回购权、最优惠待遇等特殊权利，其中贾晓刚、谢育红为股份回购权的回购义务主体，其中包括：（1）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扣非后净利润预期为 3500 万元，若未能达到或超过预期，长缆科技与图维科技及贾晓刚、谢育红须在后续合作收益中对另一方予以合理让渡，但不改变本次投资定价；（2）如图维科技发生未能在约定期限内实现上市等特定情形，则长缆科技有权要求贾晓刚、谢育红按约定价格回购其所持公司股份；（3）如与长缆科技同一轮的其他投资人和未来不高于长缆科技入股价格的其他投资人享有优于该协议项下长缆科技所享有权利的，长缆科技自动享有该等更优权利；（4）长缆科技享有的特别保护权利自公司提交辅导验收申请之日起终止，但若公司出现在合作期限内未能实现上市等特定情形的，则特别保护权利条款自动恢复效力。2024 年 1 月，各方分别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上述协议约定自签署之日起，前述第（1）项条款责任主体由图维科技及贾晓刚、谢育红变更为贾晓刚、谢育红；前述第（3）项条款责任主体由图维科技及贾晓刚、谢育红变更为贾晓刚、谢育红，并且第（3）项最优惠待遇条款自公司向全国股转公司申报新三板挂牌材料受理之日起终止，但适用前述第（4）项效力恢复条款。	贾晓刚、谢育红	2024 年 8 月，公司、贾晓刚、谢育红与长缆科技签署《战略合作终止暨股份回购协议》，约定自该协议签署之日起，公司与长缆科技签署的特殊投资条款均已解除并自始无效；贾晓刚、谢育红与长缆科技保留回购权，除此之外，公司、贾晓刚、谢育红与长缆科技之间不存在任何股东特殊权益安排。

2	余杭国投、余杭产投	2022年11月，余杭国投、余杭产投与贾晓刚签订《协议书》，约定余杭国投、余杭产投享有分红补偿权，其中包括：（1）如图维科技未能在约定期限内实现上市，且余杭国投、余杭产投每年从图维科技获得的分红款低于其投资金额的8%时，由贾晓刚负责补足；（2）在贾晓刚履行分红补偿义务的前提下，余杭国投、余杭产投全权委托贾晓刚代为行使股东大会投票权。	不适用	2023年12月15日，各方签署《终止执行投资保障条款协议》，约定自该协议签署之日起，《协议书》终止，且不可恢复。
3	金投智恒	2021年12月，金投智恒与贾晓刚、谢育红签订《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补充协议》，约定金投智恒享有股份回购权，贾晓刚、谢育红为股份回购权的回购义务主体，其中包括：（1）若图维科技未能在2025年6月30日前实现IPO，金投智恒有权要求贾晓刚、谢育红回购全部或部分股份；（2）若金投智恒通过产权交易机构挂牌出售图维科技股份的，贾晓刚、谢育红有义务以不低于约定的回购价格参与竞买并支付股份转让过程中产生费用的50%。	贾晓刚、谢育红	2023年12月8日，各方签署《终止执行投资保障条款协议》，约定自该协议签署之日起，《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补充协议》终止，且不可恢复。

2、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

公司不存在任何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现有股东之间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情况如下：

特殊投资权利享有方	义务承担方	特殊投资条款具体内容
长缆科技	贾晓刚、谢育红	<p>(1) 鉴于图维科技目前已经提交新三板挂牌申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各方约定在图维科技新三板挂牌获批通过且满足大宗交易规则关于价格、数量等相关交易条件之日起尽快以大宗交易方式按照协议约定完成目标股份回购，由贾晓刚、谢育红向长缆科技支付完毕全部回购价款。</p> <p>(2) 如图维科技新三板挂牌申请终止或未通过的，贾晓刚、谢育红应尽快向长缆科技支付完毕全部回购款项。贾晓刚、谢育红实际支付完毕全部回购价款之日，长缆科技应向贾晓刚、谢育红交割目标股份并配合图维科技完成股东名册变更手续，将长缆科技所持目标股份登记至贾晓刚、谢育红名下，即长缆科技不再为图维科技股份股东。长缆科技有义务及时配合图维科技及贾晓刚、谢育红签署与本次股份转让相关的所有文件。长缆科技不再享有与图维科技股份有关的任何权利和利益，也不再承担与图维科技股份有关的任何义务和责任，且不再持有或委托第三方持有图维科技的股份或有关的其他任何权益。</p> <p>(3) 贾晓刚、谢育红需及时通知长缆科技关于图维科技新三板挂牌的进展情况。</p>

经逐条比对《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1-8 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关于应当清理的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情形的规定，截至本公转书出具日，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不属于应当清理的特殊投资条款，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应当清理的情形	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是否属于应当清理的情形	具体说明

1	公司为特殊投资条款的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	否	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中义务承担方为实际控制人贾晓刚、谢育红，不存在公司作为特殊投资条款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的情形
2	限制公司未来股票发行融资的价格或发行对象	否	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中不存在此类约定
3	强制要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或者不能进行权益分派	否	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中不存在此类约定
4	公司未来再融资时，如果新投资方与公司约定了优于本次投资的特殊投资条款，则相关条款自动适用于本次投资方	否	最优惠待遇条款自公司向全国股转公司申报新三板挂牌材料受理之日起终止，对各方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
5	相关投资方有权不经公司内部决策程序直接向公司派驻董事，或者派驻的董事对公司经营决策享有一票否决权	否	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中不存在此类约定
6	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优先清算权、查阅权、知情权等条款	否	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中不存在此类约定
7	触发条件与公司市值挂钩	否	投资方的回购权触发条件未与公司市值挂钩，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中不存在此类约定
8	其他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违反公司章程及全国股转系统关于公司治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否	现行有效的特殊投资条款由实际控制人贾晓刚、谢育红承担义务，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违反公司章程及全国股转系统关于公司治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3、回购义务方回购能力

2021年12月，长缆科技认购公司定向发行的200万股股份，价格为9.07元/股，投资款共计1,814万元。根据公司、贾晓刚、谢育红与长缆科技于2024年8月7日签订的《战略合作终止暨股份回购协议》，各方合作终止，仅保留贾晓刚、谢育红的回购义务，各方约定公司于新三板挂牌满足大宗交易条件后尽快完成回购。

单位：入股价款、分红价款、回购款项（万元）、天数（天）

序号	入股价款 A	利率 B	天数 C	分红价款 D	回购价款 E	备注
1	1,814.00	6.00%	1022	100.00	2,018.75	假设 2024/10/31 回购
2	1,814.00	6.00%	991	100.00	2,009.51	假设 2024/9/30 回购
3	1,814.00	6.00%	961	100.00	2,000.56	假设 2024/8/31 回购

注：E=A+A*B*C/365-D

如上表测算，假设回购义务人于2024年10月31日履行回购义务，根据《战略合作终止暨股份回购协议》，回购义务人应在收到投资人通知后的90日内完成回购款项支付，应支付不超过2,018.75万元。

贾晓刚、谢育红所持房产及其他个人资产（银行存款、理财产品等）的价值约为 3,040.00 万元，上述金额高于回购金额 2,018.75 万元，回购义务人具备回购能力。

综上所述，除长缆科技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贾晓刚、谢育红约定了股份回购权外，公司及其现有股东之间签订的特殊投资条款均已解除，解除过程中不存在纠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与长缆科技关于股份回购权等特殊投资条款尚未履行完毕，该条款合法有效，不属于《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定应当予以清理的情形，相关义务主体具备一定履约能力，该条款在公司挂牌后具有可执行性，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稳定性、相关义务主体任职资格以及其他公司治理、经营事项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谢育红	是	否	-
2	中迅投资	是	否	-
3	唯途投资	是	是	-
4	联德创投	是	否	-
5	包一民	是	否	-
6	长缆科技	是	否	-
7	陈聪	是	否	-
8	金投智恒	是	否	-
9	杭州汇图	是	是	-
10	徐卫东	是	否	-
11	杭州卓图	是	否	-
12	吕建伟	是	否	-
13	余立刚	是	否	-
14	戴昕	是	否	-
15	临安城星	是	否	-
16	黄山诚开	是	否	-
17	贾晓雯	是	否	-
18	贾晓刚	是	否	-
19	翁建广	是	否	-
20	余杭产投（SS）	是	否	-
21	余杭国投（SS）	是	否	-
22	于敏华	是	否	-
23	陈燕华	是	否	-
24	马国强	是	否	-
25	鲍纪纲	是	否	-
26	陈奇	是	否	-
27	楼向红	是	否	-
28	汪嘉琦	是	否	-
29	张利娟	是	否	-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1、有限公司的设立情况

2005 年 12 月，公司现实际控制人谢育红及贾晓刚的父亲贾申铨共同签署《杭州双桥科技有限公司章程》，设立杭州双桥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由谢育红以货币出资 2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5%，分三期投入，首期实缴出资 2.75 万元；贾申铨以货币出资 2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5%，分三期投入，首期实缴出资 2.25 万元。

2005 年 12 月 30 日，浙江新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新会验字[2005]第 1612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由谢育红、贾申铨分三期于公司成立之日起三年内缴足。本次出资为第一期。截至 2005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第一期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五万元。

2005 年 12 月 31 日，杭州双桥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了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30106201175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谢育红	27.5000	2.7500	55.0000%	货币
2	贾申铨	22.5000	2.2500	45.0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5.0000	100.0000%	-

2006 年 12 月 26 日，图维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并确认各股东已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如期缴纳第二期实收资本，并同意制定新的公司章程。

2006 年 12 月 27 日，浙江新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新会验字[2006]1951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6 年 12 月 25 日，图维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0 万元整，均以货币出资。

2006 年 12 月 27 日，图维有限就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

后，图维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谢育红	27.5000	13.7500	55.0000%
2	贾申铨	22.5000	11.2500	45.0000%
合计		50.0000	25.0000	100.0000%

2007年4月15日，杭州双桥科技有限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杭州图维科技有限公司”；增加赵阳、王文江2人入股；在补足前期注册资本（谢育红本次补足13.75万元，贾申铨本次补足11.25万元）后一致同意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资扩股到100万元，其中谢育红增资10.5万元，贾申铨增资15.5万元，赵阳增资19万元，王文江增资5万元。

2007年5月10日，杭州锦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杭锦验（2007）67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7年5月9日止，公司已收到谢育红、贾申铨、赵阳和王文江缴纳的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柒拾伍万元，其中25万元为补足前期认缴的50万元注册资本，50万元为本期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截至2007年5月9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实收资本100万元。

2007年5月10日，公司办理了本次增加注册资本等事宜的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谢育红	38.0000	38.0000	38.0000%	货币
2	贾申铨	38.0000	38.0000	38.0000%	货币
3	赵阳	19.0000	19.0000	19.0000%	货币
4	王文江	5.0000	5.0000	5.0000%	货币
合计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2、股份公司的设立情况

2015年10月12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本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2015年9月30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

2015年10月21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天健审〔2015〕7093号《审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图维有限于审计基准日2015年9月30日的净资产为59,837,044.54元。2015年10月22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坤元评报[2015]593号《资产评估报告》，经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图维有限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9月30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63,286,313.32元。

2015年11月16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健验〔2015〕44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5年11月8日止，贵公司（筹）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所拥有的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59,837,044.54元，按照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实收资本12,000,000.00元，资本公积

47,837,044.54 元。

2015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股本总额为 1,200 万元。

本次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谢育红	359.6560	29.9713%
2	中迅投资	314.8660	26.2388%
3	唯途投资	100.0000	8.3333%
4	联德创投	78.2000	6.5167%
5	包一民	52.6610	4.3884%
6	徐卫东	50.0000	4.1667%
7	吕建伟	44.5730	3.7144%
8	姚勇杰	20.6930	1.7244%
9	于敏华	33.5180	2.7932%
10	戴昕	46.9200	3.9100%
11	余立刚	33.9010	2.8251%
12	翁建广	23.9000	1.9917%
13	裴晓光	20.1120	1.6760%
14	马国强	11.0000	0.9167%
15	鲍纪纲	10.0000	0.8333%
合计		1,200.000	100.0000%

(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2022年1月，图维科技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

2021年12月17日，公司与长缆科技、金投智恒、杭州卓图、余杭金控集团、余杭金控股份签订《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定向增发新股610万股，每股面值1元，由长缆科技、金投智恒、杭州卓图、余杭金融、余杭金控以人民币9.07元/股的价格认购，其中，金投智恒以人民币1,541.9万元认购公司新增股份170万股，其增资款中170万元作为公司注册资本，其余1,371.9万元溢价部分进入公司资本公积；长缆科技以人民币1,814万元认购公司新增股份200万股，其增资款中200万元作为公司注册资本，其余1,614万元溢价部分进入公司资本公积；余杭金控集团以人民币498.85万元认购公司新增股份55万股，其增资款中55万元作为公司注册资本，其余443.85万元溢价部分进入公司资本公积；余杭金控股份以人民币498.85万元认购公司新增股份55万股，其增资款中55万元作为公司注册资本，其余443.85万元溢价部分进入公司资本公积；杭州卓图以人民币1,179.1万元认购公司新增股份130万股，其增资款中130万元作为公司注册资本，其余1,049.1万元溢价部分进入公司资本公积。

2021年12月20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注册资本金由3,861.1万元增至4,471.1万元。

2022年1月13日，公司办理了本次增资事宜的工商登记手续。

2022年1月14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健验（2022）20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22年1月13日，公司已收到长缆科技、金投智恒、杭州卓图、余杭金控集团、余杭金控股份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610.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谢育红	1,026.0696	22.9489%
2	中迅投资	897.3682	20.0704%
3	唯途投资	284.9998	6.3743%
4	联德创投	222.8700	4.9847%
5	包一民	216.5590	4.8435%
6	长缆科技	200.0000	4.4732%
7	陈聪	190.0000	4.2495%
8	金投智恒	170.0000	3.8022%
9	杭州汇图	154.1000	3.4466%
10	徐卫东	142.5000	3.1871%
11	杭州卓图	130.0000	2.9076%
12	吕建伟	127.0330	2.8412%
13	余立刚	105.6179	2.3622%
14	戴昕	95.5263	2.1365%
15	贾晓雯	76.8192	1.7181%
16	贾晓刚	72.0000	1.6103%
17	翁建广	68.1150	1.5235%

18	余杭金控集团	55.0000	1.2301%
19	余杭金控股份	55.0000	1.2301%
20	于敏华	50.9763	1.1401%
21	陈燕华	38.1957	0.8543%
22	陈奇	15.0000	0.3355%
23	马国强	31.3500	0.7012%
24	鲍纪纲	28.5000	0.6374%
25	楼向红	10.0000	0.2237%
26	汪嘉琦	3.7500	0.0839%
27	张利娟	3.7500	0.0839%
合计		4,471.1000	100.0000%

2、2022年7月，图维科技第五次增加注册资本

2022年6月29日，公司与临安城星、黄山诚开签订增资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定向增发新股190.4760万股，每股面值1元，由城星智能和黄山诚开以人民币10.50元/股的价格认购。其中，城星智能以人民币999.9990万元认购公司新增股份95.2380万股，其增资款中95.2380万元作为公司注册资本，其余904.7610万元溢价部分进入公司资本公积；黄山诚开以人民币999.9990万元认购公司新增股份95.2380万股，其增资款中95.2380万元作为公司注册资本，其余904.7610万元溢价部分进入公司资本公积。

2022年7月15日，图维科技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公司注册资本金由4,471.1万元增至4,661.5760万元。

2022年7月22日，公司办理了本次增资事宜的工商登记手续。

2022年7月26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健验（2022）38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22年7月21日，公司已收到城星智能、黄山诚开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190.476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谢育红	1,026.0696	22.0112%
2	中迅投资	897.3682	19.2503%
3	唯途投资	284.9998	6.1138%
4	联德创投	222.8700	4.7810%
5	包一民	216.5590	4.6456%
6	长缆科技	200.0000	4.2904%
7	陈聪	190.0000	4.0759%
8	金投智恒	170.0000	3.6468%
9	杭州汇图	154.1000	3.3057%
10	徐卫东	142.5000	3.0569%
11	杭州卓图	130.0000	2.7888%
12	吕建伟	127.0330	2.7251%
13	余立刚	105.6179	2.2657%
14	戴昕	95.5263	2.0492%

15	城星智能	95.2380	2.0430%
16	黄山诚开	95.2380	2.0430%
17	贾晓雯	76.8192	1.6479%
18	贾晓刚	72.0000	1.5445%
19	翁建广	68.1150	1.4612%
20	余杭金控集团	55.0000	1.1799%
21	余杭金控股份	55.0000	1.1799%
22	于敏华	50.9763	1.0935%
23	陈燕华	38.1957	0.8194%
24	陈奇	15.0000	0.3218%
25	马国强	31.3500	0.6725%
26	鲍纪纲	28.5000	0.6114%
27	楼向红	10.0000	0.2145%
28	汪嘉琦	3.7500	0.0804%
29	张利娟	3.7500	0.0804%
合计		4,661.5760	100.0000%

3、2022年12月，图维科技股东之间股权转让及法人股东名称变更

2022年12月8日，余杭金控股份与余杭产投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余杭金控股份将其持有图维科技的1.1799%股权，对应55万股，对应投资金额498.85万元转让给余杭产投，转让价格为550万元。

2022年10月，余杭金控集团修改公司名称为余杭国投。

2023年12月22日，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出具了《关于对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方案的批复》（余国资办〔2023〕122号），确认余杭国投、余杭产投为国有股东，加注“SS”标识。

2022年12月20日，公司办理了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及法人股东名称变更事宜的工商登记手续。本次工商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谢育红	1,026.0696	22.0112%
2	中迅投资	897.3682	19.2503%
3	唯途投资	284.9998	6.1138%
4	联德创投	222.8700	4.7810%
5	包一民	216.5590	4.6456%
6	长缆科技	200.0000	4.2904%
7	陈聪	190.0000	4.0759%
8	金投智恒	170.0000	3.6468%
9	杭州汇图	154.1000	3.3057%
10	徐卫东	142.5000	3.0569%
11	杭州卓图	130.0000	2.7888%
12	吕建伟	127.0330	2.7251%
13	余立刚	105.6179	2.2657%
14	戴昕	95.5263	2.0492%
15	城星智能	95.2380	2.0430%

16	黄山诚开	95.2380	2.0430%
17	贾晓雯	76.8192	1.6479%
18	贾晓刚	72.0000	1.5445%
19	翁建广	68.1150	1.4612%
20	余杭产投（SS）	55.0000	1.1799%
21	余杭国投（SS）	55.0000	1.1799%
22	于敏华	50.9763	1.0935%
23	陈燕华	38.1957	0.8194%
24	陈奇	15.0000	0.3218%
25	马国强	31.3500	0.6725%
26	鲍纪纲	28.5000	0.6114%
27	楼向红	10.0000	0.2145%
28	汪嘉琦	3.7500	0.0804%
29	张利娟	3.7500	0.0804%
合计		4,661.5760	100.0000%

（三）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曾于 2016 年 5 月 4 日至 2021 年 7 月 13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具体情况如下：

1、前次挂牌情况

2015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和《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

2016 年 4 月 15 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3084 号），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16 年 5 月 4 日，公司股票正式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证券代码为“837259”，证券简称为“图维科技”。

2、前次挂牌期间发行及融资情况

公司前次挂牌期间不存在发行融资的情形。

3、前次挂牌期间受到的处罚情况

公司在前次挂牌期间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或其他有权机关调查，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或受到对公司生产经营有重大影响的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行政处罚的情形。

4、摘牌情况

公司股票挂牌期间，在主办券商的指导和督促下，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机制，完善了《公司章程》和三会运作机制，同时，能够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因经营发展需要及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公司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2021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021年6月2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1747号），公司股票自2021年7月13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5、摘牌后的股权托管及变动

摘牌后，公司未对公司股票进行股权托管，由公司自身对股东名册进行登记管理。公司股票摘牌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变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四/(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之内容。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权激励的具体情况如下：

1、股权激励情况

(1) 持股平台设立目的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杭州汇图实施了股权激励。

(2) 持股平台设立情况

杭州汇图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按照《杭州汇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杭州汇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进行自律管理。2021年9月11日，公司作出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杭州汇图以1,126.47万元人民币认缴公司新增股份154.10万股，占注册资本的3.9911%，溢价计入资本公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杭州汇图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54.10万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3.3057%，杭州汇图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 其他情况”之“1、机构股东情况”。

(3) 持股平台合伙人入股价格、定价依据、定价机制

杭州汇图系公司股权激励平台，定价机制系与合伙人充分沟通后协商确定，定价依据系综合考虑公司发展阶段，参考公司近期外部投资者转让/增资价格后予以一定折扣后确定。考虑以上因素后，本次入股价格为7.31元/出资额，根据工商登记材料，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谢育红	1,026.0696	26.5745%
2	中迅投资	897.3682	23.2413%
3	唯途投资	284.9998	7.3813%
4	联德创投	222.8700	5.7722%
5	包一民	216.5590	5.6087%
6	陈聪	190.0000	4.9209%
7	杭州汇图	154.1000	3.9911%
8	徐卫东	142.5000	3.6907%
9	吕建伟	127.0330	3.2901%
10	余立刚	105.6179	2.7354%
11	戴昕	95.5263	2.4741%
12	贾晓雯	76.8192	1.9896%
13	贾晓刚	72.0000	1.8648%
14	翁建广	68.1150	1.7641%
15	于敏华	50.9763	1.3203%
16	陈燕华	38.1957	0.9892%
17	陈奇	15.0000	0.3885%
18	马国强	31.3500	0.8119%
19	鲍纪纲	28.5000	0.7381%
20	楼向红	10.0000	0.2590%
21	汪嘉琦	3.7500	0.0971%
22	张利娟	3.7500	0.0971%
合计		3,861.1000	100.00%

(4) 持股平台的备案情况

杭州汇图系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亦未委托基金管理人管理其资产，不属于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须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激励不存在预留份额或其他授予计划；就已实施的股权激励，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股份支付情况

(1) 公允价格的确定方式及依据

关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规定如下：

第四条“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应当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

第五条“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第六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股份支付授予日为工商变更登记日，即 2021 年 9 月 16 日。本次股权激励相关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参照最近一期外部投资者之间股权转让价格，即计提的公允价格参考 2022 年 1 月长缆科技等外部投资者增资价格。

长缆科技与图维科技同处于电力产业链，与公司具有一定产业协同效应。作为相同产业链的外部投资者，长缆科技入股公司时内部进行过相应调研，根据公司业绩状况及发展前景确定了较为公允、合理的价格，故授予权益的公允价值参照 2022 年 1 月长缆科技等外部投资者增资价格。其中，杭州汇图合伙协议约定员工有一定服务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公司按约定服务期摊销股份支付费用。

(2) 股份支付相关计算过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出于审慎原则，杭州汇图（2021 年 9 月）的增资比照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持股平台的增资价格为 7.31 元/股。2022 年 1 月外部投资者长缆科技等对公司进行了增资，其入资价格为 9.07 元/股，公司以上述投资者入资价格作为 2021 年股份支付公允价值的定价依据，差额计入股份支付。杭州汇图协议约定持股平台有一定期限

的服务期要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公司按约定服务期摊销股份支付费用。

以 2022 年 1 月长缆科技等外部投资者的增资价格为授予权益的公允价值，则本次股份支付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金额如下：

单位：股数（万股）、总额（万元）

股东	股数 A	价差 B	总额 (C=A×B)	2021 年度	2022-2027 年度
陈聪	190.00	1.76 元/股 ^注	334.40	334.40	-
杭州汇图	154.10		271.22	14.46	256.75
贾晓刚	72.00		126.72	126.72	-
陈奇	15.00		26.40	26.40	-
楼向红	10.00		17.60	17.60	-
合计			776.34	519.58	256.75

注：2022 年 1 月增资价格 9.07 元/股-2021 年 9 月增资价格 7.31 元/股=1.76 元/股

3、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

(1) 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通过实施上述股权激励，公司建立、健全了激励机制，增强了优秀员工对实现公司稳定、持续发展的责任心和使命感，对于增强团队凝聚力、调动员工积极性、提升员工对公司归属感等具有重要意义，为公司持续、稳定、快速发展提供重要保障，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2)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2021 年-2023 年，公司通过杭州汇图实施股权激励所产生的相关股份支付金额分别为 14.46 万元、43.39 万元和 41.87 万元。对公司业绩整体影响相对较小，且对利润总额的影响逐年下降。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能够有效吸引并留任核心人员，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健发展，股权激励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 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股权激励实施前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4、挂牌后的行权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已实施完毕的股权激励外，公司不存在未授予或未行权的情况，不涉及挂牌后的行权安排。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目前国有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国有股东持有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证券账户标注
余杭国投	91330110734521147A	55.0000	1.1799%	SS
余杭产投	913301103282012283	55.0000	1.1799%	SS

注：SS 为国有股股东（State-owned Shareholder）的缩写。

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明确非上市股份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规定，浙江余杭转型升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杭州余杭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为国有股东，需进行“SS”证券账户标注，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

2023 年 12 月 22 日，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出具了《关于对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方案的批复》（余国资办〔2023〕122 号），确认余杭国投、余杭产投为国有股东，加注“SS”标识，取得了国有股东标识管理批复。

2、公司设立以来涉及国有股东股份变动履行的程序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涉及国有股东股份变动履行的程序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涉及国有股东的股权变动	事项	评估、备案情况
1	2022 年 1 月，第二次增资	余杭金控集团以人民币 498.85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股份 55 万股；余杭金控股份以人民币 498.85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股份 55 万股	<p>一、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明确国有金融企业直接股权投资有关资产管理问题的通知》(2014.07.06 实施)：</p> <p>.....</p> <p>国有金融企业开展直接股权投资并非强制要求进行资产评估，可以按照成本效益和效率原则，自主确定是否聘请专业机构对拟投资企业进行资产评估</p> <p>.....</p> <p>国有金融企业可以按照成本效益和效率原则，自主确定是否聘请专业机构对拟投资企业进行资产评估，资产评估结果由企业履行内部备案程序。</p> <p>二、余杭金控集团为国有控股股东，就本次增资图维科技事项已履行相应内部审批程序。根据公开政策文件《关于印发<余杭区产业基金直接投资管理办法>的通知》(余政办〔2022〕12 号)，“项目估值原则上</p>

			由社会资本领投方确定”,故余杭金控集团对本次投资事项未进行评估
2	2022年12月，第一次股份转让	余杭金控股份将其持有图维科技的55万股，对应投资金额498.85万元转让给余杭产投，转让价格为550万元	<p>一、余杭金控股份不属于《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国有实际控制企业，其转让所持图维科技股份依法自主决策，无需履行国有资产交易程序；</p> <p>二、余杭金控股份将其持有的图维科技股份转让给余杭产投已经按照金控股份内部制度履行了投决会、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内部决策程序，相关决策合法有效；</p> <p>三、余杭产投受让余杭金控股份持有的图维科技股份已经按照余杭区产业基金政策规定履行了决策程序，不存在超越审批权限的情形，相关决策合法有效；</p> <p>四、余杭产投受让余杭金控股份持有的图维科技股份事项事实清楚、属实，结果合法、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国有或集体资产受损、流失的情况。</p>

公司设立以来涉及国有股东股份变动均已履行必要的国有资产评估、备案、审批程序。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浙江新图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6 月 19 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98 号 4 幢 411 室
注册资本	40,500,000.00 元
实缴资本	40,500,000.00 元
主要业务	资产智能化产品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承担公司资产智能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图维科技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4,201.36
净资产	10,395.68
项目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7,494.00
净利润	2,635.89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浙江华基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 年 9 月 15 日
住所	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98 号 4 幢 408 室
注册资本	10,000,000.00 元
实缴资本	10,000,000.00 元
主要业务	资产数字化技术服务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承担公司资产数字化服务的技术服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图维科技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32.94
净资产	1,210.05

项目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1,093.56
净利润	31.47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香港新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 年 10 月 24 日
住所	香港湾仔轩尼诗道 253-261 号依时商业大厦 6 楼 604 室（Rooms 604, 6th Floor, Easey Commercial Building, 253-261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注册资本	10,000.00 港元
实缴资本	10,000.00 港元
主要业务	拓展公司境外销售业务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拓展公司境外销售业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新图维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8.60
净资产	68.60
项目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3.29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重要子公司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图维相关情况	10,821.27	3,380.08	14,201.36	3,670.93	134.75	3,805.68
占合并报表比重	33.09%	80.76%	38.50%	53.74%	90.10%	54.52%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图维相关情况	7,418.53	703.73	8,122.27	1,531.04	181.44	1,712.48
占合并报表比重	24.47%	39.17%	25.29%	26.48%	64.28%	28.24%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新图维相关情况	7,494.00	2,635.89	2,635.89	928.14
占合并报表比重	38.86%	58.45%	58.45%	59.14%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新图维相关情况	6,029.38	1,954.76	1,954.76	605.09
占合并报表比重	33.48%	45.78%	45.78%	/

注：新图维相关情况均为其单体财务报表数据。

5、重要子公司利润、资产、收入等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情况

新图维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存在有效控制，作为唯一股东通过作出股东决定对新图维形成实际控制。

新图维主要负责公司资产智能化产品业务的整体开展，包括智能化产品的研发、生产、交付和售后，故其主要财务指标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较大。

报告期内，新图维营业收入、净利润分别增长 24.29%、34.84%，对公司盈利能力贡献较高。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参股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公司出资金额(万元)	公司入股时间	参股公司控股方	主营业务	与公司主要业务关系
1	广州图维	35.00%	210.00	2022 年 1 月 7 日	合胜和	负责公司产品及服务的销售	面向南方电网客户进行销售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贾晓刚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	中国	无	男	1970 年 12 月	本科	高级经济师
2	谢育红	董事、副总经理	2021 年 12 月 20	2024 年 12 月 19	中国	无	女	1974 年 8 月	研究生	高级经济

			日	日						师
3	包一民	董事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	中国	无	男	1977 年 11 月	工商管理硕士	无
4	余立刚	董事、副总经理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	中国	无	男	1973 年 1 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5	王绪强	独立董事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	中国	无	男	1963 年 9 月	本科	副教授
6	刘树浙	独立董事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	中国	无	男	1957 年 11 月	工商管理硕士	高级经济师
7	丁剑	独立董事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	中国	无	男	1985 年 10 月	会计学硕士	高级会计师
8	沈奇	监事会主席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	中国	无	男	1986 年 11 月	本科	中级会计师
9	张志军	监事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	中国	无	男	1987 年 10 月	本科	中级工程师
10	吴成才	职工监事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	中国	无	男	1986 年 6 月	工程硕士	高级工程师
11	姜侃伦	董事会秘书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	中国	无	女	1986 年 4 月	研究生	高级经济师
12	钮家琦	财务总监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	中国	无	男	1989 年 11 月	本科	注册会计师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贾晓刚	贾晓刚先生, 1970 年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 高级经济师。现任图维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图福德执行董事、中迅投资执行董事、新图维董事长兼总经理。贾晓刚先生于 1993 年 6 月毕业于武汉水运工程学院(现武汉理工大学)船舶动力装置专业。1993 年 8 月至 1996 年 7 月, 任杭州港航实业总公司技术员; 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12 月, 任杭州益盛工贸有限公司经理; 1999 年 1 月至 2001 年 1 月, 任阿联酋中国产品交易中心杭州办事处首席代表; 2001 年 2 月至 2002 年 6 月为自由职业; 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3 月, 任浙江皓翰国际拍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3 年 4 月至 2015 年 12 月, 历任浙江新中大拍卖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8 年 3 月至今, 历任公司监事、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5 年 6 月至今, 历任新图维董事兼总经理、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5 年 11 月至今, 任中迅投资执行董事; 2023 年 11 月至今, 任图福德执行董事。
2	谢育红	谢育红女士, 1974 年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研究生学历, 高级经济师。现任图维科技董事兼副总经理、新图维董事、杭州师燊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天堂村(北京)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谢育红女

		士于 2014 年 4 月毕业于香港大学中国商业学院财务管理专业，取得研究生学历。1992 年 7 月至 1994 年 5 月，任上海第五羊毛衫厂虎哨联营厂设计工艺师；1994 年 6 月至 1996 年 5 月任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公司浙江办事处秘书兼会计；1996 年 6 月至 2007 年 8 月，历任杭州华溥实业有限公司出纳、总出纳、会计、财务经理；2007 年 9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怡港国际酒店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7 年 12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浙江中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天堂村（北京）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4 月至今，历任杭州师燊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董事长；2005 年 12 月至今，历任公司执行董事、监事、董事长兼财务总监、董事兼财务总监、董事兼副总经理。
3	包一民	包一民先生，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图维科技董事、浙江明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包一民先生于 2019 年 6 月毕业于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工商管理专业，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2 年 9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杭州无忧拍卖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浙江图维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11 月至今，任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	余立刚	余立刚先生，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图维科技董事兼副总经理、华基电力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余立刚先生 1996 年 7 月毕业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精密机械专业。1996 年 7 月至 2001 年 9 月，历任杭州利星凯悦大酒店有限公司工程管理员、工程部主任；2001 年 10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杭州集美房地产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02 年 11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兴纶（杭州）染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华基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 年 6 月至今，历任公司副总经理、监事、董事、董事兼副总经理。
5	王绪强	王绪强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副教授。王绪强先生于 1984 年 7 月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财政专业。1984 年 8 月至今，任浙江财经大学副教授；2014 年 4 月至今，任浙江省民营企业研究会常务理事；2020 年 4 月至今，任三门三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任浙江财经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1 年 9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浙江力玄运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创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7 月至今，任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4 月至今，任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8 月至今，任浙江省企业经营管理研究会常务理事；2023 年 11 月至今，任浙江省财税法研究会常务理事。
6	刘树浙	刘树浙，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刘树浙先生于 2005 年 1 月毕业于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图维科技独立董事、杭州运河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行长助理兼公司业务部总经理、营业部总经理、票据中心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副行长，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专家等职务；2018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2 月至 2023 年 9 月，任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3 月至今，任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8 月至今，任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3 月至今，任杭州运河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7	丁剑	丁剑先生，198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税务师、高级会计师。现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合伙人、双润（杭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

		长兼总经理、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丁剑先生毕业于 2007 年 7 月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专业；2023 年 10 月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会计学专业。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丽水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8 年 3 月至 2011 年 11 月，历任浙江明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员、项目经理；201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8 月，历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项目经理、部门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历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部门经理、合伙人、质量监督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浙江分所所长、高级合伙人；2017 年 9 月至今，任双润（杭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任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8 月至今，任杭州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1 月至今，任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	沈奇	沈奇先生，1986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现任图维科技监事会主席兼审计。沈奇先生于 2012 年 6 月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会计学专业。2011 年 6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杭州慕乐微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市场助理；201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杭州半岛葡萄酒有限公司出纳；2013 年 4 月至今，历任公司会计、审计、监事兼审计。
9	张志军	张志军先生，1987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现任图维科技事业部经理兼监事。张志军先生于 2009 年 6 月毕业于杭州职业技术学院电气自动化专业；2021 年 6 月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2009 年 3 月至今，历任公司电气工程师、事业部经理。
10	吴成才	吴成才先生，1986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硕士专业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图维科技监事兼技术副总工、新图维监事。吴成才先生于 2009 年 7 月毕业于陕西科技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2016 年 9 月毕业于浙江大学电气工程专业。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图维科技研发技术员；2012 年 3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图维科技生产部副经理；2017 年 9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新图维技术中心经理兼总经理助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新图维监事；2015 年 8 月至今，历任公司技术部（原售前部）副经理、监事兼技术副总工。
11	姜侃伦	姜侃伦女士，198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图维科技董事会秘书。姜侃伦女士于 2008 年 6 月毕业于浙江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2010 年 11 月毕业于英国伦敦政治经济学院国际劳资关系与人力资源管理专业。2011 年 3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宏珏高级时装股份有限公司专卖店店长、商品部项目经理、人力资源总监助理；2013 年 9 月至今，历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兼人力资源总监。
12	钮家琦	钮家琦先生，198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税务师，现任图维科技财务总监。钮家琦先生 2012 年 6 月毕业于浙江财经大学，专业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会计学专业。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浙江海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助理；2015 年 5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浙江华基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会计；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10 月，历任浙江新图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会计、财务经理；2017 年 11 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经理、监事、财务总监。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36,885.40	32,117.9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9,904.93	26,053.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9,904.93	26,053.00
每股净资产（元）	6.42	5.5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42	5.59
资产负债率	18.92%	18.88%
流动比率（倍）	4.79	5.24
速动比率（倍）	4.48	4.86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9,286.05	18,008.83
净利润（万元）	4,509.30	4,270.2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509.30	4,27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115.61	3,556.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115.61	3,556.76
毛利率	53.17%	53.11%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16.14%	18.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4.73%	15.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7	0.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7	0.9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4	1.31
存货周转率（次）	4.17	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569.37	-2,061.1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4	-0.44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2,373.27	2,004.4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2.31%	11.13%

注：计算公式

- 1.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计算；
- 2.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或股本）”计算；
- 3.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 4.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5.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计算；
- 6.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7.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 8.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计算；
-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实收资本（或股本）”计算。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海通证券
法定代表人	周杰
住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联系电话	021-23180000
传真	021-63411627
项目负责人	陈金林
项目组成员	陈金林、赵中堂、林天昊、黄海舟、林雨侬、王佩明、陈文韬、李开畅、薛静雯、朱云祥、韩远见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颜华荣
住所	杭州市老复兴路白塔公园 B 区 15 号（国浩律师楼）
联系电话	0571-85775888
传真	0571-85775643
经办律师	杨钊、吕兴伟、郭政杰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国海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联系电话	0571-88216798
传真	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闾力华、江绳槊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华开
住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901 室
联系电话	0571-87559001
传真	0571-87559001
经办注册评估师	吕跃明、曹晓芳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资产数字化服务	为客户获取不可见的地下电缆和通道的位置、走向、拓扑关系、批次、厂家等资产特有信息，通过数据分析管理平台进行数据加工、清洗并封装为满足客户精益化管理平台要求的数据文件，为客户数据库提供新增与存量数据治理运维服务，支持客户多平台多场景的数据流转
主营业务-资产智能化产品	为客户提供包含软件、传感设备、通信模块的在线监测系统，实现对地下电缆温度、环流、局放、密封等电气属性的实时感知与统一管理，及时发现设备缺陷及隐患，防止电缆故障造成财产和生命损失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地下空间资产数智化服务商，主要立足于智能电网领域，为客户提供资产数字化服务和资产智能化产品，满足客户对地下空间和资产的精益化管理需求。经过近 20 年发展，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客户、技术和人才储备，取得了较为全面的业务资质，并与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公司建立了深入的业务合作关系。

上述服务与产品主要依托于公司自主研发的电缆状态感知设备、数据管理分析软件以及资产数字化运维管理软件。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研发投入，以技术带动业务发展。经过多年的服务积累与技术沉淀，公司已形成了“非开挖地下管网精确探测、定位、识别技术”“基于过程管理的行为痕迹分析及一致性保障技术”“多源异构数据智能分析、比对修复技术”“组态式地下管网空间建模技术”“基于物联网、电缆识别溯源技术”“数据清洗和质量评价技术”“内置式高压电缆附件温度、局放感知技术”“高压设备局部放电监测诊断技术”“高低电压隔离技术”“无线载波/电缆载波通信技术”等核心技术，可对资产位置和状态数据的有效获取以及监测，提高资产的精益化管理水平。

近年来，公司多次获得重点客户、行业协会、政府部门等授予的荣誉（奖项），具有代表性的如下：

序号	荣誉/奖项	授予时间	授予权单位
1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城市高压电缆局部放电监测关键技术、装备及工程应用)	2021 年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	浙江电力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基于状态感知的高压电缆线路智能运维关键技术及应用）	2020 年	浙江省电力学会浙江电力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
3	技术标准创新贡献三等奖（T/CEC121-2016 高压电缆接头内置式导体测温装置技术规范）	2018 年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4	高压电缆综合接地箱-鉴定验收证书（国际先进水平）	2018 年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5	内置式电缆局放监测系统-鉴定验收证书（国际领先水平）	2018 年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6	WCCT 内置式电缆接头导体测温系统-鉴定证书 (国际领先水平)	2015 年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7	创新型中小企业	2023 年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8	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22 年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9	大数据应用示范企业	2021 年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10	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图维城市电缆管理应用技术)	2018 年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11	杭州市重点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基于大数据的城市地下管网数据中台和公共服务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	2022 年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12	国内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电缆运行状态监测系统)	2013 年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13	国家火炬计划产业示范项目证书(城市地下电缆探测检测技术开发与装备制造)	2013 年	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14	创新基金验收证书(非开挖地下高压电缆准确定位、探测、识别系统)	2012 年	科学技术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15	2022 年产学研合作创新成果优秀奖(复杂地下管道自主定位与检测关键技术)	2023 年	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
16	全国商业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地下管廊异常智能监测系统的核理论与技术研究)	2019 年	中国商业联合会
17	钱江能源科学技术奖二等奖(提升城市电网运行韧性的电缆状态监测与载流能力提升关键技术及应用)	2023 年	浙江省能源业联合会
18	浙江电力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高压电缆载流能力提升关键技术、装备及应用)	2024 年	浙江省电力学会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1、资产数字化服务

公司的资产数字化业务主要面向地下电缆设备、通道设施及附属资产。

电线电缆被称作国民经济的“神经”和“血管”，是仅次于汽车制造业的第二大机械电工产业。地下电缆美观、不受雨雪侵扰、不占地面空间、抗干扰性强，已被广泛运用于城市建设。根据国家发改委的统计，高压电缆设备总量保持年均 10% 快速增长，地下电缆资产数量持续攀升，地下电缆通道资源愈发紧张，对电缆资产所有部门的管理方式及能力提出了挑战。

不同于架空电缆，电缆沟内的电缆为不可见状态，无法直接通过肉眼判断两个电缆工井内电缆的一一对应关系。地下电缆的数字化可以将不可见转变为可见，对存量地下电缆通过探测、定位、识别，数字化建模、可视化呈现，对增量地下电缆(包括新建增长和存量电缆迁改)的地下空间信息和设备信息数据按照统一标准进行数字化定义和运维，及时更新，以实现业务数据中心的信息和地下电缆实际坐标、拓扑、属性、状态保持一致，为地下空间资源管理、智能规划、智能巡检抢等业务场景奠定大数据分析和孪生应用基础。2019 年 10 月国家电网发布《泛在电力物联网白皮书 2019》，指出要实现“数据一个源、电网一张图、业务一条线”，要建设统一标准、统一模型的数据

中台，存量电网的位置、走向、拓扑关系、批次、厂家等资产特有信息是数据中台的重要底层数据，是智能电网的基石。

公司依托于自主研发的高精度电缆识别仪、现场采录软件、数据分析管理平台及多年电缆数字化的服务经验，形成了地下电缆数字化采录、加工及交互标准技术体系，可以为国家电网等行业客户提供面向资产管理系统数据库的数据采集及赋码、数据分析与校准、数据交付及入库、数据运维等资产数字化服务。资产数字化的主要流程如下：

流程名称	流程的关键载体	关键载体的功能
数据采集及赋码	高精度电缆识别仪	基于电磁感应原理和信号同步技术，可在较远的距离识别出同一根电缆
	现场采录软件与 PC 端建模主站	使用软件控制作业流程，可实现上传作业底稿、接收电缆识别仪信号、与数据分析管理平台进行通信等功能
	RFID 电子标签及专用读写软件	将标准化的数据信息录入 RFID 电子标签，实现一物一码，为智能运检抢提供分布式存储的资产身份信息
数据分析与校准	数据分析管理平台	通过机器学习、图形 AI 等自研模型及算法，对多源数据比对分析，可对采集数据进行实时机器质检，亦可对客户资产管理平台中的存量数据进行清洗，以实现多源数据标准化和唯一性
数据交付及入库		可以通过格式转换和数据导出功能生成符合客户资产管理平台数据格式的数据包，进而进行数据入库
数据运维	运维编辑软件	可以在电缆检修、增删改异动环节现场完成图、数更新和标注

在公司地下电缆数字化采录、清洗、加工及交互标准技术体系之下，全业务流程可追溯，保证了成果数据的可信度，实现了高质量、可持续的地下电缆数字化管理。

2、资产智能化产品

在城市地下电缆系统中，各电压等级电力电缆在同个通道中密集敷设的情况不断增多，电缆运行劣化、安全隐患的检测难度日益严峻，发生事故的话将造成较大的经济损失和人员伤亡，电缆运维检修等工作面临挑战。

公司的资产智能化产品以自研的传感器、高压电缆运行状态评价系统为核心，以物联网技术为载体，可以实现对电缆本体、连接件和接地系统的在线监测，获取其运行关键参数，动态跟踪各种劣化过程的发展状况，并使用高压电缆运行状态评价系统提前预警故障，解决高压电缆运维面临的运维工作强度大、人手相对不足、运维效率低、状态监测实时性差、监测精度不高等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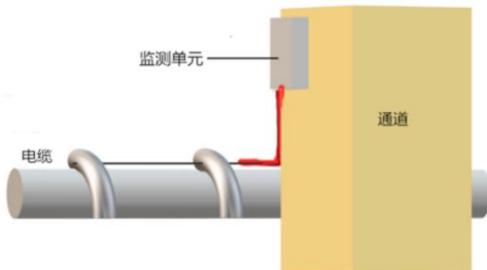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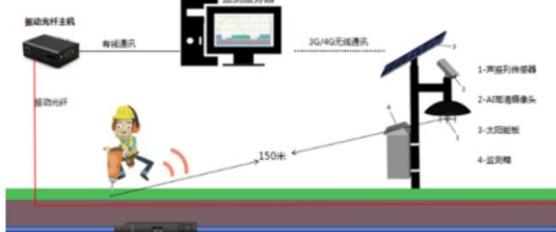
资产智能化产品由感知层、网络层和数据分析层（高压电缆运行状态评价系统）构成，为应用层的行业业务系统提供数据支撑，其拓扑图及场景示意图如下：



公司的主要产品，实现的具体功能如下：

产品名称	示意图	实现的具体功能
智能接地箱		产品聚焦电缆接地系统运行安全，主要实现电缆护套环流、环压监测功能，同时具备功能模块可拓展化、灵活取电、多样组网和集成管理等优势，可提高电缆运行安全性、经济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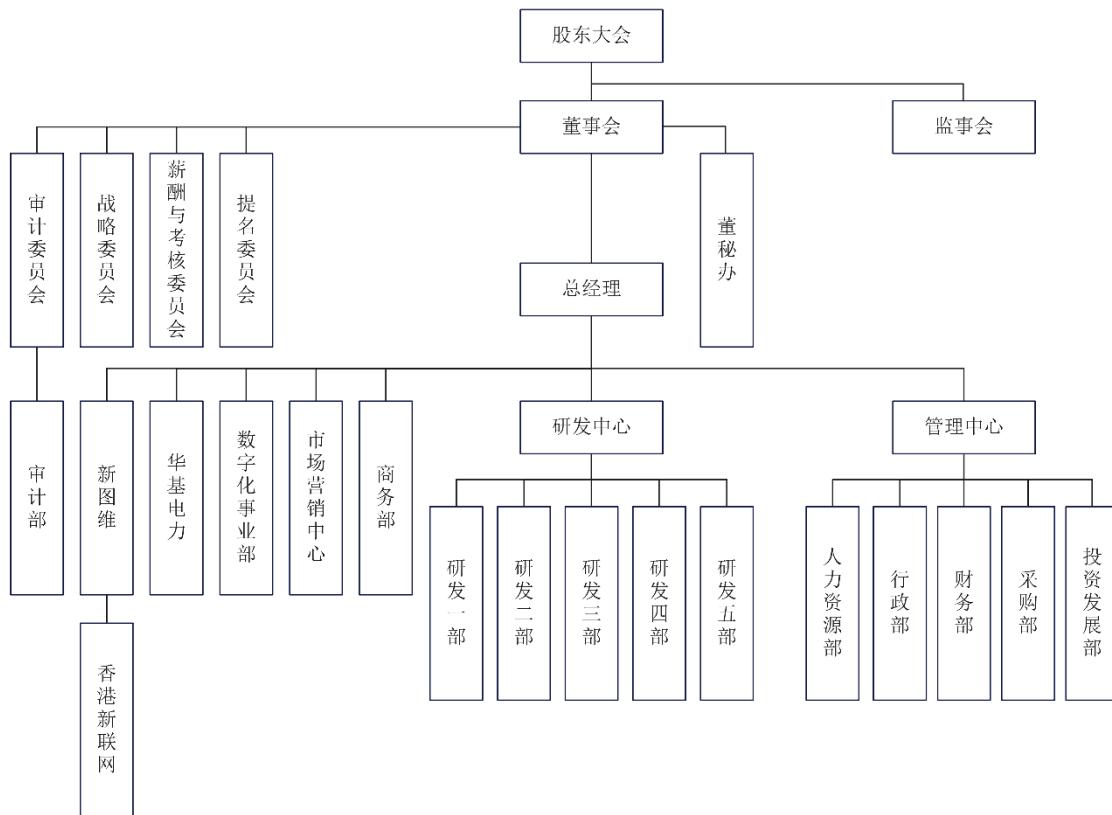
内置式电缆接头导体测温系统	<p>1-内置温度模块 2-测量中继内置部分 3-测量中继外置部分 4-电缆运行状态监测箱 5-非闭合互感电源 6-应用终端</p>	采用无线能量传输技术实时监测导体温度，具有测温精度高、实时性强的优点，可应用于 35V-500KV 电缆。
内置式电缆局放监测系统	<p>1-内置式局放传感器 2-内置式局放传感器 3-内置局放采集模块 4-外置局放采集中继 5-局放监测系统主机 6-非闭合互感电源</p>	内置差分式局放监测技术具有抗干扰能力强、灵敏度高，实时显示放电相位、放电量等关键参数，具有完善的数据应用功能。
分布式监测系统	<p>1-铅封状态传感模块</p>	基于电磁穿透识别的封铅监测技术，系统主要由电磁式铅封监测传感器、铅封监测采集装置和电缆铅封监测运行状态箱组成。当铅封位置出现开裂、破损等缺陷，通过传感器实时监测电缆铅封状态，实现对电缆铅封运行状态缺陷评估、预警。
电缆终端头油位监测系统	<p>1-终端头油位监测传感器</p>	采用超声波对终端油位高度进行监测，频率高、波长短、绕射现象小、方向性好。系统采用无源无线供电通讯，实现电缆终端头油位预警，避免渗漏造成的绝缘老化、电场分布异常等隐患。
电缆终端头温度监测系统		主要由无源无线测温模块、通讯主机和后台中心软件组成，采用感应取电、无线传输、直接接触导体测量温度；适用于开关，母排及终端头等高压电气连接点的温度监测。

电缆通道沉降位移预警系统		<p>主要由高压电缆沉降位移监测主机和沉降位移传感器组成。实现对高压电缆沉降位移状态的实时监测，可判别出毫厘的通道形变，超高防护等级可确保卓越的测量性能，确保电缆运行安全。</p>
电缆通道防外破预警系统		<p>基于 AI 图像识别+光纤振动技术，建立从事件监测、数据分析、报警推送到指导现场防护的防外力破坏预警管理体系，分析开挖、钻探、打桩、顶管、重型机械碾压等破坏行为，构建破坏电力管道、信通光缆和电力线缆行为引起的信号模型，实现无盲区传感，适合对地理电缆周边各类微扰动事件的监测。</p>
高压电缆运行状态评价系统		<p>围绕电缆运维管理各环节，充分应用大数据分析、移动互联、人工智能、数字孪生等现代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实现电力系统各环节万物互联、边缘计算和人机交互，具有状态全面感知、信息高效处理、应用便捷灵活特征的智慧诊断服务系统。</p>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1、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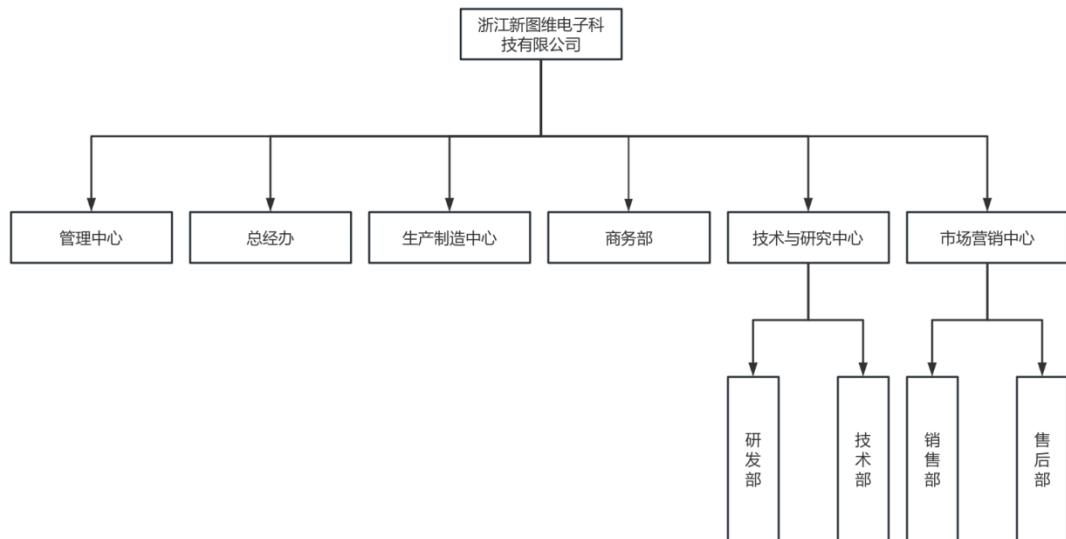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公司设置的主要职能部门情况如下：

序号	部门（子公司）	职责
1	新图维	负责智能化产品的研发、生产、交付和售后。
2	华基电力	负责数字化业务的技术服务，为数字化事业部提供服务。
3	香港新联网	拓展公司境外销售业务。
4	数字化事业部	负责数字化业务的销售和实施工作，全面管控项目质量、进度、成本。
5	市场营销中心	负责公司市场开拓，产品推广和销售。
6	审计部	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7	研发中心	负责统筹管理公司软、硬件产品的研发工作，下设五个研发部门，负责不同领域的技术研发。
8	管理中心	负责统筹管理公司人力资源、行政、财务、采购和对外投资管理，支持公司整体运转。

2、新图维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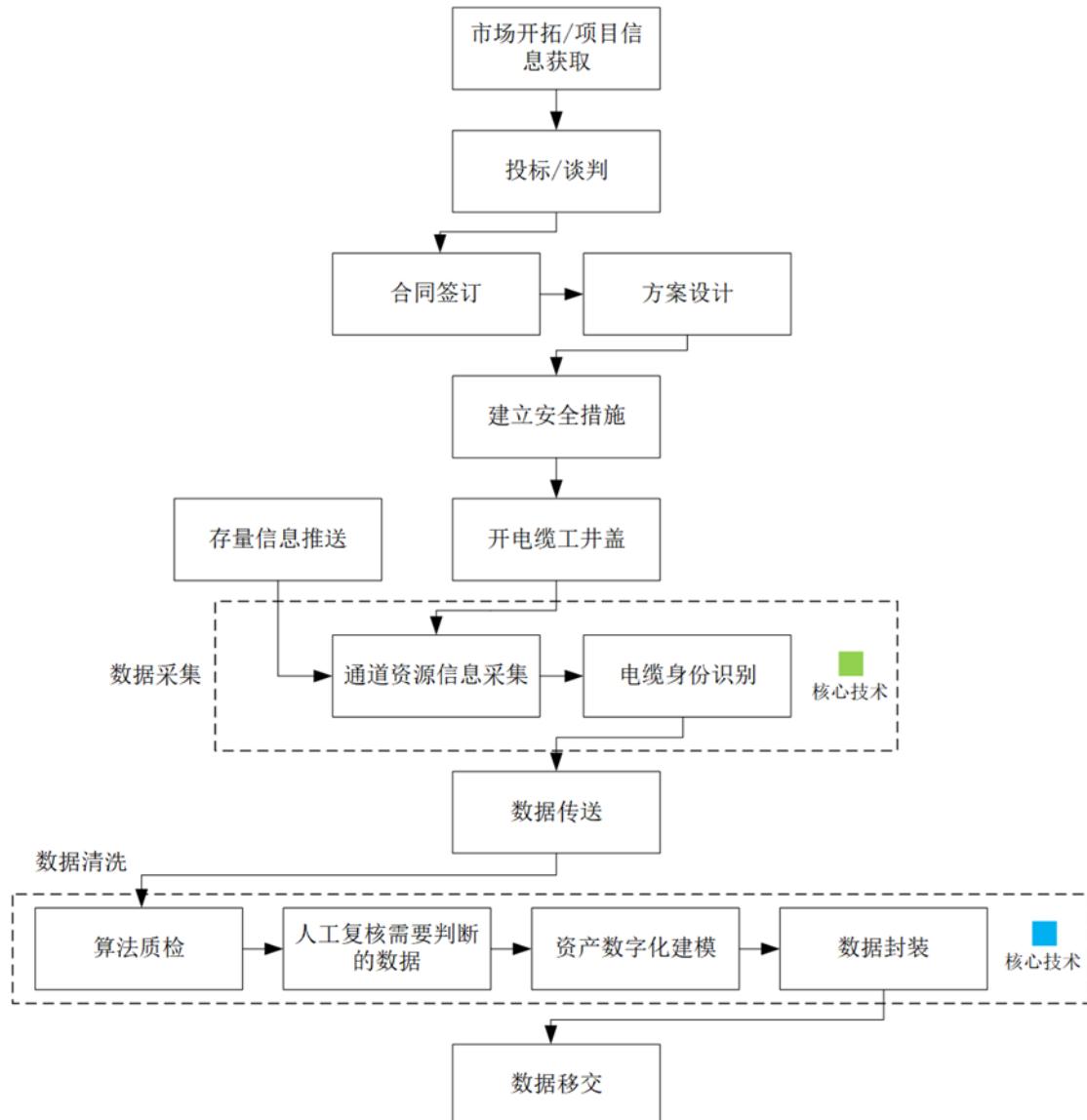
新图维内部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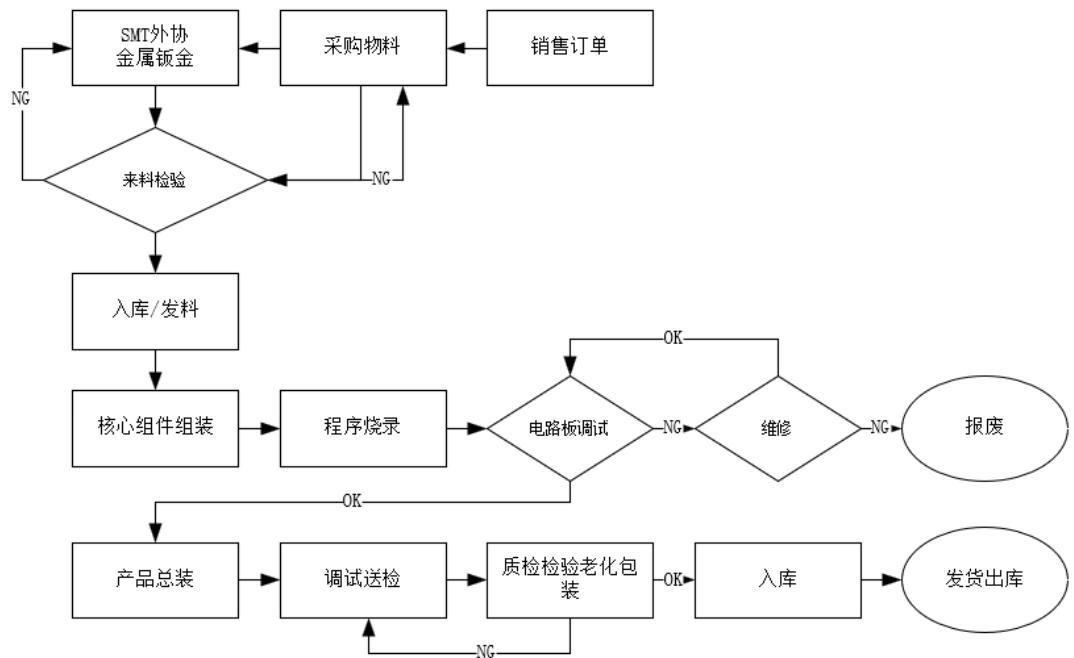
（二）主要业务流程

1、流程图

（1）资产数字化服务流程



(2) 资产智能化产品流程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3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长沙碧德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技术服务	124.35	5.22%	-	-	否	否
2	派蔚（河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劳务外包	107.92	4.53%	316.58	10.62%	否	否
3	杭州五维测绘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技术服务	101.37	4.26%	83.70	2.81%	否	否
4	无锡扬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技术服务	101.17	4.25%	17.18	0.58%	否	否
5	广州运维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技术服务	100.94	4.24%	21.39	0.72%	否	否
6	杭州泰珏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技术服务	94.53	3.97%	147.64	4.95%	否	否
7	黑龙江勤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技术服务	17.50	0.73%	124.38	4.17%	否	否
8	杭州中答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技术服务	2.02	0.08%	122.74	4.12%	否	否
9	广州德昊电	无关联关系	技术服务	-	-	122.05	4.09%	否	否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3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力科技有限公司			649.79	27.28%	955.67	32.06%	-	-
合计	-	-	-					-	-

注 1：该表列示各期前五大服务供应商情况。

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采购的服务主要包括外协加工、技术服务和劳务。

(1) 外协加工

公司将生产环节部分非核心工序如 SMT 贴片、金属钣金加工等委托外协加工商完成。该部分外协加工由公司向外协加工商提供原材料，外协加工商根据公司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标准进行加工。报告期内外协加工采购金额较小。

(2) 技术服务

公司在资产数字化服务的数据采集环节，会因工期和属地化服务的需要，将部分采集、建模工作委托第三方服务商进行，该种工序依托于公司的现场采录软件与 PC 端建模主站，工作开展前公司会对相关人员作简单培训，不涉及核心工作内容。部分资产智能化产品生产交付前，需要对项目沿线勘查，设计专门的数据通信方案，出于工期和人员缺口考虑，会采购相应的技术服务。

(3) 劳务

在公司资产数字化服务的数据采集环节，需要将电缆工井盖打开后用电缆识别仪进行作业，公司会将非核心的开合井盖、搬运仪器、环境处理等工作委托第三方劳务提供方进行作业。在公司资产智能化产品的部署环节，对于需要公司安装的项目，综合考虑项目实施地和安装工作量等因素与安装服

务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公司派出项目经理进行现场指导和监督。

3、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非开挖地下管网精确探测、定位、识别技术	应用复杂地下管网电磁环境抗干扰技术，基于电法、磁法、声波法等多模信号的地球物理综合识别技术，电力、燃气、水务管线与地铁、隧道数据孪生应用，有效提供了针对城市地下非开挖、大埋深管线精确探测难的行业通病解决方案，形成地下管线盲探、初探、详探、精探的全面完整探测作业能力。	自主研发	运用于资产数字化服务采集环节	是
2	基于过程管理的行为痕迹分析及一致性保障技术	在地下管网的作业过程中，针对作业人员产生的大量行为痕迹，通过信息化方法，将作业全过程中的行为痕迹以图片、文字、信号、电子档案等形式记录下来，用于复原作业过程中的各种施工活动，保证作业活动的可追溯、可还原、可追责。利用智能化分析技术分析行为痕迹，考核和监管作业人员的操作规范性和正确性，保障作业质量，实现数据一致性和精益化管理。	自主研发	运用于资产数字化服务采集环节	是
3	多源异构数据分析、比对修复技术	对多源异构数据进行预处理，增强数据完整性，通过规则可配置方式去除重复记录实现数据唯一性，建立数据源权威性级别，设定判定规则确保数据合法性，统一数据度量单位和数据维度确保数据一致性。在此基础上，建立数据融合机制，根据数据来源权威等级，数据完整性和质量分析，计算数据每一维属性的信任等级，根据信任等级以及属性结构形式，决定融合方式，包括合并，取舍，交叉，平均等方式。	自主研发	运用于资产数字化服务数据处理环节	是
4	组态式地下管网空间建模技术	应用电缆及通道设备模型切片组态建模技术，构建电缆及通道附属设施动态加载模型，深化电缆及通道模型数据渲染引擎技术应用，为电缆及通道地下空间数据的可视、可用提供技术支持，电缆及通道设备模型数据模型与国家电网公司旗下的信息化平台已深度融合。	自主研发	运用于资产数字化服务数据处理环节	是
5	基于物联网、电缆识别溯源技术	应用物联网采集终端现场作业获取电缆数据信号并传输至软件操作端建立波形图和接收端工况图，波形图、接收端工况图与发送端工况图结合构成信号图，对信号图信息进行智能匹配和比对，确定地下工井多条电缆进行电缆端溯源，实现电缆工程痕迹管理和智能验收辅助，确保采集数据 100% 准确。	自主研发	运用于资产数字化服务数据采集、处理环节	是
6	数据清洗和质量评价技术	应用 AI 分析检查、展示定位、智能判断、辅助整改等功能，向数据采集人员提供数据检查和治理的标准化手段，简洁易懂，准确性超过 99.9%。提升数据治理效率，实现治理过程可控、治理结果可评价，达到“简洁、高效、实用”的实用化目标，为 PMS 业务应用提供准确的数据基础。	自主研发	运用于资产数字化服务数据质检环节	是

7	内置式高压电缆附件温度、局放感知技术	通过电场分布均匀技术，将温度、局放传感器内置于高压电缆附件内部，应用无线能量传输和射频通信技术协同工作，实现高压电缆接头温度接触式测量、局放抗干扰精确测量难题。	自主研发	运用于智能化产品感知层	是
8	高压设备局部放电监测诊断技术	应用局放信号多物理量复合传感技术，将高压设备局部放电信号智能采集，硬件与软件双重局放信号噪声抑制技术，基于专家诊断系统的局放信号多源局放信号分离、模式识别、局放类型智能分析判断，为高压设备绝缘状态评价提供决策依据。	自主研发	运用于智能化产品感知层	是
9	高低电压隔离技术	应用一种基于无线能量信号一体传输技术，在低压侧对高压测监控设备提供能量的同时，获取采集数据，解决低压侧与高压侧保证有效的电压隔离。确保设备的安全和被检测设备的电场均匀、平滑。具有能量信源一体化，隔离电压等级达 75kV，高压侧设备使用寿命长，免维护特性。	自主研发	运用于分布式监测系统、智能接地箱	是
10	无线载波/电缆载波通信技术	应用信源一体设计，专门针对地下复杂工况，设计基于高压电缆本体的载波技术，载波通讯技术利用高压电缆铠装或金属护套层，采用直接注入和信号耦合的方式，将分布式高压电缆监测传感器自动组网，解决地下电力监测传感器电源无法供应、信号传输的难题。	自主研发	运用于智能化产品网络层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zjtuwei.com	www.zjtuwei.com	浙 ICP 备 15032277 号-2	2017年6月28日	无

2、 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浙(2023)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285997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新图维	10,624	浙江省杭州市闲林街道联荣村	2023年5月6日-2073年5月5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注

注:2024 年 1 月 4 日,新图维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编号 0120200467-2024 年余杭(抵)字 000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在 2024 年 1 月 4 日至 2029 年 1 月 3 日期间,新图维以其拥有的坐落在浙江省杭州市闲林街道联荣村,权证编号为浙(2023)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285997 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提供最高额为 1,196.00 万元的抵押担保。

3、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	图维电缆数据调查和更新采编版软件 V6.0	浙 RC-2018-0661	2023 年 8 月 28 日	5 年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12,326,630.19	12,162,275.15	正常使用	原始取得
2	软件	12,376,480.79	728,207.15	正常使用	原始取得
3	专利	1,730,907.61	1,023.01	正常使用	原始取得
合计		26,434,018.59	12,891,505.31	-	-

5、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233005341	图维科技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税务局	2022 年 12 月 24 日	2025 年 12 月 24 日
2	省级创新型中小企业	/	图维科技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3 年 10 月 10 日	2026 年 10 月 10 日
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333007520	新图维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税务局	2023 年 12 月 8 日	2026 年 12 月 8 日
4	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新图维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022 年 1 月 4 日	2025 年 1 月 4 日
5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 安许证字[2013]012665	图维科技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 年 6 月 20 日	2025 年 6 月 19 日
6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4-3-00339-2012	图维科技	国家能源局浙江监管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21 日	2030 年 4 月 22 日

7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D333083859	图维科技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2年12月21日	2024年12月31日
8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D233420356	图维科技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3年11月17日	2028年11月16日
9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劳务资质不分等级）	D333316954	华基电力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3年5月25日	2028年5月25日
10	乙级测绘资质证书	乙测资字33504901	图维科技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2021年12月15日	2026年12月14日
11	软件企业证书	浙RQ-2018-0084	图维科技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23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12	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开发模型2.0版本的5级评估(CMMI证书)	/	图维科技	上海速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6日	2025年7月16日
13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	ITSS-YW-3-330020201311	图维科技	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	2023年9月27日	2026年12月21日
14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AA级)	3324050007	图维科技	浙江中瑞江南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1日	2025年6月30日
15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AA级)	3324050008	新图维	浙江中瑞江南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1日	2025年6月30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电子及专用设备	12,107,966.45	9,569,415.24	2,538,551.21	20.97%
运输工具	8,179,622.78	4,710,324.34	3,469,298.44	42.41%
合计	20,287,589.23	14,279,739.58	6,007,849.65	29.61%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陀螺仪	1	722,222.24	686,111.13	36,111.11	5.00%	否
电缆测量装置	1	622,222.22	591,111.11	31,111.11	5.00%	否
陀螺仪	1	326,972.68	310,624.05	16,348.63	5.00%	否
无人机	1	324,625.16	-	324,625.16	100.00%	否
彩屏智能管线仪	8	273,504.28	259,829.07	13,675.21	5.00%	否
定位仪	1	265,486.74	130,309.74	135,177.00	50.92%	否
微型陀螺仪	1	254,867.26	100,885.00	153,982.26	60.42%	否
管线定位仪	1	247,787.60	160,855.30	86,932.30	35.08%	否
全站仪	1	238,053.09	45,230.04	192,823.05	81.00%	否
彩屏智能管线仪	6	214,700.86	203,965.82	10,735.04	5.00%	否
合计	-	3,490,442.13	2,488,921.26	1,001,520.87	28.69%	-

注：部分设备成新率较低，主要系采购时间较早，公司对上述设备持续维护保养，尚能正常使用。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公司、新图维	杭州余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998号4幢408、409、410、411、412	1,990.69	2024年6月3日至2025年6月2日	办公
公司	杭州余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98号4幢509室	335.73	2023年9月15日起至2024年9月14日	办公
公司、新图维	杭州西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余杭区余杭街道金星村西部科技园F幢201-205室、411室	2,160.00	2022年1月15日至2025年1月14日	201-203室：办公、研发生产；204室：仓库；205室：研发生产；411室：仓库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 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12	2.94%
41-50 岁	26	6.37%
31-40 岁	130	31.86%
21-30 岁	234	57.35%
21 岁以下	6	1.47%
合计	408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2	0.49%
硕士	11	2.70%
本科	175	42.89%
专科及以下	220	53.92%
合计	408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44	10.78%
销售人员	26	6.37%
研发人员	98	24.02%
技术人员	209	51.23%
生产人员	31	7.60%
合计	408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吴成才	38	监事、技术副总工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中国	本科学历，工程硕士专业学位	高级工程师
2	邵明	41	技术副总工	曾于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酷仓宝科技有限公司从事算法研发或研发	中国	硕士	中级工程师

				管理工作，2020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技术副总工。			
3	徐伟	59	技术副总工、研发二部经理	曾于重庆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所、浙江威盛自动化有限公司、杭州伟奥科技有限公司、杭州伟迪科技有限公司、嘉兴纬博环保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从事自动化研发或相关领域创业，2016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技术副总工、研发二部经理。	中国	本科	-
4	张世元	38	研发三部经理	曾于杭州奥能照明电器有限公司从事硬件研发工作，2011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研发三部经理。	中国	本科，工程硕士专业学位	高级工程师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核心技术人员的重要科研成果如下：

姓名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吴成才	一种电缆电流、导体温度、内置局放一体化监测装置	ZL201620985386.0	实用新型
	一种自取电式感应环流监测装置	ZL201620987582.1	实用新型
	基于声信号统计特征的挖掘器械识别方法	ZL201510788022.3	发明专利
	一种基于漏磁检测技术的直流电机转速测量装置	ZL201420405061.1	实用新型
	一种电流互感器取电控制方法及系统	ZL201410121363.0	发明专利
	一种基于非闭合电流互感器的取电装置及其控制方法	ZL201310624413.2	发明专利
	一种抗干扰天线装置	ZL201310057771.X	发明专利
	一种基于电容传感非接触信号的输入或检出的方法和装置	ZL201210236190.8	发明专利
	综合智能监控箱	ZL202130353703.3	外观设计
	一种新型电缆铜壳结构	ZL201821543567.3	实用新型
	一种综合的局放监测装置	ZL201620988357.X	实用新型
	一种基于射频技术的电缆接头精确测温技术和装置	ZL201110056255.6	发明专利
徐伟	一种无源高压电容器电容量在线监测系统	ZL202023032231.0	实用新型
	一种高压电缆动态增容系统	ZL202021867138.9	实用新型
	一种高压电缆降温涵道	ZL202021867131.7	实用新型
张世元	一种地下电缆探测装置及钻探一体设备的制作方法	ZL202210633119.7	发明专利
	一种位移电子标签及电缆位移检测方法	ZL202210170833.7	发明专利
	一种高压电缆接头局放检测定位仪	ZL201820370856.1	实用新型

	一种半导电带	ZL201820085055.0	实用新型
	一种基于电流互感器的自动匹配谐振取电直流源	ZL201820052875.X	实用新型
	一种网状矩阵式电缆接头橡胶层温度场监测装置	ZL201720360873.2	实用新型
	一种电缆电流、导体温度、内置局放一体化监测装置	ZL201620985386.0	实用新型
	一种自取电式感应环流监测装置	ZL201620987582.1	实用新型
	一种电流互感器取电控制方法及系统	ZL201410121363.0	发明专利
	一种绕包型电缆取电装置	ZL202210169510.6	发明专利
	一种护层电压监测接地箱	ZL202123201018.2	实用新型
	一种基于取电的线缆接头测温装置	ZL202122925953.7	实用新型
	一种电缆局放监测设备及方法	ZL202111407197.7	发明专利
	一种地下管线沉降位移监测装置	ZL202122255147.3	实用新型
	一种接地箱	ZL202122071996.3	实用新型
	一种基于超声波测距的电缆充油终端油位检测系统及方法	ZL202110772506.4	发明专利
	柔性 PCB 板差分感应线圈	ZL201621157319.6	实用新型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吴成才	监事、技术副总工	115,000	-	0.25%
邵明	技术副总工	72,501	-	0.16%
徐伟	技术副总工、研发二部经理	50,000	-	0.11%
张世元	研发三部经理	100,000	-	0.21%
合计		337,501	-	0.72%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是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数字化服务业务的实施过程中存在工井开闭、抽水清理，设备运输等辅项技术服务工作，部分资产智能化产品存在安装环节，该等工作内容技术含量低、工作重复性高、可替代性强，不涉及公司生产及核心工艺，公司主要基于项目集中度、项目交期等具体情况等确定劳务外包需求，采购的劳务外包服务主要系项目辅项工作等服务，为通用性的简单工序。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9,279.83	99.97%	17,980.24	99.84%
资产数字化服务	11,390.30	59.06%	11,915.58	66.17%
资产智能化产品	7,889.53	40.91%	6,064.66	33.68%
其他业务收入	6.22	0.03%	28.59	0.16%
合计	19,286.05	100.00%	18,008.83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子公司新图维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7,282.54	99.98%	5,831.70	99.56%
资产数字化服务	438.98	6.03%	764.62	13.05%
资产智能化产品	6,843.55	93.95%	5,067.08	86.51%
其他业务收入	1.56	0.02%	25.71	0.44%
合计	7,284.09	100.00%	5,857.40	100.00%

注：不含内部交易。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地下空间资产数智化服务商，主要立足于智能电网领域，为客户提供资产数字化服务和资产智能化产品，满足客户对地下空间资产的精益化管理需求。公司的产品或服务主要面向电力行业，主要客户为国家电网等电力行业企业。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3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资产数字化服务、资产智能化产品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否	数字化服务、智能化产品	9,906.06	51.36%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否	数字化服务	921.29	4.78%
	国网数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否	智能化产品	574.69	2.98%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否	智能化产品	540.59	2.80%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否	数字化服务、智能化产品	516.37	2.68%
	其他国家电网下属公司	否	数字化服务	802.62	4.16%
	国家电网小计	否	数字化服务、智能化产品	13,261.62	68.76%
2	广州运维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否	数字化服务	420.44	2.18%
3	杭州上杭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否	智能化产品	397.13	2.06%
4	南京智汇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否	智能化产品	355.49	1.84%
5	杭州金马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否	数字化服务、智能化产品	291.35	1.51%
合计		-	-	14,726.03	76.36%

2022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资产数字化服务、资产智能化产品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否	数字化服务、智能化产品	6,639.60	36.87%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否	数字化服务、智能化产品	1,391.98	7.73%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否	数字化服务、智能化产品	803.21	4.46%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否	数字化服务	634.88	3.53%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否	数字化服务	473.85	2.63%
	其他国家电网下属公司	否	数字化服务、智能化产品	373.27	2.07%
	国家电网小计	否	数字化服务、智能化产品	10,316.79	57.29%
2	杭州巨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智能化产品	1,208.26	6.71%

3	南京智汇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否	智能化产品	949.12	5.27%
4	上海永锦	是	数字化服务、智能化产品	508.60	2.82%
5	杭州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否	智能化产品	318.02	1.77%
合计		-	-	13,300.79	73.86%

注 1：杭州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包括杭州欣美成套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和杭州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萧山欣美成套电气制造分公司，下同

注 2：持有公司 4.0759% 股份的自然人股东陈聪，曾持有新图维 46% 股权，于 2021 年 5 月将其持有的新图维股权全部转让给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陈聪直接持有上海永锦 30.5019% 股份，间接持有上海永锦 13.8309% 股份，且担任上海永锦董事长。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将陈聪、上海永锦参照关联方披露。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占有权益客户	权益内容
1	陈聪	持有公司 4.0759% 股份，且曾持有新图维 46% 股权	上海永锦	直接持有上海永锦 30.5019% 股份，间接持有上海永锦 13.8309% 股份，且担任上海永锦董事长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分别为 13,300.79 万元和 14,726.0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73.86% 和 76.36%，客户集中度较高，其中公司对国家电网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57.29% 和 68.76%，占比较高，与公司下游客户所处的行业情况相匹配。

目前，中国的电网业务主要由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这两家电网公司运行，在公司对南方电网收入较少的情况下，公司业务主要来自国家电网。国家电网负责全国 26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电网运营工作，在公司下游产业链中长期处于核心位置，其发展规划和投资计划直接影响数字化服务和智能化产品的市场需求。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采购主要包括外购服务和外购材料。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所示：

202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外购服务、外购材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杭州泽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否	材料类采购	769.82	16.37%

2	济南鑫聚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否	材料类采购	262.93	5.59%
3	杭州方贸精密钣金有限公司	否	材料类采购、服务采购	213.93	4.55%
4	长沙碧德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否	服务采购	124.35	2.64%
5	派蔚（河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否	服务采购	107.92	2.29%
合计		-	-	1,478.94	31.45%

2022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外购服务、外购材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派蔚（河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否	服务采购	316.58	7.41%
2	杭州方贸精密钣金有限公司	否	材料类采购、服务采购	195.63	4.58%
3	杭州泰珏科技有限公司	否	服务采购	147.64	3.45%
4	黑龙江勤能科技有限公司	否	服务采购	124.38	2.91%
5	杭州中答科技有限公司	否	服务采购	122.74	2.87%
合计		-	-	906.99	21.2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销售金额均大于 20 万元的供应商与客户重合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项目	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	广州运维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数字化服务	420.44	91.67
		采购	采购服务	100.94	21.39
2	浙江城源电力承装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	数字化服务、智能化产品	104.07	51.64
		采购	采购服务	35.50	-
3	山东鲁冠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	数字化服务	-	39.73
		采购	采购服务	29.13	-
4	杭州巨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智能化产品	-	1,208.26
		采购	采购材料	-	89.89
5	山东恒道信息技术	销售	数字化服务	285.63	18.40

	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服务	68.87	-
6	杭州五维测绘有限公司	销售	数字化服务	43.87	-
		采购	采购服务	101.37	83.70
7	杭州广卓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智能化产品	40.75	-
		采购	采购材料	42.03	21.24

1、广州运维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运维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运维”）是一家以数字化产品驱动的专精特新科技企业，解决方案包括地下管线标识定位、地下管线探测识别、智能配电房运维管理解决方案、能源监管服务综合平台等。

报告期内，广州运维对于其获取的部分浙江省项目，出于成本考虑，向公司采购电力电缆管线的数据采录、分析、处理服务；同时，公司在人员阶段性不足或外地项目出差成本较高的情况下，向广州运维采购电缆及通道轨迹和基础数据采集、工井牌、通道牌安装等服务。

2、浙江城源电力承装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城源电力承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源电力”）是一家具有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资质的企业，专业从事机电设备、送变电安装和电力故障抢险的综合性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向城源电力销售智能接地箱、分布式监测系统，并向其提供 110 千伏电缆数字化技术服务；同时，2023 年度，公司在人员阶段性不足的情况下，向城源电力采购温度监测、局放监测等产品的安装和调试服务。

3、山东鲁冠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鲁冠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冠电力”）是一家以从事电力工程施工、电力产品安装为主的企业。

2022 年度，公司向鲁冠电力提供山东地区部分配电线路、配电室的检修维护服务；同时，2023 年度，公司在外地项目出差成本较高的情况下，向鲁冠电力采购温度监测、局放监测等产品的安装和调试服务。

4、杭州巨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巨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骐信息”）是一家研发生产泛在电力物联网现场状态感知设备的企业，产品有高压电缆智能接地箱、电缆护层环流在线监测系统、分布式光纤测温系统、高压电缆局放在线监测系统、防外破智能监测系统等。

由于公司在高压电缆局部放电监测系统产品上具有一定优势，2022 年度，公司向巨骐信息销售高压电缆局部放电监测系统；同时，由于部分项目需求较为急迫，2022 年度，公司临时性地向巨骐信息购买少量电流电压监测接地箱。

5、山东恒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恒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恒道”）是一家专注于电力领域发展需求，主要业务范围包括产品解决方案、工程运维服务、人员外包服务三大板块的高新技术企业。

报告期内，山东恒道对于其获取的部分浙江省项目，出于成本考虑，向公司采购电力电缆管线的数据采录、分析、处理服务；同时由于公司近年来积极拓展山东地区市场，建立良好的公司形象，向山东恒道提供山东地区电力电缆管线的数据采录、分析、处理服务。

2023 年度，公司在人员阶段性不足或外地项目出差成本较高的情况下，向山东恒道采购电缆及通道轨迹和基础数据采集、挂设标识标牌、数据建模和治理等服务。

6、杭州五维测绘有限公司

杭州五维测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维测绘”）是一家专业从事工程测绘的高新技术企业。

2023 年度，公司向五维测绘提供电力电缆管线的精探服务；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在人员阶段性不足的情况下，向五维测绘采购地形测绘服务。

7、杭州广卓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广卓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卓电力”）是一家集电力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

2023 年度，公司向广卓电力销售宽带接入微基站、综合服务器、智能手持终端和标识卡等电缆隧道安防监控系统产品；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向采购高频局放传感器和水位监测装置。

报告期内，公司与广州运维、城源电力、鲁冠电力、巨骐信息、山东恒道、五维测绘和广卓电力的采购业务与销售业务互相独立，销售和采购价格都是按照市场价进行，价格公允、合理，具有真实的商业合作背景。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23,200.00	100.00%	14,488.00	100.00%
个人卡收款	-	-	-	-
合计	23,200.00	100.00%	14,488.00	100.0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个人卡收款的情形，但存在现金收款的情形。

公司现金收款主要为资产处置收款和以现金形式收回房租押金。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的金额分别为 14,488.00 元和 23,200.00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1% 和 0.01%。

报告期内发生的现金收款对公司经营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付款	7,371.80	100.00%	-	-
个人卡付款	-	-	-	-
合计	7,371.80	100.00%	-	-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个人卡付款的情形，但存在现金付款的情形。

公司现金付款系以现金形式支付部分员工工资。报告期内，公司现金付款的金额分别为 0 和 7,371.80 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0 和 0.01%，占比极低。

报告期内发生的现金付款对公司经营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不适用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不适用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 号)、《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 号)、《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17 年版)》，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地下空间资产数智化服务商，主要立足于智能电网领域，为客户提供资产数字化服务和资产智能化产品，满足客户对地下空间资产的精益化管理需求。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因此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日常环保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日常经营生产中认真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日常环保运营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禁止性规定的情形，也不存在因违反上述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符合监管部门日常监管要求。

图维科技目前持有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注册号为016SH21E32176R2M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经该机构认证，图维科技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GB/T24001-2016idtISO14001：2015标准，该认证所覆盖的范围为资质范围内的管线测绘服务（含管线探测、监测、数据采集分析建模展示交互服务）；电缆运行状态监控系统（含电缆检测仪、内置式电缆接头导体测温系统及相关非计量许可的电缆监控装置）的设计、制造和销售（分支机构见附件）（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有效期至2025年2月2日。

新图维目前持有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注册号为016SH21E32176R2M-1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经该机构认证，新图维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GB/T24001-2016idtISO14001：2015标准，该认证所覆盖的范围为电缆运行状态监控系统（含电缆检测仪、内置式电缆接头导体测温系统及相关非计量许可的电缆监控装置）的制造和销售，有效期至2025年2月2日。

3、不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各项规定，严格按照相关环保排放标准、处理要求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环保事故，不存在因违反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是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

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地下空间资产数智化服务商，主要立足于智能电网领域，为客户提供资产数智化服务和资产智能化产品，满足客户对地下空间资产的精益化管理需求。

公司重视安全管理，制定了安全生产等安全管理规定和制度，并取得了编号为“（浙）JZ 安许证字 [2013] 012665”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公司能够按照所制定的规定制度进行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过安全方面的事故、纠纷，未发生过因安全生产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安全生产事项合法合规。

根据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颁发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图维科技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 45001-2020idtISO45001:2018 标准，认证范围适用于资质范围内的管线测绘服务(含管线探测、监测、数据采集分析建模展示交互服务)；电缆运行状态监控系统(含电缆检测仪、内置式电缆接头导体测温系统及相关非计量许可的电缆监控装置)的制造和销售，证书有效期至 2026 年 10 月 23 日。

（三）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图维科技现持有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注册号为 016SH23Q32617R4M 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经该机构认证，图维科技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标准，该认证所覆盖的范围为资质范围内的管线测绘服务（含管线探测、监测、数据采集分析建模展示交互服务）；电缆运行状态监控系统（含电缆检测仪、内置式电缆接头导体测温系统及相关非计量许可的电缆监控装置）的设计、制造和销售（分支机构见附件）（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有效期至 2026 年 10 月 23 日。

新图维现持有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注册号为 016SH23Q32617R4M-1 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经该机构认证，新图维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标准，该认证所覆盖的范围为电缆运行状态监控系统（含电缆检测仪、内置式电缆接头导体测温系统及相关非计量许可的电缆监控装置）的制造和销售，有效期至 2026 年 10 月 23 日。

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质量方面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未出现因违反国家和地方产品质量与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四）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公司的说明并经核查，报告期内，香港新联网存在 2 起不合规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 香港新联网须于原公司秘书卓瑞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辞任公司秘书及香港联易达秘书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获委任为公司秘书后的 15 日内向公司注册处处长提交更改公司秘书及董事通知书，香港新联网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向公司注册处处长提交更改公司秘书及董事通知书，有逾期交付更改公司秘书及董事通知书的情况，不符合香港《公司条例》第 652 (1) 及 (2) 条。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公司的说明，鉴于香港新联网已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完成提交更改手续且未收到公司注册处的处罚，香港新联网逾期交付更改公司秘书及董事通知书的情况不属重大不合规的情况。

(2) 香港新联网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通过免除举行周年成员大会的特别决议，并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向公司注册处处长提交其特别决议，有逾期交付该特别决议的情况，不符合香港《公司条例》第 622 (1) (g) 及 (2) 条。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公司的说明，鉴于根据香港《公司条例》香港新联网无须举行周年成员大会、香港新联网已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完成公司注册处存档手续且未收到公司注册处的处罚，香港新联网逾期交付该特别决议的情况不属重大不合规的情况。

除上述情况外，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报告期内，香港新联网不存在其他不合规或被处罚的情况，生产经营合法合规。

六、商业模式

(一) 盈利模式

公司围绕资产数智化管理，主要为电力行业客户提供面向地下电缆的资产数字化服务与智能化产品。公司围绕客户对资产精益化管理的需求，通过持续的技术研发和产品迭代升级，通过行业活动、科技交流、客户拜访、收集招标信息等方式获取业务机会。近年来，公司的产品和服务类别、质量深度持续提升，在地下电缆资产数智化管理领域取得了良好的客户口碑和较高的市场知名度。

(二)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依靠招投标和谈判委托等方式承接业务。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系国有企业，涉及到关系国计民生的电力行业，因此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客户组织的项目招投标等方式获取业务机会。公司通过已建立的业务渠道、客户关系和公开网络信息，了解行业动态、客户需求，密切跟踪重点客户或目标客户的项目招标信息。公司获取项目招标信息后，组织相关部门综合客户的重要性、项目规模、项目实施周期、项目风险及收益、公司当前业务情况等因素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估，并讨论决定是否需要参与投标。对于确定要参与投标的项目，公司组织投标团队，完成投标文件制作，并在标书要求的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项目中标后，公

司与客户签署合同并组织项目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开招投标方式	13,519.69	70.12%	10,838.04	60.28%
商务谈判等非公开招投标方式	5,760.14	29.88%	7,142.20	39.72%
合计	19,279.83	100.00%	17,980.2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0,838.04 万元和 13,519.6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60.28% 和 70.12%。

为加强公司投标管控，防止违法违纪行为的发生，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规定了各部门及岗位的职责、招投标的流程等，为公司的招投标工作提供指导依据。商务部、市场营销中心或数字化事业部负责收集招标信息，并按以下决策程序开展投标工作：

(1) 投标前期决策：公司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和招标金额组织涉及到的相关部门对项目进行评审，评议项目风险是否符合公司要求，衡量公司人员、资质、技术实力是否满足招标要求，由市场营销中心或数字化事业部人员填写《投标项目申请》并经相关领导批准后执行。

(2) 投标文件提交：根据投标前期决策确定项目投标后，商务部根据流程及时跟进投标工作。商务部根据招标（采购）文件要求将内容拆分并发送给相关部门及人员，相关部门根据要求起草文档并由部门负责人审核后报商务部形成投标文件初稿，后经商务部、市场营销中心或数字化事业部多级审核后形成投标文件终稿。商务部根据招标（采购）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将投标文件现场递交或上传相关投标平台，完成投标工作。

(3) 投标后期跟踪：商务部、市场营销中心或数字化事业部及时关注招标结果，中标项目按照招标要求及时缴纳中标服务费并尽快落实签订合同等后续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获取的前十大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3 年度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	签署时间	履行情况	验收情况
1	气体喷雾装置辅材采购框架合同	浙江大有实业有限公司 杭州科技发展分公司	无	900.00	2023 年 3 月	正在履行 (已验收但款项尚未收回)	已验收
2	高压电缆局放在线监测装置原材料采购框	浙江大有实业有限公司 杭州科技发	无	800.00	2023 年 6 月	正在履行	部分验收

	架合同	展分公司					
3	气体喷雾装置辅材采购框架合同	浙江大有实业有限公司 杭州科技发展分公司	无	600.00	2023年11月	正在履行	部分验收
4	浦炬街、福源河提升及周边区域综合整治工程电力管线精确探测技术服务	杭州益谷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无	414.72	2023年11月	正在履行	未验收
5	国网鞍山供电公司配电电缆精益化提升专项治理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无	407.00	2023年12月	正在履行 (已验收但款项尚未收回)	已验收
6	自动化分公司电缆及通道普查服务	浙江中新电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无	400.00	2023年3月	正在履行 (已验收但款项尚未收回)	已验收
7	2023年第一批10kv电缆及辅助设施技术服务	宁波市永能电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无	305.60	2023年1月	履行完毕	已验收
8	电缆金属护套接地环流监测系统原材料采购框架合同	浙江大有实业有限公司 杭州科技发展分公司	无	300.00	2023年6月	正在履行 (已验收但款项尚未收回)	已验收
9	防爆毯采购合同	浙江大有实业有限公司	无	260.00	2023年8月	正在履行	未验收
10	永康市光明公司2023年度10kV配电线路上、设备及管网信息治理技术支持服务	永康市光明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无	250.80	2023年7月	正在履行 (已验收但质保金尚未收回)	已验收
合计				4,638.12			
2022年度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	签署时间	履行情况	验收情况
1	内置式电缆运行绝缘评估及状态诊断装置材料采购合同	浙江中新电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无	1,000.00	2022年3月	正在履行	部分验收
2	国网沈阳供电公司配网电缆精益化管理示范建设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沈阳供电公司	无	672.97	2022年12月	正在履行 (已验收但质保金尚未收回)	已验收
3	局部放电在线监测装置框架采购合同	绍兴建元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无	400.00	2022年12月	正在履行	部分验收

4	综合智能型护层接地箱框架采购合同	浙江泰仑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经销分公司	无	400.00	2022年12月	正在履行	部分验收
5	电缆局放在线监测框架采购合同	浙江泰仑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经销分公司	无	400.00	2022年12月	正在履行	部分验收
6	国网湖州供电公司吴兴供电分公司电缆通道数字化技术支持服务合同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湖州供电公司	无	338.40	2022年6月	履行完毕	已验收
7	国网浙江杭州供电公司220kV罗登23A3线等线路电缆接地箱内外网整治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杭州供电公司	无	333.77	2022年6月	履行完毕	已验收
8	综合管廊支架、桥架及在线监控系统工程设计及施工一体化项目通风照明排水电源等附属设施采购合同	国网智联电商有限公司	无	332.28	2023年2月	正在履行 (已验收但款项尚未收回)	已验收
9	综合管廊支架、桥架及在线监控系统工程设计及施工一体化项目电缆运行状态监测装置采购合同	国网智联电商有限公司	无	317.12	2022年11月	正在履行 (已验收但款项尚未收回)	已验收
10	宁波奉化区域配网电缆及通道信息数字化项目	宁波恒晨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无	302.60	2022年5月	履行完毕	已验收
合计				4,497.14			

注 1：以中标时间为统计口径；

注 2：履行情况和验收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招投标外，公司通过技术推广活动、与电缆厂家合作、自主营销等方式获取潜在的业务机会。公司在了解项目情况，完成项目前期调查研究和内部评估筛选后，与客户谈判，直接接受客户的委托，与客户签署业务合同，组织项目实施。

(三) 采购模式

公司对外采购主要包括原材料类采购和服务采购。公司制定了《采购部管理制度》，对供应商开发、调查、评鉴、复查等供应商管理原则及订购、采购等内部流程进行了规范。

(1) 材料类采购

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包括资产智能化产品原材料采购及安装部署所需的配套设施采购。

资产智能化产品原材料主要包括网络层、感知层设备生产所需的传感器、电气材料、电子材料、五金机械等物料采购。安装部署所需的配套设施主要为搭建数据分析层高压电缆运行状态系统所需的电脑、线缆、服务器等外购成品。

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库存情况并结合项目交付预测，保持适当安全库存的原则下，进行原材料备货。部门提出采购需求后，优先从合格供应商中选择合适供应商，经过选型、询比价、审核等流程后与供应商签订相关合同。

(2) 服务采购

公司采购的服务主要包括外协加工、技术服务和劳务。

1) 外协加工

公司将生产环节部分非核心工序如 SMT 贴片、金属钣金加工等委托外协加工商完成。该部分外协加工由公司向外协加工商提供原材料，外协加工商根据公司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标准进行加工。

2) 技术服务

公司在资产数字化服务的数据采集环节，会因工期和属地化服务的需要，将部分采集、建模工作委托第三方服务商进行，该种工序依托于公司的现场采录软件与 PC 端建模主站，工作开展前公司会对相关人员作简单培训，不涉及核心工作内容。部分资产智能化产品生产交付前，需要对项目沿线勘查，设计专门的数据通信方案，出于工期和人员缺口考虑，会采购相应的技术服务。

3) 劳务

在公司资产数字化服务的数据采集环节，需要将电缆工井盖打开后用电缆识别仪进行作业，公司会将非核心的开合井盖、搬运仪器、环境处理等工作委托第三方劳务提供方进行作业。在公司资产智能化产品的部署环节，对于需要公司安装的项目，综合考虑项目实施地和安装工作量等因素与安装服务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公司派出项目经理进行现场指导和监督。

七、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先后荣获“国内首台套”“浙江省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浙江省第七批大数据应用示范企业”“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杭州市重点人工智能应用场景”等荣誉或称号，公司自主研发的内置式电缆接头导体测温系统、内置式电缆局放监测系统和高压电缆综合智能接地箱分别获行业协会鉴定为国际领先或国际先进水平。此外，公司作为主要起草单位制定了高压电缆接头内置式导体测温装置技术规范（T/CEC121-2016）和高压电缆接头内置式导体测温装置技术规范（Q/GDW11642-2016）等行业规范，并相继获得了“全国商业科技进步奖二等奖”“浙江电力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2024年浙江电力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等行业奖项。

（一）技术和产品创新

公司业务领域为地下电缆的数字化和智能化，高度重视技术方面的投入及研发队伍的建设，坚持以技术和服务创新引领业务发展，利用技术和产品创新解决了行业的诸多难题。

在地下电缆的数字化领域，针对电缆识别困难、数字化成果不准确等问题，公司在采集软件、数据清洗软件和电缆探测硬件加大研发投入，形成了以“非开挖地下管网精确探测、定位、识别技术”“基于过程管理的行为痕迹分析及一致性保障技术”“多源异构数据分析、比对修复技术”“组态式地下管网空间建模技术”“基于物联网、电缆识别溯源技术”“数据清洗和质量评价技术”等核心技术为支撑的数字化体系。在数字化体系框架下，满足数据清洗和数据同源的要求，并设计了标准化的作业体系，确保数字化过程可追溯、数字化结果可信、业务可用。

在地下电缆的智能化领域，针对间接测量手段测量精度不高、测量时效性较差等问题，公司在传感技术、硬件等方面持续投入，研发并迭代了数代以内置式测温、局放在线监测装置为代表的一系列直接测量设备，形成了“内置式高压电缆附件温度、局放感知技术”“高压设备局部放电监测诊断技术”“高低电压隔离技术”“无线载波/电缆载波通信技术”等核心技术。公司智能化产品经过多年试点验证，已在浙江、山东、江苏、四川、辽宁、湖南等省份广泛运用。

（二）模式创新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业务已覆盖数据采集、数据治理、数据运维、平台建设、在线监测产品等全流程数智化服务，公司具备CMMI5级资质，可为客户提供横跨感知层、网络层、应用层的一站式解决方案。公司在电网行业采购要求的框架下，分类组织项目投标和实施，注重业务之间的协同性。在协同发展的模式下，公司参与了“辽宁沈阳配网电缆精益化管理示范区建设项目”，同时为项目提供数字化服务和智能化产品。

此外，公司与电缆附件厂家合作探索包含公司内置式监测产品的智能电缆附件，通过产品升级推动销售模式创新。

（三）科技成果转化

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并与浙江大学、杭州师范大学、中国计量大学等高校建立了紧密的产学研合作，注重科技成果转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国内专利 **94** 项、软件著作权 **45** 项，其中发明专利 **43** 项，实用新型专利 **47** 项，外观设计专利 **4** 项。此外，公司还具有国际专利 **5** 项，均为发明专利。

综上所述，公司在技术和产品创新、模式创新及科技成果转化方面具有较为明显的创新特征。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99
2	其中：发明专利	48
3	实用新型专利	47
4	外观设计专利	4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26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45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6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架构

公司设有研发中心，下设五个研发部门，负责资产数字化、智能化的软硬件技术以及综合解决方案研发。公司还设有技术委员会，主要任务是审议公司技术研究方向，审议公司重大技术课题，技术和产品的长期开发计划、产业化等工作。

(2) 研发流程

公司目前以自主研发为主。

公司根据市场调研的用户需求、技术发展动向等，并结合有关的政策、法令、法规和标准要求，在确立新产品、新技术研发的意向时，或原有产品因功能改进或其它原因需要改进的，由需求部门或研发部门提出立项需求。公司制定了《研发项目管理制度》，研发项目按照“立项申请→立项评审→预研（程序设计）→样机设计（编码）→样机测试（代码审查）→小批量试产（测试）→产业化（发版）”的程序进行。

在自主研发的同时，公司注重与高校配合合作研发。报告期内，公司与浙江大学、杭州师范大学、中国计量大学等高校开展合作研发。

2、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配网电缆精益化应用	自主研发	4,470,001.69	884,094.11
电网基础数据管控平台	自主研发	2,306,864.65	-
电缆管网图模协同维护应用	自主研发	1,579,606.31	-
高压电缆接地系统护套电阻带电检测装备	合作研发	1,552,378.08	-
配电电缆及通道状态感知综合系统	自主研发	1,235,077.78	-
电缆中置局放监测装置	自主研发	866,333.22	1,118,509.29
电缆采录管控工具	自主研发	853,824.26	1,430,465.97
工程管理系统	自主研发	817,172.05	629,153.19
输电高压电缆及通道图模一体化维护应用	自主研发	645,232.72	2,310,029.30
电缆全息状态检测系统	自主研发	522,553.80	858,637.27
电缆辅助设计应用	自主研发	477,539.60	691,499.84
配网电缆通道图模一体化维护应用	自主研发	251,686.11	1,741,938.19
电缆终端油位、油温监测装置	合作研发	90,419.37	1,039,294.41
电缆管控平台移动应用	自主研发	-	1,624,866.23
其他项目	-	8,064,003.87	7,715,620.29
合计	-	23,732,693.51	20,044,108.09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12.31%	11.13%

3、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浙江大学、杭州师范大学等高校开展合作研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作方	合作期间	合作内容	合作成果归属
1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2019.10.1-2023.1.31	工程设备识别定位仪开发	专利申请权归图维科技所有，技术秘密成果的使用权、转让权、软件著作权、所有权归双方所有
2	杭州师范大学	2022.4.20-2022.12.30	涂层材料研究	知识产权、成果使用权、收益权归图维科技所有
3	浙江大学	2022.6.16-2022.12.15	检测算法研究	双方共同享有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
4	中国计量大学	2022.3.10-2023.6.31	通讯系统研究	专利申请权、所有权、成果使用权、转让权归新图维所有
5	浙江大学	2023.3.25-2023.9.25	带电检测技术研究	双方共同享有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
6	成都理工大学	2023.7.20-2024.10.31	电流预警特性技术研究	专利申请权、研究成果申请奖励权归成都理工大学所有，研究成果的使用权、发表权归双方所有，转让权归新图维所有
7	杭州师范大学	2023.12.12-2024.12.30	电力设备智能灭火装置灭火材料研究	知识产权（包括专利及其申请权、软件著作权）、技术秘密成果的使用权、收益权归新图维所有

（四）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2、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改委	拟定并组织实施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承担行业发展的宏观管理职能。
2	工信部	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编制国家重大技术装备规划，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等。

3	国家能源局	拟订并组织实施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研究提出能源体制改革建议，负责能源监督管理等。
4	中国电力企业协会	负责提出电力改革和发展的政策建议，参与电力行业立法、规划、产业政策、行业准入条件制定，监督执行行业规约，维护行业秩序等。
5	电子信息行业协会	反映会员诉求，维护会员权益，促进电子信息行业自律，协助和支持政府开展行业管理工作，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维护行业利益，促进电子信息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6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开拓国内外软件市场，加速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软件开发工程化，软件产品商品化、集成化、服务化，软件经营企业和软件企业集团化。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快推进能源数字化智能化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能发科技〔2023〕27号	国家能源局	2023年	推动变电站和换流站智能运检、输电线路智能巡检、配电智能运维体系建设，发展电网灾害智能感知体系，提高供电可靠性和对偏远地区恶劣环境的适应性；加快能源装备智能传感与量测技术研发，提升面向海量终端的多传感协同感知、数据实时采集和精准计量监测水平。
2	《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蓝皮书》	-	国家能源局	2023年	推动分布式智能电网由示范建设到广泛应用转化，政策逐渐从顶层设计向具体场景深化。
3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国发〔2021〕29号	国务院	2022年	以数据为关键要素，以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为主线，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数字经济治理体系，协同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催生新业态新模式，不断做强做优做大我国数字经济。
4	《“十四五”能源领域科技创新规划》	国能发科技〔2021〕58号	国家能源局、科学技术部	2022年	促进能源产业数字化智能化升级。先进信息技术与能源产业深度融合，电力、煤炭、油气等领域数字化、智能化升级示范有序推进。能源互联网、智慧能源、综合能源服务等新模式、新业态持续涌现。
5	《“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	发改能源〔2022〕210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	2022年	推动能源基础设施数字化。加快信息技术和能源产业融合发展，推动能源产业数字化升级，加强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物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在能源领域的推广应用。
6	《电力可靠性管理办法》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2022年第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	电力企业应当加强线路带电作业、无人机巡检、设备状态检测等先进技术应用，优化输变电设备运维检修模式。

		50号			
7	《加快电力装备绿色低碳创新发展行动计划》	工信部联重装〔2022〕105号	工信部、财政部、商务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2年	通过5-8年时间，电力装备供给结构显著改善，保障电网输配效率明显提升，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及示范应用不断加快，国际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基本满足适应非化石能源高比例、大规模接入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需要。依托智能配电网、主动配电网建设，加快电网之间柔性可控互联，积极发展以消纳新能源为主的智能微电网，加速突破综合能源管理和利用、多电源优化互动等技术装备。
8	《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年）》	2023年第1号（总号：1792）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2年	加强能源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电网安全和智能化水平，优化电力生产和输送通道布局，完善电网主网架布局和结构，有序建设跨省跨区输电通道重点工程，积极推进配电网改造和农村电网建设，提升向边远地区输配能力。
9	《数字电网标准框架白皮书》	-	南方电网	2022年	运用物联网和边缘计算技术，全面广泛部署智感、智测、智控的智能装备。
10	《电力电缆隧道监测及通信系统设计技术导则》	Q/GDW 12080-2021	国家电网	2021年	各级电缆隧道应配置在线监测监控装置。
11	《国家电网公司“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	-	国家电网	2021年	继续加快构建智能电网，推动电网向能源互联网升级。
12	《南方电网“十四五”电网发展规划》	-	南方电网	2021年	进一步加快电网数字化转型步伐，加强智能输电、配电、用电建设，推动建设多能互补的智慧能源建设，以电网的数字化、智能化建设，促服务智慧化，全力提升用户获得感。
13	《国家电网：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1-2030年）》	-	国家电网	2021年	打造电网数字化平台。加快信息采集、感知、处理、应用等环节建设，构建连接全社会用户、各环节设备的智慧物联体系，推广人工智能、国网链、北斗等共性平台和创新应用，提高全息感知和泛在互连能力，实现电网、设备、客户状态的动态采集、实时感知和在线监测。
14	《南方电网公司建设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	-	南方电网	2021年	加快数字化转型，提升数字技术平台支撑能力和数字电网运营能力，选择新能源接入比例较高的区域电网打造数字电网承载新型电力系统

	(2021-2030年)》				先行示范区，全面建设安全、可靠、绿色、高效、智能的现代化电网。
15	《关于全面深化改革奋力攻坚突破试试意见》	-	国家电网	2020 年	提出要加快泛在电力物联网建设，推动构建能源互联网产业链，打造互利共赢能源新生态，进一步提高电力系统各环节效率，加强政企联动，以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为载体，汇集全社会力量建设泛在电力物联网，迭代打造企业中台和智慧物联网体系。
16	《泛在电力物联网白皮书 2019》	-	国家电网	2019 年	要实现“数据一个源、电网一张图、业务一条线”，要建设统一标准、统一模型的数据中台。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电力行业是中国乃至世界上所有国家和地区最重要的城市基本服务行业之一，居民日常的生产、生活都离不开电。改革开放以来，随着中国城市化进程的加快，电力行业的重要性日益凸显。近年来，国家法律法规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成长性有着积极影响，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国家战略和产业政策促进电力建设规模将不断提升，提供较好的市场基础；智能电网建设对电网数字化、智能化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有利于细分行业市场发展；电力体制不断改革，民营企业不断深度参与电力体系建设。

在国家战略和产业政策层面，我国将二氧化碳排放力争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力争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作为发展目标，电力是“双碳”战略实施的主要因素，“双碳”战略背景下的供给端提升清洁电力比重和消费端提升电能终端消费占比均会带动电力投资规模不断扩大。根据国家电网《国家电网公司“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国家电网未来将加快电能替代，预计 2025、2030 年，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 30%、35% 以上。根据国家电网《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1—2030 年），加强配电网规划体系建设，全面落实新版《配电网规划设计技术导则》，“十四五”期间 500 千伏及以上电网建设投资约 7,000 亿元、配电网建设投资超过 1.2 万亿元，2025 年城乡供电可靠率分别达到 99.97%、99.88%。

在智能电网建设层面，《泛在电力物联网白皮书 2019》指出要实现“数据一个源、电网一张图、业务一条线”，要建设统一标准、统一模型的数据中台。《电力电缆隧道监测及通信系统设计技术导则》，明确各级电缆隧道应配置在线监测监控装置。《电力可靠性管理办法》，要求电力企业应当加强线路带电作业、无人机巡检、设备状态检测等先进技术应用，优化输变电设备运维检修模式。《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蓝皮书》推动分布式智能电网由示范建设到广泛应用转化，政策逐渐从顶层设计向具体场景深化，有助于各领域电网智能化项目实际落地，智能电网广泛应用前景可期。

在电力体制改革层面，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一系列法律法规，深化电力体制改革，进一步放开民营企业市场准入，精简市场准入审批事项，逐步向社会资本开放售电等业务、大力倡导电力产

业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鼓励引导电力与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发展，推动电力产业智能化和信息化升级。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 行业的发展态势

公司为客户提供资产数字化服务和资产智能化产品，主要面向电力行业，紧密围绕城市地下电力管线数智化建设，属于智能电网建设其中一环。公司所属的资产数字化管理行业及应用侧智能电网行业的发展情况与发展趋势如下：

1) 资产数字化管理行业发展态势

资产管理起源于美国和欧洲等国家和地区，是利用计算机、通信、网络等技术，通过统计技术量化管理对象与管理行为，实现研发、计划、组织、生产、协调、销售、服务、创新等职能的管理活动和方法，是实现有效运营维护的重要手段。

我国资产数字化管理行业起步较晚，从资产管理手段的发展历程来看，主要有三个阶段：

①纸质档案管理及电子化

早期的资产采用纸质档案台账进行管理，资产新增、变更、处置后需要对档案进行修订，资产的状态依靠人工感官及经验判断进行识别。

随着计算机技术的引进，早期的数字化将纸质档案录入到计算机系统，本质上还是一种简单的管理方式，档案的标准化不足和人工维护的固有缺陷可能导致档案缺失，使得档案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资产管理不够精细无法支撑业务需求。

②计算机技术赋予数据监控、数据分析功能

随着计算机技术的发展和软件技术的开发，大型设备资产管理已进入计算机管理模式，通过计算机实现资产新增、变更和处置可以直接留存资产数据。专用的状态监控仪器具有测量、取数的功能，亦可进行简单的数据分析处理。通过人工将数据录入到数据管理平台进行计算和分析，可以对资产的运行状况做初步评价。

③在线监测、大数据、数字孪生等先进技术推动数字化管理向数智化发展

随着智能传感技术、信息技术、物联网技术的发展，资产数字化管理技术得到进一步发展。智能在线监测设备可以将传感模块采集到的数据通过移动网络直接传输到数据中台。数据中台使用人工智能、图像识别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可以对实时资产状态数据做高水平的监测，基于实物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的基础之上，综合考虑不同业态和场景的数字化应用需求，充分融合业务协同和数据共享的理念，充分实现业务的连贯性，并可通过大数据的收集和分析实现预防性、预测性的监控运

维管理，实现资产的精益化管理。

资产数字化管理技术的成熟赋予了应用行业更大的需求，相关市场持续增长。根据 Frost&Sullivan 的统计和预测，2020 年至 2026 年中国资产数字化监控市场规模的复合增长率达到 8.31%，2020 年市场规模达到 2,104.60 亿元，预计至 2026 年中国资产数字化监控市场规模可达到 3,398.00 亿元，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Frost&Sullivan

2021 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加快数字化发展，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协同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转型。未来国家在各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的不断增长，对资产精益化管理的需求将不断提升，市场需求将呈快速增长趋势，有利于设备智能化水平的进一步提升。

2) 智能电网行业发展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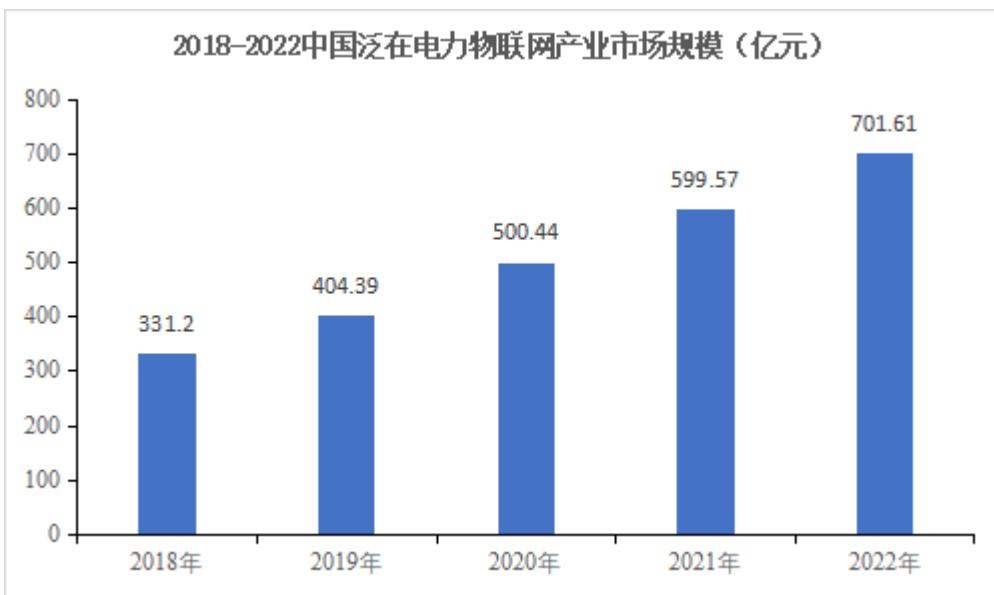
随着坚强智能电网及电力物联网的大力建设，我国电网投资规模整体呈增长态势并维持高位。根据中电联数据，我国电网投资规模由 2012 年的 3,661 亿元增长到 2022 年的 5,006 亿元，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电联

智能电网以实现电网的智能化、信息化、自动化为目标，通过先进的传感技术、硬件设备、软件及决策支持系统技术等，对电力电网内设备的运行情况进行监控，经信息系统收集、并进行数据分析和判断，实现“电力流、信息流、业务流”高度一体化融合的智能现代电网。

《电力可靠性管理办法》指出电力企业应当加强线路带电作业、无人机巡检、设备状态检测等先进技术应用，优化输变电设备运维检修模式，电网的智能监控运维管理的重要性进一步提高。根据《国家电网智能化规划总报告》，2009-2020 年国家电网规划总投资达 3.45 万亿元，其中智能化投资 3,841.00 亿元，占总投资的 11.13%，未来随着智能化率提升，智能化投资占该阶段总投资规模的比例将呈持续上升的趋势。国家电网于 2019 年发布《泛在电力物联网白皮书》，相关市场规模从 2018 年的 331.20 亿元左右增长至 2022 年的 701.61 亿元左右，复合增长率达 20.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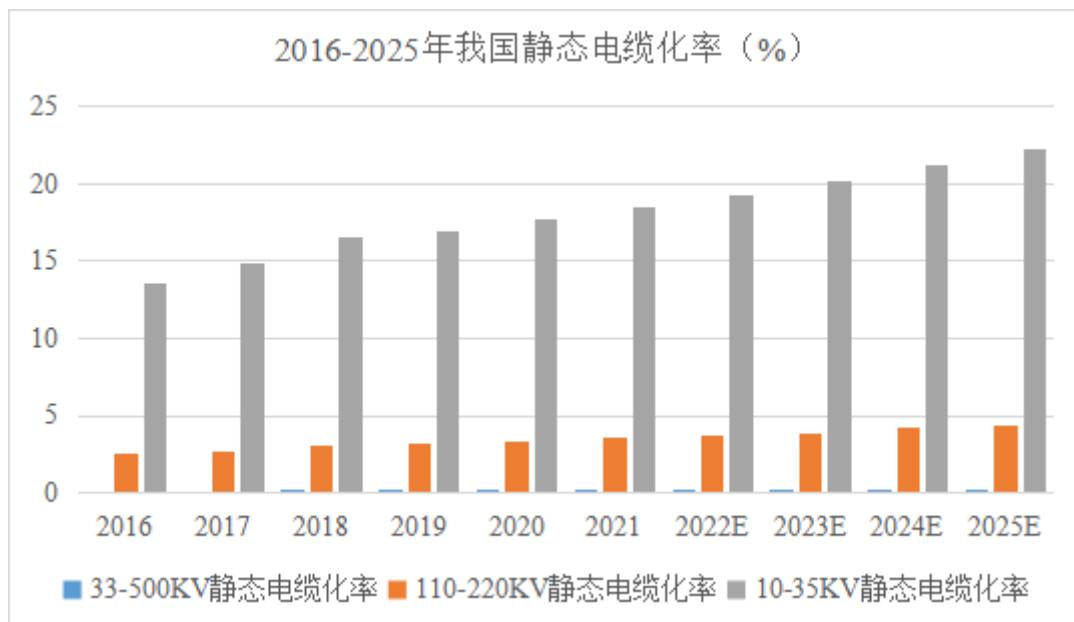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智研瞻产业研究院

3) 地下电缆数智化行业发展态势

电缆数字化是指以智能设备为基础，综合利用计算机、信息及通信等技术，并通过与相关应用系统的信息集成，实现对配电缆的监测、控制和快速故障隔离，为配电管理系统提供实时数据支撑；对电缆运行状态数据进行采集分析，能做到及时预警、发现电缆运行的薄弱环节并进行处理。

电缆是构成电力系统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随着电网规模的扩大，地下电缆应用逐渐增加，传统的人工管理模式已经不适应现代化大电网运行管理的需求。由于地下电缆相比于架空线路具有优越性，地下电缆在城市中的应用必将进一步增加。地下电缆品种繁多、所处地理位置分散、运行环境复杂，同时地下电缆由于埋置于地下，出现问题无法及时检修，通过设置监测设备、监测平台系统能够对配电电缆进行评估、诊断、信息汇总等智能化处理，辅助解决电缆监测，保证以智能化、互动化、动态化、可视化的智能平台控制技术进行设备的监测和管理，促进电力电缆监测的发展水平，提供更加高效和优质的电力资源，为未来智能电网的建设奠定良好的基础。随着各种新技术的进一步发展、应用并与物理电网高度集成，电缆数字化行业应运而生。

据电力统计年鉴数据显示，2016-2021 年我国输电系统的电缆化率稳步提升，2021 年我国 10-35kV 项目静态电缆化率将达到 18.5%；110-220kV 静态电缆化率将达到 3.6%。预计 2025 年我国 10-35kV 项目静态电缆化率将达到 22.2%，边际电缆化率将达到 44.54%；110-220kV 静态电缆化率将达到 4.4%，边际电缆化率将达到 7.64%。



数据来源：电力统计年鉴、全国电力可靠性报告

在输配电线路长度不断增长且电缆化率不断提升的背景下，电缆设备资产规模将日益庞大，对

电缆设备资产的高可靠性要求和精益化水平也不断提高，将促进智能化设备的投入。

(2) 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性

1) 行业的周期性特征

资产数字化管理行业与下游客户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息息相关，具有一定的政策驱动型和投资驱动型特征，固定资产投资周期性、政策的波动会对其行业产生一定影响。在电力行业，我国用电需求逐年上升，发电装机容量持续上升，电力投资维持高水平，智能化改造、新能源建设及其他电力行业产业结构升级弱化了宏观经济周期对行业的影响。

2) 行业的区域性特征

受全国各地气候条件、各地经济发展的非均衡性、产业结构的差异性的影响，导致各地对电力需求呈现巨大的差异，行业有一定的区域性特征。如广东省、江苏省、浙江省、山东省等是我国的经济大省，同时也是缆化率较高的大省，也就直接产生对电缆资产数字化服务与智能化产品的大规模需求。

3) 行业的季节性特征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系国家电网及其附属企业，与其预算、审批流程等关系密切，该类客户采购一般遵循较为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投资立项申请一般集中在每年四季度，次年年初对上一年的立项项目进行审批，二季度以后开始合同项目的实施和执行，受年度预算、项目实施周期、决策及审批流程等因素影响，客户一般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集中验收、付款，因此公司报告期各期第四季度收入占比相对较高。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 行业内竞争情况

公司所在的主要领域地下电缆资产数智化行业已基本形成了金字塔形的多层次供应商体系。少数知名供应商凭借技术、资金、渠道优势及系统集成能力与客户形成了紧密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客户提供包含数据采集、数据治理、数据运维、平台建设、在线监测产品等全流程、系统性解决方案。

近年来我国电缆数智化行业成长较快，市场化程度较高，竞争较为激烈。大量电缆数智化企业规模普遍较小且工程经验少，主要靠低价和客户关系争取业务，技术水平有限，缺乏综合服务能力；中等规模以上的企业多数尚不具备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的能力，专注于局部市场。少数具有自主研发能力、具备整体系统集成解决方案提供能力、拥有较多成功项目案例的电缆数智化综合服务商在竞争中具有明显优势。

未来，随着我国智能电网的高速发展，对电缆数智化服务商的技术水平和其对用户需求的精细

化把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专注于行业内的专业性厂商优势更为突出，市场份额不断扩张，推动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

(2) 行业内主要企业

1) 资产数字化服务领域

公司名称	公司概况
金现代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300830.SZ）	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是一家专注于电力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向发电企业和供电企业提供软件开发、实施及运行维护等服务。主要产品为软件开发及实施。
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872953.BJ）	公司成立于 2004 年，主要为行政事业单位、教育领域、大型企业提供管理信息化行业解决方案服务。
广州运维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是一家以数字化产品驱动的专精特新科技企业，解决方案包括地下管线标识定位、地下管线探测识别、智能配电房运维管理解决方案、能源监管服务综合平台等。
江苏量为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09 年，是一家专业从事行业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智能硬件设备研发、专注于智能电网及政府公共服务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
浙江鼎测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3 年，是一家专业从事测绘，地理信息，无人机航空摄影测量，电力 GIS 服务，管道 CCTV 检测的高新技术企业。

2) 资产智能化产品领域

公司名称	公司概况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688611.SH）	公司成立于 2002 年，是一家立足智能电网领域，聚焦电力物联网建设，专业从事电气设备健康状态智能感知与诊断预警装置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提供电力相关技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450.SH）	公司成立于 2010 年，主营业务为电力设施资产监控运维管理系统、综合管廊资产监控运维管理系统和海缆资产监控运维管理系统。
杭州巨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2 年，研发生产泛在电力物联网现场状态感知设备，产品有高压电缆智能接地箱、电缆护层环流在线监测系统、分布式光纤测温系统、高压电缆局放在线监测系统、防外破智能监测系统、视频在线监测系统、通道可视化远程巡检系统等。
上海慧东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00 年，专注于电力电缆的现场试验、故障定位、状态监测、在线监测等，主要产品包括电力电缆试验及故障定位设备、电缆竣工试验和运行状态诊断设备、高压电缆在线监测系统、各电压等级的高精密直流高压试验电源等。
嘉兴市长圆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04 年，主要生产经营跌落式熔断器、隔离开关、柱上真空断路器、避雷器、电缆附件等，近年来延伸布局了一些智能设备产品。

(3) 行业主要壁垒

1) 技术壁垒

资产数智化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需要应用的技术具有科技含量高、更新迭代快等特点，如地下电缆感知和探测技术、数据处理技术、网络监控技术、智能专家系统分析技术、预警技术、信息融合技术、传感技术、人工智能等技术等。潜在进入者需要投入大量的技术研发费用和长期的时间投入才能不断持续新产品的开发以及满足市场的新需求，且产品在可靠性、稳定性、安全性等方面要求很高。对于新成立的企业而言，由于不具备行业所需的技术，且缺乏大批量生产所需的设备与经验，新进企业很难在短时间内通过自主研发实现突破技术门槛，均需要较长的时间积累。企业需要储备相应的技术经验，以及持续研发创新的机制，才能够在行业中立足并建立竞争优势。

2) 专业人才壁垒

公司所处行业的研发涉及计算机、软件及人工智能、电气及自动化、电子及通信工程、机电工程、数学、材料科学、地理信息、工程管理等多学科、多领域人才，技术人员在具备扎实的相关专业知识基础上，还需经相当长时间的实践经验积累，才能更好的完成理论向实践的转化。因此，对于本行业的新进企业，形成了一定的人才壁垒。

3) 市场验证壁垒

智能化设备对应用领域的安全稳定运行至关重要，因此，进入该领域的厂商不仅需要经过相关行业主管部门严格的资质认证和质量检测，还需要有较长的实际运行时间来证明其产品的稳定性、可靠性以及厂商的后续服务能力。为降低运行风险，近年来，各应用行业在电力相关设备招标活动中，一般会明确地对厂商过往产品的运行业绩提出要求，乃至提供首套设备国内挂网运行的时间。因此，拟进入本行业的企业需要经历较长的市场验证期，后来的企业就面临市场验证期壁垒。

受历史因素影响，电力行业具有一定地域分割特点。企业业务开展大多集中在本地市场，下游企业会对产品持续完善能力和相关售后服务进行跟踪评价，供应商考察周期较长，一旦被选入其供应体系，就不会轻易变更。因此，容易造成区域客户向某一服务商集中的趋势，形成市场布局的区域性特点，从而形成了较高的市场壁垒，使得其他潜在竞争对手短期内难以进入。

4) 资质壁垒

对于包含软件开发、数据采集和建模、数据清洗和交互，也涉及到井下作业、接触带电设备、以及地理信息获取，客户在招标过程中一般要求投标企业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测绘（地理信息）资质、软件开发相关资质及证明。因此，行业对新进入企业存在较高的资质准入壁垒。

（二）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自设立至今一直服务于电力行业数字化及智能化，公司业务覆盖数据采集、数据治理、数据运维、平台建设、在线监测产品等全流程数智化服务，公司具备 CMMI5 级资质，可为客户提供横跨感知层、网络层、应用层的一站式解决方案。凭借多年的技术研发积累、多行业人才梯队建设、稳定的互动式服务以及对行业需求的精准把握，在地下电缆数智化领域取得了较高知名度。

近年来，公司多次获得重点客户、行业协会、政府部门等授予的荣誉（奖项），具有代表性的如下：

序号	荣誉/奖项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1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城市高压电缆局部放电监测关键技术、装备及	2021 年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工程应用)		
2	浙江电力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 (基于状态感知的高压电缆线路智能运维关键技术及应用)	2020 年	浙江省电力学会 浙江电力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
3	技术标准创新贡献三等奖 (T/CEC121-2016 高压电缆接头内置式导体测温装置技术规范)	2018 年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4	高压电缆综合接地箱-鉴定验收证书 (国际先进水平)	2018 年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5	内置式电缆局放监测系统-鉴定验收证书 (国际领先水平)	2018 年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6	WCCT 内置式电缆接头导体测温系统-鉴定证书 (国际领先水平)	2015 年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7	创新型中小企业	2023 年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8	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22 年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9	大数据应用示范企业	2021 年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10	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图维城市电缆管理应用技术)	2018 年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11	杭州市重点人工智能应用场景 (基于大数据的城市地下管网数据中台和公共服务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	2022 年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12	国内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 (电缆运行状态监测系统)	2013 年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13	国家火炬计划产业示范项目证书 (城市地下电缆探测检测技术开发与装备制造)	2013 年	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14	创新基金验收证书 (非开挖地下高压电缆准确定位、探测、识别系统)	2012 年	科学技术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15	2022 年产学研合作创新成果优秀奖 (复杂地下管道自主定位与检测关键技术)	2023 年	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
16	全国商业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地下管廊异常智能监测系统的核理论与技术研究)	2019 年	中国商业联合会
17	钱江能源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提升城市电网运行韧性的电缆状态监测与载流能力提升关键技术及应用)	2023 年	浙江省能源业联合会
18	浙江电力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高压电缆载流能力提升关键技术、装备及应用)	2024 年	浙江省电力学会

公司的资产数字化服务和智能化产品已在浙江、山东、江苏、四川、辽宁、湖南等省份广泛运用，在行业具备一定的先发优势。

2、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1) 公司的竞争优势

1) 行业口碑与先发优势

公司是较早进入地下电缆数智化领域的专业化企业，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产品和服务已深度融

入地下电缆资产管理环节。公司已积累了丰富的行业实践经验，相应服务与产品紧贴客户实际业务需求并已经过广泛验证，并推动行业标准与规范的建立。公司凭借标准化的采录体系以及自研数据管理及分析平台，为客户提供可信可靠的电缆数字化成果，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口碑。

公司还始终保持对电网业务变化和政策导向的高度关注，能够深入理解并主动探索、发掘客户的具体需求，致力于以软件技术、感知技术为核心支持电缆及通道资源的精益化管理，公司不仅提供相关智能设备，还支持与之相关的配套的数字化服务，保证了隐蔽设备存量数据采集的完整性、规范性和一致性，并在业内实现非现场全覆盖验收、多源数据智能对比和清洗等最新技术应用，为数据同源奠定扎实的基础，是细分业务领域内少有的能提供全面、体系化的解决方案的企业之一，且各类业务解决方案可联动协同、有机结合，共同构成公司的全面服务能力及软件产品生态。

2) 项目经验优势

电力行业要求高、专业性强、安全保密性强、信息化依赖程度高。因此，客户对于电缆数字化解决方案供应商的挑选标准往往非常严格，具备扎实的行业经验、过硬的现场研发能力及人员配备有保障的公司往往占据优势地位，而以上条件的具备均需要足够长的实践周期和项目数量来保证。客户在招标时，大多对投标企业设立资质门槛，并且要求投标单位具备较长时间的从业经验及类似项目成功实施案例，此外，不同区域的客户基于当地化需求，对智能设备及系统具有多样化的定制需求，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复杂性较高，在开发过程中对项目实施管理和协调能力要求也较为严苛。公司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案例和大型项目实施经验如国内最长跨海大桥-舟岱大桥随桥电缆监测项目、杭州亚运保供电线路数字化项目、辽宁沈阳配网电缆精益化管理示范区建设项目等多个重要地下电缆数智化项目，大部分为业内具有影响力的范例。

3) 技术研发与人才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持续的研发投入和创新，已储备行业所需的技术和生产经验，以及持续研发创新的机制。

产品研发方面，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多端一体化产品线，形成了相对全面的产品和服务体系。公司研发的综合智能接地箱、智能防盗型接地箱集成电缆温度、局放、环流、故障、外破、防盗监测功能，为电缆本体和通道运行状态实时提供监测数据，具有功能模块化、灵活取电、灵活组网和集成管理等优势，提高电缆运行安全性、经济性。公司的高压电缆护层电流检测系统产品实时监测电缆护层环流数据，具备太阳能、互感取电等多种供电方式，支持4G、以太网通信接口，电源和通信稳定，实现电缆接地环流故障预警。

技术研发方面，在内置式电缆接头导体测温技术、内置式差分容式局放检测技术和电缆溯源识别技术领域有着多年的积累，并通过这些技术为电缆绝缘状态监测提供数据支撑、确定地下工井多条电缆进行电缆端溯源，实现电缆工程痕迹管理和智能验收辅助。公司拥有完全自主的知识产权，包括软件著作权、实用新型专利和发明专利，在长期的研发实践中沉淀了丰富的技术并形成壁垒。

人才方面，公司多年来核心研发技术团队人才稳定，且公司集聚了大批量既精通地下空间感知、探测、运维和监测技术，又熟悉电力系统知识的技术复合型人才。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着较高的研发投入，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2,004.41 万元、2,373.27 万元，研发投入增长较快。公司拥有标准建立完善的研发管理规范和流程体系，同时对于在研发领域有突出贡献的创新型人才，建立了完善的激励机制，以激发人才的创新潜力。持续的研发投入、完善的研发体系和激励机制，保证了公司技术研发实力的稳步提升。

4) 全产业链服务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积累，已具备数字化全产业链的资质，涵盖测绘、电力施工、软件开发和 ITSS 信息运维等资质。

公司业务覆盖数据采集、数据治理、数据运维、平台建设、在线监测产品等全流程数智化服务，公司具备 CMMI5 级资质，可为客户提供横跨感知层、网络层、应用层的一站式解决方案，业务协同性较强。

(2) 公司的竞争劣势

1) 整体业务规模较小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在浙江省树立了行业内良好的品牌形象和竞争优势。近年来，公司已逐渐向江苏、山东、四川、辽宁、湖南等地拓展，并且取得一定的市场份额，但省外业务规模仍比较有限，有待进一步拓展。

2) 融资渠道较为单一

目前，公司正处于成长期，在技术研发投入、高科技仪器设备配置、扩大业务范围、营销网络拓展等方面均迫切需要资金支持。尽管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积累了一定的资本实力，但考虑到未来资产数智化行业广阔的市场空间，自有资本偏少、融资渠道有限将对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产生较大制约。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 公司经营目标

公司秉承“求实创新、专业品质”宗旨，聚焦智慧城市地下空间数智化领域，依托国家产业支持政策，关注用户需求和痛点，紧密跟踪行业和技术发展趋势，持续强化企业创新能力、解决能力和竞争能力，打造中国有口碑和影响力的地下资产数智化解决方案系统集成服务商。

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将以能源行业为主营业务方向，组建技术研发、生产制造、技术服务、系统集成为一体的专业化实施体系，打造并提供具有行业领先性和可持续的城市地下资产设备可视化管理（可信、可用的城市电缆网一张图）、智慧运行的解决方案，在电力、能源行业资产管理中发挥“机器助人、数字赋能、提质增效”的积极作用，提高城市电力供应保障的安全性和经济性，实现行业管理和社会公共服务领域的数字化价值。

（二）业务发展具体计划

1、业务拓展计划

公司将继续服务于地下空间资产数智化领域，服务好本地市场并提升省内占有率的同时，进一步开拓省外、境外市场，做好相关市场的属地化服务。此外，公司将积极扩宽现有的销售渠道，探索与电缆、附件、系统集成商的产品和项目合作的模式，推动智慧电缆、智能附件（电缆联接件）、数字化运维等新产品新技术的应用，助力传统制造业产品升级，帮助终端用户降本增效，实现用户、企业和社会多方共赢。最后，公司将强化一线技术和营销协同工作能力，加强技术对销售工作的支撑，充分开展行业发展趋势预判，收集客户端需求点，形成有效的产品和服务体系设计，突出公司技术营销的竞争优势。

2、技术创新计划

公司将持续保持专业领域的技术创新能力和解决能力，并在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1）加强技术研发人员引进和培养，陆续开展企业博士后工作站和专业仿真实验室的建设、扩大国际交流和科研院所合作、制订企业内部人才培养梯队计划、引入外部专家顾问团等系列工作，继续保持在专业领域的前瞻性和技术领先性；（2）持续关注电子、计算机、特种传感等基础技术的理论研究和产品迭代优化，进一步研究大数据、大模型、数字孪生等新一代技术并引入地下资产全业务数智化管理领域，解决多源异构交互、数据清洗和仿真计算等关键问题，积极参与数字电网建设，实现并不断提高用户对地下隐蔽资产的态势感知和评价能力以及智能化、精益化管理水平；（3）面向一线基层单位和业务场景，聚焦用户痛点和难点，公司将利用自身优势和有利资源，组织用户、上下游企业联合开展专项技术攻关和试点合作，推动新技术成果转化和产品的持续迭代优化，解决一线生产管理中的实际问题，以数据赋能，创造客户价值；同时也保持企业竞争能力。

3、人才培养计划

人才是企业核心资产，未来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一步清晰人才梯队培养计划，完善项目绩效考核制度、优化职工薪酬体系。具体措施包括：（1）建立企业人才梯队计划，推进人才发现和培养工作规范化、制度化；（2）建立科学、规范、稳定的薪资福利体系和人才激励机制，营造积极、健康的企业内部环境；（3）以绩效管理为抓手，坚持个人与集体相融合、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不断提高公司综合竞争能力。

4、数字化提升计划

公司将着力推进企业数字化提升工作，通过对现有办公系统、人力资源管理系统、项目管理系统、采购管理系统、财务管理系统等梳理与改造，提升公司管理的信息化水平。实现各部门、各分支机构以及各工程项目之间信息传递、交换和处理的无缝对接。

5、内部治理计划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企业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充分发挥各专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指导、监督作用，规范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妥善处理投资人、职工、客户各方利益，着力构建规范、高效、可持续发展的公司治理模式。

6、资金筹集计划

资金是企业发展的血液，公司历来重视企业现金流管理并保持健康稳定的发展节奏。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发展状况和资金需求，在有利于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前提下，合理使用直接融资、间接融资手段，保持公司健康合理的资本结构，为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已逐步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并建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依法独立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公司组织机构职责分工明确，相互配合，健全清晰，制衡机制有效运作。

(一) 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议事、表决等程序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对公司董事、监事和独立董事的选举、公司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公司章程》及其他主要管理制度的制订和修改等重大事宜做出了有效决议。

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二) 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职权，公司董事会的通知、召开、表决等程序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司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股东大会的召开、《公司章程》及其他主要管理制度的制订和修改等重大事宜做出了有效决议。

公司董事会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三) 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职权，公司监事会的通知、召开、表决等程序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对公司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做出了有效决议。

公司监事会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四) 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其中 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会计专业人士是指具有高级专业职称或注册会计师资格的人士。

公司引入独立董事、健全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后，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在做出重大决策前，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的意见，对于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制定发展战略等方面起到了良好的作用。独立董事所具备的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勤勉尽责的职业道德在董事会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发展计划和经营决策等方面发挥了良好的作用，有力地保障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出席有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不存在缺席或应出席而未能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对需要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均已发表意见，不存在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形。

(五) 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对董事会负责。

公司董事会秘书自聘任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依法筹备了历次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事务。董事会秘书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中介机构的配合协调、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协调、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公司战略规划的制定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	是

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 的要求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 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 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内容合法合规。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表决权、知情权、提案权、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违法时的请求撤销权等权利进行了具体规定。上述《公司章程》以及各项细则在内容上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在程序上经过了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合法有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管理制度能够有效执行。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该制度的建立加强了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建立了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平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已按相关法规的要求设计与建立了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和控制体系。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各项内部规章制度召开会议，各机构、各部门能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开展工作，公司治理机制运行情况良好。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主营业务所涉及的工艺及生产流程完整，拥有从事业务经营所必需的生产经营性资产及辅助设施，拥有包括研发、供应、生产、销售、质量控制在内的完整的业务体系以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根据公司之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审计报告》等资料，公司目前不存在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有同业竞争的情形，且不存在显失公平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综上，公司的业务独立。
资产	是	公司系由中迅投资、唯途投资、联德创投三家企业的股东以及谢育红、包一民、徐卫东、戴昕、吕建伟、余立刚、于敏华、翁建广、姚勇杰、裴晓光、马国强、鲍纪纲十二位自然人股东共同发起，以图维有限经审计后账面净资产折股 1,200 万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天健验〔2015〕445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11 月 8 日，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各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200 万元。公司之全体发起人认购公司股份之图维有限经审计后的净资产已经全部实际转移至公司。根据公司提供的主要财产的产权证明及对公司的土地和主要生产经营设备的现场勘验结果，公司目前拥有独立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专利、商标、机器设备等资产，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资产的权属完整，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所拥有的主要财产产权清晰，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主要资产权利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的相关纠纷。综上，公司的资产独立。
人员	是	公司与其在册员工均签署了劳动合同或聘用已退休人员的协议，并已建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工资管理和社会保障制度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分离。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其他职务。

		的情况，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综上，公司的人员独立。
财务	是	公司设立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综上，公司的财务独立。
机构	是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规范运作。公司的组织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公司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该等机构独立行使职权，未有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况。综上，公司的机构独立。

六、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中迅投资	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管理，不存在同业竞争	54.74%
2	图福德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管理，不存在同业竞争	100.00%
3	唯途投资	服务：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商务信息咨询（除证券、期货），经济信息咨询（除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管理，不存在同业竞争	30.03%
4	杭州汇图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管理，不存在同业竞争	16.87%
5	杭州卓图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管理，不存在同业竞争	7.69%

		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同业竞争	
6	杭州师燊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社会调查(不含涉外调查);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教育培训,不存在同业竞争	40.00%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1、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作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贾晓刚、谢育红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图维科技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

“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下同），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也未投资于任何与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在公司本次挂牌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企业不会：

（1）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以任何形式支持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凡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3、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及保证而给公司及其控股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本承诺函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处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后的六个月为止。”

2、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为避免同业竞争作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贾晓雯、中迅投资、唯途投资、杭州汇图、杭州卓图出具了《避

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图维科技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

“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下同），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也未投资于任何与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在公司本次挂牌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企业不会：

（1）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以任何形式支持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凡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3、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及保证而给公司及其控股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本承诺函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处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地位后的六个月为止。”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为避免同业竞争作出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图维科技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

“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下同），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也未投资于任何与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在公司本次挂牌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企业不会：

（1）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以任何形式支持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凡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3、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及保证而给公司及其控股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本承诺函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处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后的六个

月为止。”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相关制度安排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避免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公司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关联方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2、公司相关主体出具的声明和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部分。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贾晓刚	董事长兼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兼总经理	6,847,155	1.54%	13.14%
2	谢育红	董事兼副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之一、	10,261,912	22.01%	0.00%

			董事兼副总经理			
3	姜侃伦	董事会秘书	高级管理人员	237,502	-	0.51%
4	余立刚	董事兼副总经理	董事兼副总经理	1,206,179	2.27%	0.32%
5	钮家琦	财务总监	高级管理人员	155,000	-	0.33%
6	吴成才	职工监事	监事	115,000	-	0.25%
7	沈奇	监事会主席	监事	25,000	-	0.05%
8	张志军	监事	监事	50,000	-	0.11%
9	包一民	董事	董事	2,165,590	4.65%	-
10	王绪强	独立董事	董事	0	-	-
11	刘树浙	独立董事	董事	0	-	-
12	丁剑	独立董事	董事	0	-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公司在册员工，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对工作内容、劳动报酬、公司商业秘密等方面作了约定。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部分。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贾晓刚	董事长兼总经理	图福德	执行董事	否	否
		中迅投资	执行董事	否	否
谢育红	董事兼副总经理	杭州师燊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否
		天堂村（北京）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1}	监事	否	否
余立刚	董事兼副总经理	浙江大纶印花有限公司 ^{注2}	董事	否	否
包一民	董事	浙江明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杭州展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浙江弥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普度新媒体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刘树浙	独立董事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公司			
		杭州运河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否	否
丁剑	独立董事	双润(杭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汉博院(杭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合伙人	否	否
		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杭州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杭州汉博院数字内控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王 绪 强	独立董事	浙江财经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否	否
		三门三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浙江财经大学	财政税务学院副教授	否	否
		浙江省财税法研究会	常务理事	否	否
		浙江省企业经营管理研究会	常务理事	否	否
		浙江省民营企业研究会	常务理事	否	否

注1：已于2023年2月吊销。

注2：已于2006年11月吊销。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贾晓刚	董事长兼总经理	图福德	90.00%	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	否	否
		中迅投资	54.74%	投资管理	否	否
		杭州汇图	16.70%	投资管理	否	否
		唯途投资	29.73%	投资管理	否	否
		杭州卓图	7.62%	投资管理	否	否
		浙江新中大拍卖有限公司	32.00%	物品拍卖	否	否
谢育红	董事兼副总经理	宁波智盈通网络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1}	30.00%	企业管理咨询	否	否
		杭州师燊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40.00%	企业管理咨询	否	否

		图福德	10.00%	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	否	否
		成都光隐酒店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0%	酒店企业管理	否	否
		天堂村(北京)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88%	销售食品	否	否
		杭州美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	投资管理	否	否
包一民	董事	惠州拾贝第二曲线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	投资管理	否	否
		浙江明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00%	投资管理	否	否
		杭州展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5.00%	投资管理	否	否
		杭州瞰澜维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1%	投资管理	否	否
		杭州太普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5.17%	设备制造	否	否
		普度新媒体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10.00%	技术咨询	否	否
		杭州深蓝梦图科技有限公司	4.00%	技术咨询	否	否
丁剑	独立董事	双润(杭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99.90%	涉税服务和涉税鉴证业务	否	否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63%	审计业务；管理咨询等	否	否
		汉博院(杭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1.00%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否	否
		杭州思旦众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7%	企业管理等	否	否
张志军	监事	唯途投资	1.00%	投资管理	否	否
		杭州汇图	1.40%	投资管理	否	否
沈奇	监事	唯途投资	0.53%	投资管理	否	否
		杭州汇图	0.65%	投资管理	否	否
吴成才	监事	中迅投资	0.32%	投资管理	否	否
		唯途投资	1.63%	投资管理	否	否
		杭州汇图	2.60%	投资管理	否	否
姜侃伦	董事会秘书	唯途投资	3.16%	投资管理	否	否
		中迅投资	0.25%	投资管理	否	否
		杭州汇图	8.11%	投资管理	否	否
钮家琦	财务总监	唯途投资	2.63%	投资管理	否	否
		杭州汇图	5.19%	投资管理	否	否
余立刚	董事	杭州汇图	9.73%	投资管理	否	否

注1：2022年8月12日，谢育红所持有的宁波智盈通网络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0%的股权已经完全退出，同日已经收到股权转让款17.6万元。

截止本公转书签署日，该股权转让事项暂未完成工商变更。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6,924,063.53	128,328,070.2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402,284.26	8,442,533.24
应收账款	145,118,405.15	140,285,032.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46,966.01	1,013,544.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37,798.54	1,653,630.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20,790,912.04	22,090,146.00
合同资产	2,162,501.04	1,399,084.6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509.87	
流动资产合计	326,998,440.44	303,212,041.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53,264.74	1,612,208.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07,849.65	6,904,719.26
在建工程	14,282,461.70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18,929.09	4,733,010.56
无形资产	12,891,505.31	1,027,792.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01,568.16	3,689,860.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855,578.65	17,967,590.28
资产总计	368,854,019.09	321,179,632.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2,000.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005,646.56	28,874,702.52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433,099.07	572,861.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7,708,681.75	17,768,189.14
应交税费	8,733,279.78	7,475,675.71
其他应付款	191,777.82	535,693.7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89,263.55	2,569,495.50
其他流动负债	2,945,377.35	30,497.01
流动负债合计	68,309,125.88	57,827,115.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0,139.71	1,929,322.20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1,385,453.22	893,188.31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95,592.93	2,822,510.51
负债合计	69,804,718.81	60,649,626.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46,615,760.00	46,615,7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2,532,288.48	122,113,596.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030,356.85	8,263,972.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9,870,894.95	83,536,677.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9,049,300.28	260,530,006.1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9,049,300.28	260,530,006.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8,854,019.09	321,179,632.19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2,860,474.41	180,088,329.43
其中：营业收入	192,860,474.41	180,088,329.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6,342,859.64	136,947,147.43
其中：营业成本	90,324,905.52	84,450,359.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46,671.80	1,517,742.69
销售费用	16,683,364.23	15,158,599.49
管理费用	16,510,108.07	16,851,657.39
研发费用	23,732,693.51	20,044,108.09
财务费用	-2,354,883.49	-1,075,319.23
其中：利息收入	2,625,427.36	1,412,782.61
利息费用	231,979.35	308,210.76
加：其他收益	5,218,327.23	8,247,332.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94.63	369,689.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8,943.36	-487,791.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646.23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1,398,891.81	-4,482,863.03
资产减值损失	44,332.25	-23,451.82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21.70	-11,942.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379,755.37	47,239,947.17
加：营业外收入	28,861.74	289,083.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0.45	2,777.55
减：营业外支出	72,206.09	84,518.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336,411.02	47,444,512.21
减：所得税费用	5,243,445.20	4,741,933.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092,965.82	42,702,578.3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092,965.82	42,702,578.3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092,965.82	42,702,578.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092,965.82	42,702,578.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092,965.82	42,702,578.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97	0.9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97	0.95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2,672,055.24	159,574,397.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1,558.85	514,881.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23,359.01	13,145,76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436,973.10	173,235,038.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526,309.68	44,947,724.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125,934.27	72,201,479.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534,511.69	16,446,372.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56,551.61	60,250,968.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743,307.25	193,846,545.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93,665.85	-20,611,506.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4,984.22	857,481.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2,212.21	223,298.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00,000.00	177,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67,196.43	178,980,779.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781,577.83	2,778,673.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00,000.00	157,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781,577.83	162,778,673.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14,381.40	16,202,106.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326,98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75,526,98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52,152.87	8,958,018.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4,042.30	2,304,945.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16,195.17	11,862,964.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6,195.17	63,664,015.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15.33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38,126.05	59,254,615.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187,326.56	27,932,710.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949,200.51	87,187,326.56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518,340.61	101,774,590.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48,500.00	8,442,533.24
应收账款	95,388,139.50	93,651,055.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01,200.14	571,642.70
其他应收款	877,123.27	1,596,013.93
存货	9,217,583.98	12,974,793.99
合同资产	506,085.24	418,757.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509.87	
流动资产合计	211,572,482.61	219,429,387.4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7,859,264.74	44,518,208.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31,448.29	6,132,569.3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78,271.84	2,418,348.98
无形资产	704,247.63	803,098.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84,818.11	2,412,953.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158,050.61	56,285,178.55
资产总计	279,730,533.22	275,714,565.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794,798.20	27,415,115.42
预收款项		22,123.89
合同负债	342,226.42	283,018.87
应付职工薪酬	12,193,413.89	11,926,011.25
应交税费	3,126,779.85	3,793,013.09
其他应付款	157,179.57	505,091.8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5,346.79	1,112,397.3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949,744.72	45,056,771.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0,139.71	1,077,319.10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139.71	1,077,319.10
负债合计	39,059,884.43	46,134,090.8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6,615,760.00	46,615,7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841,160.89	126,422,468.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030,356.85	8,263,972.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7,183,371.05	48,278,274.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670,648.79	229,580,475.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79,730,533.22	275,714,565.96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1,725,923.41	123,913,495.43
减：营业成本	67,366,487.57	68,011,018.07
税金及附加	680,098.22	791,336.73

销售费用	8,045,339.60	7,114,787.84
管理费用	11,832,844.75	13,763,881.90
研发费用	17,287,336.67	14,575,590.30
财务费用	-2,094,458.63	-1,166,925.69
其中：利息收入	2,200,607.81	1,371,345.33
利息费用	91,653.84	187,355.55
加：其他收益	3,208,176.79	3,520,579.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157.76	162,760.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8,943.36	-487,791.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2,690,279.07	-2,064,537.92
资产减值损失	-22,300.99	5,772.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275.04	-11,942.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38,439.16	22,436,438.41
加：营业外收入	28,831.30	279,137.55
减：营业外支出	69,511.88	64,176.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997,758.58	22,651,399.45
减：所得税费用	1,333,913.22	1,840,859.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63,845.36	20,810,539.6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7,663,845.36	20,810,539.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663,845.36	20,810,539.6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384,547.40	112,818,885.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9,665.80	508,904.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28,957.08	11,919,552.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993,170.28	125,247,341.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489,947.75	44,215,964.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022,017.14	48,792,419.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74,456.78	7,349,058.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87,296.58	55,755,16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773,718.25	156,112,61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19,452.03	-30,865,269.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785.60	650,552.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500.00	223,298.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8,904.11	122,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60,189.71	123,773,851.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5,298.28	2,159,577.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500,000.00	2,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107,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685,298.28	112,159,577.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25,108.57	11,614,274.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326,98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526,98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92,364.00	8,950,109.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5,129.38	1,214,497.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27,493.38	10,564,606.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27,493.38	64,962,373.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33,149.92	45,711,378.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785,846.69	15,074,468.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152,696.77	60,785,846.69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新图维	100.00%	100.00%	4,050.00	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控股合并	设立取得
2	华基电力	100.00%	100.00%	1,000.00	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控股合并	设立取得
3	香港新联网	100.00%	100.00%	10.00 美元	2022年10月24至2023年12月31日	控股合并	设立取得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出具了“天健审[2024]4644 号”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段如下：

“我们审计了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图维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图维科技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收入确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地区、项目、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及经客户确认的验收单、结算审计报告、安装调试单等；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其销售金额，并将函证结果与图维科技公司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应收账款减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 (4)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历史损失率、迁徙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 (5)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 (6) 选取样本对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图维科技公司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
-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结合自身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和经营状况，从事项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会计信息的重要性水平。在判断事项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事项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事项金额的重要性时，主要考虑项目金额是否超过合并口径近三年利润总额平均数的 5%，或金额虽未达到近三年利润总额平均数的 5%但公司认为较为重要的相关事项。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

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

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合同资产——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的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2)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率(%)
6个月以内（含，下同）	1.00
7-12月	10.00
1-2年	20.00
2-3年	50.00
3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九)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 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

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

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

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四）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五）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	5-10
软件	3-10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

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

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刻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

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资产数字化服务

公司为客户提供资产数字化服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完成资产数字化服务，并将相应工作成果提交客户并取得客户验收单，且服务收入金额已确定，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服务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资产智能化产品

公司销售资产智能化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不需要提供安装服务的，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经购货方验收确认，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需要提供安装服务的，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相关的安装义务已完成并经购货方验收确认，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

确定，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一）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二）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

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四）租赁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

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

简称“解释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	-	-	-	-	-
-	-	-	-	-	-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五、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	3%、6%、9%、13%

	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8.25%、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2、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公示的通知》，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自 2022 年至 2024 年。报告期内，公司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税率计缴。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示浙江省 2020 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新图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自 2020 年至 2022 年；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新图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自 2023 年至 2025 年。报告期内，新图维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税率计缴。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的规定，……；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华基电力满足上述相关规定，故其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按 20% 的税率计缴。

香港新联网系境外企业，根据境外当地政策，对于利润低于 200 万港币的企业按 8.25% 的税率计缴利得税。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经营成果分析

(一)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92,860,474.41	180,088,329.43
综合毛利率	53.17%	53.11%
营业利润（元）	50,379,755.37	47,239,947.17
净利润（元）	45,092,965.82	42,702,578.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4%	18.8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156,059.57	35,567,561.55

(元)

2. 经营成果概述

(1) 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8,008.83 万元和 19,286.05 万元。公司营业收入变动分析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

(2) 综合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53.11% 和 53.17%。公司综合毛利率变动分析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

(3) 净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4,270.26 万元和 4,509.30 万元，净利润呈上升趋势，**增长 5.60%**，主要来源于收入规模增长，**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7.09%，两者较为匹配，不存在净利润明显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的情况。**

(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8.84% 和 16.14%。公司 2023 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主要系公司 2022 年度发行股票，股本及净资产增加，导致 2023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较 2022 年度增加。

(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3,556.76 万元和 4,115.61 万元，变动趋势与净利润保持一致。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变动与公司经营情况相符，具有合理性。

(二)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来源主要为电力资产数字化服务和资产智能化产品。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详见本章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十）收入”相关内容。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92,798,286.06	99.97%	179,802,407.68	99.84%
资产数字化服务	113,902,968.55	59.06%	119,155,791.24	66.17%
资产智能化产品	78,895,317.51	40.91%	60,646,616.44	33.68%
其他业务收入	62,188.35	0.03%	285,921.75	0.16%
合计	192,860,474.41	100.00%	180,088,329.43	100.00%

原因分析	<p>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为电力系统提供资产数字化服务和资产智能化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7,980.24 万元和 19,279.8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9.84% 和 99.97%；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产品维修收入和材料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整体经营情况良好。</p> <p>1) 资产数字化服务</p> <p>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数字化服务营业收入分别为 11,915.58 万元和 11,390.3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6.27% 和 59.08%，变化较小。</p> <p>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数字化服务按细分业务类型分类情况如下：</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rowspan="2">项目</th><th colspan="2">2023 年度</th><th colspan="2">2022 年度</th></tr> <tr> <th>金额</th><th>比例</th><th>金额</th><th>比例</th></tr> </thead> <tbody> <tr> <td>资产数字化普查服务</td><td>6,403.65</td><td>56.22%</td><td>7,072.17</td><td>59.35%</td></tr> <tr> <td>资产数字化精探服务</td><td>3,483.62</td><td>30.58%</td><td>3,828.91</td><td>32.13%</td></tr> <tr> <td>其他</td><td>1,503.03</td><td>13.20%</td><td>1,014.50</td><td>8.51%</td></tr> <tr> <td>合计</td><td>11,390.30</td><td>100.00%</td><td>11,915.58</td><td>100.00%</td></tr> </tbody> </table> <p>报告期内，资产数字化服务主要为资产数字化普查服务、资产数字化精探服务和其他服务，其中其他服务主要由检测检修技术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构成。资产数字化服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资产数字化普查服务和资产数字化精探服务，两者的收入变动情况如下：</p> <p>①资产数字化普查服务</p> <p>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数字化普查服务收入分别为 7,072.17 万元和 6,403.65 万元，存在小幅下滑，主要系江苏区域资产数字化普查服务收入减少 842.39 万元。2023 年度，公司因为投标报价策略失误，丧失了江苏地区部分订单，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获取的资产数字化普查服务收入较 2022 年度减少 739.35 万元。</p> <p>②资产数字化精探服务</p> <p>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数字化精探服务收入分别为 3,828.91 万元和 3,483.62 万元，存在小幅下滑，主要系江苏区域资产数字化精探服务收入减少 345.28 万元。2023 年度，公司因为投标报价策略失误，丧失了江苏地区部分订单，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获取的资产数字化精探服务收入较 2022 年度减少 67.62 万元。</p>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资产数字化普查服务	6,403.65	56.22%	7,072.17	59.35%	资产数字化精探服务	3,483.62	30.58%	3,828.91	32.13%	其他	1,503.03	13.20%	1,014.50	8.51%	合计	11,390.30	100.00%	11,915.58	100.00%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资产数字化普查服务	6,403.65	56.22%	7,072.17	59.35%																										
资产数字化精探服务	3,483.62	30.58%	3,828.91	32.13%																										
其他	1,503.03	13.20%	1,014.50	8.51%																										
合计	11,390.30	100.00%	11,915.58	100.00%																										
2023 年度	金额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项目	2022 年度																										
资产数字化普查服务	6,403.65	56.22%	资产数字化精探服务	3,828.91																										
资产数字化精探服务	3,483.62	30.58%	其他	1,014.50																										
其他	1,503.03	13.20%	合计	11,915.58																										
合计	11,390.30	100.00%	2023 年度	100.00%																										
2023 年度	金额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项目	2022 年度																										
资产数字化普查服务	6,403.65	56.22%	资产数字化精探服务	3,828.91																										
资产数字化精探服务	3,483.62	30.58%	其他	1,014.50																										
其他	1,503.03	13.20%	合计	11,915.58																										
合计	11,390.30	100.00%	2023 年度	100.00%																										

万元，保持相对稳定。

2) 资产智能化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智能化产品营业收入分别 6,064.66 万元和 7,889.5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73% 和 40.92%。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智能化产品按细分产品类型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分布式监测系统	3,027.89	38.38%	3,130.82	51.62%
接地箱	1,715.31	21.74%	1,930.38	31.83%
系统集成项目	1,111.70	14.09%	988.94	16.31%
安全防火产品	1,417.20	17.96%	-	-
软件	409.84	5.19%	-	-
其他	207.59	2.63%	14.53	0.24%
合计	7,889.53	100.00%	6,064.67	100.00%

资产智能化产品收入主要来源于分布式监测系统、接地箱、系统集成项目和安全防火产品。2023 年度资产智能化产品营业收入较 2022 年度增加 1,824.87 万元，增幅 30.09%，主要系基于自身的研发经验和对安全防火产品的深刻理解，2023 年度公司通过招投标等方式获取多笔安全防火产品订单，确认收入 1,417.20 万元。

2018 年，国家电网公司通过总结分析近年来系统内发生重大事故的特征，组织制订了《国家电网公司十八项电网重大反事故措施（试行）》，其中防止火灾事故为一项需要重点防范的事故，故国家电网每年对相关防火产品都有稳定的采购需求。

公司基于战略考虑，2020 年开始研发相关防火产品。公司凭借曾经的研发经验、对消防器材的深刻理解，对相关产品的具体参数进行了定制，并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定制化产品进行检测。经检测，公司产品性能优异、稳定。

2023 年度，公司凭借该定制化产品，获取多个安全防火产品订单，并实现销售收入 1,417.20 万元。由于公司下游客户对安全防火产品的需求较为稳定，且公司产品性能优异，相关销售收入具有可持续性。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浙江地区	139,445,547.21	72.30%	115,598,993.55	64.19%
山东地区	16,459,735.91	8.53%	9,954,057.43	5.53%
江苏地区	14,494,620.49	7.52%	29,786,638.84	16.54%
其他地区	22,460,570.80	11.65%	24,748,639.61	13.74%
合计	192,860,474.41	100.00%	180,088,329.43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营业收入均为内销收入，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报告期内，浙江省、山东省和江苏省合计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5,533.97 万元和 17,039.9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6.26% 和 88.35%，均超过 80%，主要系：1) 公司地处浙江省杭州市，作为一家在智慧电网行业中深耕十余载的企业，在华东地区具备一定的区位优势及知名度。随着公司技术及服务品质的提升，公司与华东地区客户保持深度稳定合作；2) 在经济发展较为发达的华东地区，繁荣的工业和商业活动，对电力的需求量持续增长，地下电缆等电力资产规模庞大，对相关资产的精益化管理需求使得对资产的数字化及智能化需求也逐渐增大。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优质的服务，为推进各类业务发展、开拓新市场打下了基础。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192,860,474.41	100.00%	180,088,329.43	100.00%
合计	192,860,474.41	100.00%	180,088,329.43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均来自直销模式。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型	按业务获取方式分类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项目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92,798,286.06	99.97%	179,802,407.68	99.84%
公开招投标方式	135,196,902.73	70.10%	108,380,392.20	60.18%
商务谈判等非公开招投标方式	57,601,383.33	29.87%	71,422,015.48	39.66%
其他业务收入	62,188.35	0.03%	285,921.75	0.16%
合计	192,860,474.41	100.00%	180,088,329.43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主要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获取业务。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0,838.04 万元和 13,519.6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60.28% 和 70.12%，占比较高，与公司下游客户类型主要为国家电网及其关联方的情况相符。
------	---

(6) 按季度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数字化服务按季度分类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349.18	3.07%	841.82	7.06%
第二季度	2,111.61	18.54%	1,266.84	10.63%
第三季度	1,449.32	12.72%	2,712.10	22.76%
第四季度	7,480.19	65.67%	7,094.81	59.54%
合计	11,390.30	100.00%	11,915.5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智能化产品按季度分类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1,211.53	15.36%	1,037.10	17.10%
第二季度	1,571.73	19.92%	1,459.93	24.07%
第三季度	661.75	8.39%	580.17	9.57%
第四季度	4,444.52	56.33%	2,987.46	49.26%
合计	7,889.53	100.00%	6,064.6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数字化服务第四季度收入占比分别为 59.54% 和 65.67%，资产智能化产品第四季度收入占比分别为 49.26% 和 56.33%，均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受客户类型影响，存在较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公司，受国家电网每年的预算及合同履行特点，项目审批、招投标安排通常在上年年末或当年初，项目交付、系统测试和验收则更多集中在当年第四季度。因此，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现一定的季节性波动，具备合理性。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各项业务的成本归集、分配、结转的具体方法如下：

(1) 资产数字化服务

公司资产数字化服务的营业成本主要包括人工成本、外购服务成本和其他成本，具体归集、分配及结转方法如下：

人工成本，主要为公司技术人员的薪酬、社保、公积金和福利费等，按照工时在各项目中进行归集和分摊；外购服务成本，主要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工期和属地化服务的需要，将部分采集、建模工作委托给第三方服务商支付的成本和将非核心的开合井盖、搬运仪器、环境处理等工作委托给第三方劳务公司支付的成本，发生时按照项目归集；其他成本主要为与项目执行相关的材料、差旅、办公、房租、油费、折旧与摊销费等支出，其中主要材料成本发生时按照项目归集，除此之外的其他成本按照工时在各项目中进行归集和分摊。

公司财务人员根据采购合同、发票、结算单、领料单、工资表等资料按项目在财务报表“存货”中进行归集和核算。财务人员在项目验收时一次确认收入，对应项目成本由“存货”结转至成本。

(2) 资产智能化产品

公司资产智能化产品的营业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外购服务、制造费用及其他，具体归集、分配及结转方法如下：

1) 直接材料

公司根据订单中具体产品数量，通过限额领料单进行生产领料，成品限额领料单记录每个产品材料与实际领用数量，直接材料单位成本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进行计价，公司按照直接材料实际领用的数量和单价计算、归集至各工单产品。

2) 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及其他

人工成本按照经审批的工资表汇总表中的人员隶属部门及工作职责按月归集结转至直接人工或制造费用；折旧与摊销、房租、水电费等均按月归集计入制造费用及其他。直接人工与制造费用及其他按照生产实际工时权重分摊，并分配到各产品。

3) 外购服务

外购服务成本，主要为部分资产智能化产品生产交付前，需要对项目沿线勘查，设计专门的数据通信方案，出于工期和人员缺口考虑，公司采购相应技术服务支付的成本，和部分资产智能化产品安装过程中，因工期和属地化服务的需要，公司将安装和调试等工作委托给第三方服务商或劳务商支付的成本，发生时按照项目归集。

4) 产品成本结转

公司产品满足收入确认政策时，按照加权平均法结转相应产品的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90,281,733.15	99.95%	84,293,928.73	99.81%
资产数字化服务	61,139,072.08	67.69%	67,900,115.64	80.40%
资产智能化产品	29,142,661.07	32.26%	16,393,813.09	19.41%
其他业务成本	43,172.37	0.05%	156,430.27	0.19%
合计	90,324,905.52	100.00%	84,450,359.00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8,445.04 万元和 9,032.49 万元，营业成本的产品构成及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基本一致。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人工	34,876,194.44	38.61%	34,824,601.22	41.24%
直接材料	21,035,397.18	23.29%	10,906,069.63	12.91%
外购服务	24,850,345.26	27.51%	27,307,020.98	32.33%
制造费用及其他	9,562,968.64	10.59%	11,412,667.17	13.51%
合计	90,324,905.52	100.00%	84,450,359.00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8,445.04 万元和 9,032.49 万元，主要由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外购服务、制造费用及其他构成。			
	(1) 直接人工 公司直接人工成本主要包括生产人员和项目实施人员的工资、社保、公积金、福利费等。报告期内，直接人工成本分别为 3,482.46 万元和 3,487.62 万元，保持基本稳定。			
	(2) 直接材料 公司直接材料成本主要包括生产和项目实施所领用的材料。报告期内，直接材料成本分别为 1,090.61 万元和 2,103.54 万元，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增加 1,012.93 万元，增幅为 92.88%，主要系 2023 年智能化产品销售收入较 2022 年度增加 1,824.87 万元，业务规模扩大，领用材料增加。			

	<p>(3) 外购服务</p> <p>外购服务是指公司在人员阶段性不足、成本效益不高或涉及非公司专业领域等情况下，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业务规划、工期和属地化服务的需要等因素进行综合考虑，将部分勘查、采集、建模、产品安装、调试和非核心的开合井盖、搬运仪器、环境处理等工作委托给第三方劳务公司或服务商。报告期内，外购服务成本分别为 2,730.70 万元和 2,485.03 万元，存在一定波动，主要取决于项目类型、实施难度、业务经验等因素。</p>
	<p>(4) 制造费用及其他</p> <p>公司营业成本中的制造费用及其他费用主要由间接人工、折旧与摊销、房租等、水电费构成。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中的制造费用及其他金额分别为 1,141.27 万元和 956.30 万元，取决于公司营业收入的变动、项目类型、项目地点等因素。</p>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3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92,798,286.06	90,281,733.15	53.17%
资产数字化服务	113,902,968.55	61,139,072.08	46.32%
资产智能化产品	78,895,317.51	29,142,661.07	63.06%
其他业务	62,188.35	43,172.37	30.58%
合计	192,860,474.41	90,324,905.52	53.17%
原因分析	详见下文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79,802,407.68	84,293,928.73	53.12%
资产数字化服务	119,155,791.24	67,900,115.64	43.02%
资产智能化产品	60,646,616.44	16,393,813.09	72.97%
其他业务	285,921.75	156,430.27	45.29%
合计	180,088,329.43	84,450,359.00	53.11%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53.11% 和 53.17%，总体保持稳定。

各类业务毛利率变化的原因如下：

(1) 资产数字化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数字化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43.02% 和 46.32%，有所增加，主要系：1) 2023 年度，公司在浙江地区实现的资产数字化服务收入为 8,058.68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596.65 万元，在浙江地区实现的收入增加使得公司更倾向安排自有员工执行项目，外购服务减少 281.25 万元，且与项目执行相关的差旅、办公、房租、油费等其他支出减少 110.26 万元；2) 受项目类型和检测检修对象状态的影响，公司直接材料金额有较大波动，2023 年度领用直接材料金额较 2022 年度减少 150.13 万元；3) 公司与执行 PMS 项目相关的无形资产于 2022 年 6 月摊销完毕，摊销金额随项目于 2022 年度结转进成本，金额为 104.80 万元，2023 年度无该无形资产摊销。

公司的资产数字化服务主要来自为客户提供信息化建设服务，业务主要涉及电力行业，基于客户需求为其提供定制化的服务方案，业务运作以项目制为主，不同项目的收入受客户预算控制、项目报价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而项目成本受项目类型、实施难度、业务经验、外协服务成本等因素影响，从而使得不同项目的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差异，但整体处于合理区间之内。

(2) 资产智能化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智能化产品按细分产品类型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分布式监测系统	38.38%	78.00%	51.62%	74.63%
接地箱	21.74%	68.57%	31.83%	64.00%
系统集成项目	14.09%	43.59%	16.31%	87.07%
安全防火产品	17.96%	48.35%	-	-
软件	5.19%	33.83%	-	-
其他	2.63%	62.11%	0.24%	36.60%
合计	100.00%	63.06%	100.00%	72.97%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智能化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72.97% 和 63.06%，其中 2023 年度毛利率较低，主要系产品收入结构变动和系统集成项目类型变化。

1) 产品收入结构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分布式监测系统毛利率分别为 74.63% 和 78.00%，接地箱毛利率分别为 64.00% 和 68.57%，均保持较高水平且较为稳定，但上述两者的收入

	<p>占比从 83.45%减少至 60.12%，同时 2023 年度，公司新增定制化安全防火产品销售，收入占比 17.96%，毛利率为 48.35%，综合导致资产智能化产品整体毛利率下降。</p> <p>2) 系统集成项目类型变化</p> <p>报告期内，公司系统集成项目毛利率分别为 87.07%和 43.59%，其中 2022 年毛利率较高，主要系 2022 年度公司的系统集成项目的主要为多协议配网保护级联通信系统项目，由于该系统为定制化系统，搭载载波通信模块，并内嵌有图维支撑多协议的配网保护级联通讯软件，能够实现远距离的信号传输，传输速度快，抗干扰性强，稳定性高，数据丢包和数据堵车的情形不常见，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毛利率也较高，为 88.29%。</p> <p>2023 年度，公司除持续执行多协议配网保护级联通信系统项目外，还执行综合管廊支架、桥架及在线监控系统工程设计及施工一体化项目、电缆隧道安防监控系统物资采购项目等项目，由于上述项目中涉及较多与公司产品配套，但公司不生产的相关产品，为更好、更快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采取向第三方供应商购买相关产品的方式，导致项目毛利率较低。</p>
--	---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53.17%	53.11%
金现代	45.50%	41.19%
国子软件	63.60%	70.90%
杭州柯林	59.38%	57.55%
光格科技	57.09%	58.36%
可比公司平均值	56.39%	57.00%
原因分析	<p>由于国内上市公司中，尚无主营业务和公司完全一致的企业，公司在选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时，主要以相关行业、类似业务模式、相似产品功能作为选取可比上市公司的标准。</p> <p>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整体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但由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业务类别、应用领域、业务模式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因此按照具体业务类别毛利率进行对比分析，具体如下：</p> <p>(1) 资产数字化服务</p>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公司主要可比资产数字化服务毛利率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国子软件	60.34%	64.14%
金现代	44.87%	40.82%
平均值	52.61%	52.48%
图维科技	46.32%	43.02%

数据来源：同行业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或反馈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数字化服务的毛利率水平与金现代较为接近，较国子软件低，主要系国子软件主要为行政事业单位的地上实物资产管理提供数据治理和管理体系建设服务、运维服务，前期需要投入较高的研发费用，后期的营业成本主要为项目实施人员的人工成本，外购成本相对较低，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而公司主要为地下电缆提供数字化服务，除项目实施人员的人工成本外，公司会因工期和属地化服务的需要，将部分采集、建模工作委托给第三方服务商，将非核心的开合井盖、搬运仪器、环境处理等工作委托给第三方劳务公司，外购服务成本较高，毛利率较低。

(2) 资产智能化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公司主要可比资产智能化产品毛利率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杭州柯林	68.05%	63.18%
光格科技	57.48%	59.72%
平均值	62.76%	61.45%
图维科技	63.06%	72.97%

数据来源：同行业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或反馈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智能化产品的毛利率水平与杭州柯林较为接近，主要系杭州柯林的产品主要为电气设备智能感知与诊断预警装置，主要由智能传感器及数字化平台两部分构成，能够实现电气设备的状态智能诊断及科学预警，与公司资产智能化产品的构成及功能相似。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智能化产品的毛利率水平较光格科技高，主要系：1) 光格科技执行的电力电缆隧道、海底线路隧道、地下

	管廊等项目一般安装作业路线较长，且现场安装环境具有密闭性、狭窄等特征，工作条件较为恶劣，因此导致安装作业虽简易，但安装作业工作量较大且耗费的人力较多、时间较长，光格科技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安装工作通过与劳务公司合作的方式完成，安装成本较高；2) 光格科技的产品主要为以分布式光纤传感器为核心的电力设施资产监控运维管理系统，主要由分布式光纤传感器、边缘计算网关、智能终端和资产数字化运维管理软件平台等组成，能够实现资产的数字化、精益化、智能化管理，与公司资产智能化产品的功能相似，但构成上较公司资产智能化产品多了光学器件等精密部件，材料成本较高。
--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92,860,474.41	180,088,329.43
销售费用(元)	16,683,364.23	15,158,599.49
管理费用(元)	16,510,108.07	16,851,657.39
研发费用(元)	23,732,693.51	20,044,108.09
财务费用(元)	-2,354,883.49	-1,075,319.23
期间费用总计(元)	54,571,282.32	50,979,045.7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8.65%	8.4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8.56%	9.36%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2.31%	11.1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22%	-0.60%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28.30%	28.31%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5,097.90 万元和 5,457.1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8.31% 和 28.30%，基本保持稳定。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6,333,685.30	7,229,542.16
差旅费	673,745.15	707,427.32
业务招待费	5,771,029.04	4,217,994.36
业务推广费	1,020,504.10	703,500.00
中标服务费	1,823,905.33	1,411,276.89
商品维修费	858,145.19	591,061.06
其他	202,350.12	297,797.70
合计	16,683,364.23	15,158,599.49
原因分析	<p>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业务推广费、中标服务费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515.86 万元和 1,668.34 万元，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8.42% 和 8.65%，基本保持稳定。</p> <p>报告期内，销售人员薪酬分别为 722.95 万元和 633.37 万元，2023 年度销售人员薪酬较 2022 年度减少 89.58 万元，减幅 12.39%，主要系 2023 年初公司管理层制定了较高的业绩目标，但最终业绩完成结果未达到业绩目标，根据公司的绩效考核制度，销售人员奖金较 2022 年度减少 46.87 万元，福利费减少 43.80 万元。</p> <p>报告期内，业务招待费分别为 421.80 万元和 577.10 万元，2023 年度业务招待费较 2022 年度增加 155.30 万元，增幅 36.82%，主要系 2023 年初公司管理层制定了较高的业绩目标，公司销售招待事项有所增加，导致业务招待费增长较多。</p>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0,413,073.97	10,695,786.30
办公费	374,368.12	596,957.63
差旅费	314,252.41	237,851.28
房租物业费	143,723.45	121,491.63
中介咨询费	1,348,654.06	1,338,953.15

折旧费	1,695,686.66	1,824,229.76
业务招待费	902,459.00	842,792.00
股份支付	418,692.27	433,945.56
其他	899,198.13	759,650.08
合计	16,510,108.07	16,851,657.39
原因分析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费和中介咨询费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1,685.17万元和1,651.01万元，管理费用率分别为9.36%和8.56%，基本保持稳定。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人员工资	19,662,035.78	16,642,571.56
直接投入	1,242,500.80	1,030,490.45
折旧及摊销	923,959.70	736,029.57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投入	600,000.00	338,734.95
技术服务费	148,285.28	325,615.62
其他	1,155,911.95	970,665.94
合计	23,732,693.51	20,044,108.09
原因分析	<p>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直接投入、折旧及摊销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2,004.41万元和2,373.27万元，研发费用率分别为11.13%和12.31%，均有所增加。</p> <p>2023年度，公司研发费用较2022年度增加368.86万元，增幅18.40%，主要系：1)研发人员数量增加，员工薪酬整体有所上涨；2)公司坚持以研发创新作为驱动公司业务发展的核心动力，注重高科技新产品的开发力度，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项目数量、规模有所增加。</p>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231,979.35	308,210.76
减：利息收入	2,625,427.36	1,412,782.61
银行手续费	37,349.19	29,252.62
汇兑损益	1,215.33	-

合计	-2,354,883.49	-1,075,319.23
原因分析	<p>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p> <p>报告期内，公司利息费用金额分别为 30.82 万元和 23.20 万元，主要为短期借款利息费用。</p> <p>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收入金额分别为 141.28 万元和 262.54 万元，主要为大额存单利息收入。</p>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455,118.05	7,310,367.72
增值税即征即退	377,028.21	514,881.4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3,272.96	56,965.09
增值税加计抵减	322,908.01	365,118.71
合计	5,218,327.23	8,247,332.97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金额分别为 824.73 万元和 521.83 万元，主要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8,943.36	-487,791.90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56,646.2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24,984.22	857,481.25
合计	9,394.63	369,689.35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36.97 万元和 0.94 万元，主要为对参股公司广州图维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9,419.18	-36,556.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55,118.05	7,310,367.7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24,984.22	857,481.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053.13	229,179.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4,625,736.22	8,360,471.71
减：所得税影响数	688,829.97	1,225,454.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936,906.25	7,135,016.79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 常性损益	备注
科技局补贴	1,332,410.00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楼宇经济政策 补助	996,700.00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楼宇经济项目 补助	600,000.00	2,189,200.00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2023 年余杭区 企业资质升级 项目奖励资金	600,000.00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增值税即征即 退	377,028.21	514,881.45	其他收益	经常性	
2022 年度国家 高新技术企业 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2023 年余杭区 一季度“信息服 务业企业小升 规”奖励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见习补贴	184,226.45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2022 年一季 “开门红”专项 奖励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企业奖励和项 目补贴	94,770.00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2023 年度一季 度开门红“加大 制造业企业奖 励”	80,000.00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未来科技城海 创园政府补助		1,334,100.00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研发项目资金		1,300,100.00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数字经济项目 资金		857,500.00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专精特新”中 小企业奖励资 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科技创新券财 政补助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支持企业发展 壮大财政补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一次性留工培 训补助		169,500.00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发明专利产业 化项目资金		163,900.00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一季度开门红		100,000.00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房屋租金减免		80,164.69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稳岗补贴		63,283.63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扩岗补贴		57,146.98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其他零星补助	67,011.60	95,472.42	其他收益	非经常性	
合计	4,832,146.26	7,825,249.17			

七、 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46,924,063.53	44.93%	128,328,070.28	42.32%
应收票据	10,402,284.26	3.18%	8,442,533.24	2.78%
应收账款	145,118,405.15	44.38%	140,285,032.25	46.27%
预付款项	546,966.01	0.17%	1,013,544.81	0.33%
其他应收款	1,037,798.54	0.32%	1,653,630.66	0.55%
存货	20,790,912.04	6.36%	22,090,146.00	7.29%

合同资产	2,162,501.04	0.66%	1,399,084.67	0.46%
其他流动资产	15,509.87	0.00%	0	0.00%
合计	326,998,440.44	100.00%	303,212,041.91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资产分别为 30,321.20 万元和 32,699.84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4.41% 和 88.65%。流动资产中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1,509.02	45,680.82
银行存款	146,864,554.51	128,130,389.46
其他货币资金	48,000.00	152,000.00
合计	146,924,063.53	128,328,070.2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86,002.11	-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保函保证金	48,000.00	152,000.00
合计	48,000.00	152,000.00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402,284.26	7,542,533.24
商业承兑汇票	-	900,000.00

合计	10,402,284.26	8,442,533.24
-----------	----------------------	---------------------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697,452.26	100.00%	295,168.00	2.76%	10,402,284.26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0,697,452.26	100.00%	295,168.00	2.76%	10,402,284.26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10,697,452.26	100.00%	295,168.00	2.76%	10,402,284.26		
续：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29,729.80	100.00%	387,196.56	4.39%	8,442,533.24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7,829,729.80	88.67%	287,196.56	3.67%	7,542,533.24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	11.33%	100,000.00	10.00%	900,000.00		
合计	8,829,729.80	100.00%	387,196.56	4.39%	8,442,533.24		

5、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186,614.93	100.00%	14,068,209.78	8.84%	145,118,405.15		
合计	159,186,614.93	100.00%	14,068,209.78	8.84%	145,118,405.15		
续：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2,836,566.02	100.00%	12,551,533.77	8.21%	140,285,032.25
合计	152,836,566.02	100.00%	12,551,533.77	8.21%	140,285,032.25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109,150,968.70	68.57%	1,091,509.69	1.00%	108,059,459.01
7-12月	12,191,282.34	7.66%	1,219,128.23	10.00%	10,972,154.11
1-2年	28,521,919.85	17.92%	5,704,383.97	20.00%	22,817,535.88
2-3年	6,538,512.32	4.11%	3,269,256.17	50.00%	3,269,256.15
3年以上	2,783,931.72	1.75%	2,783,931.72	100.00%	
合计	159,186,614.93	100.00%	14,068,209.78	8.84%	145,118,405.15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111,447,205.92	72.92%	1,114,472.04	1.00%	110,332,733.88
7-12月	7,285,965.00	4.77%	728,596.50	10.00%	6,557,368.50
1-2年	25,550,870.91	16.72%	5,110,174.18	20.00%	20,440,696.73
2-3年	5,908,466.29	3.87%	2,954,233.15	50.00%	2,954,233.14
3年以上	2,644,057.90	1.73%	2,644,057.90	100.00%	
合计	152,836,566.02	100.00%	12,551,533.77	8.21%	140,285,032.25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国家电网	非关联方	91,369,507.40	6个月以内、7-12个月、1-2年、2-3年、3年以上	57.40%
杭州巨骐信息科	非关联方	5,160,860.00	1-2年	3.24%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运维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70,642.00	6个月以内、1-2年	3.06%
杭州上杭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87,590.00	6个月以内	2.82%
上海永锦	参照关联方	4,292,929.76	6个月以内、7-12个月、1-2年	2.70%
合计	-	110,181,529.16	-	69.22%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国家电网	非关联方	70,729,724.62	6个月以内、7-12个月、1-2年、2-3年、3年以上	46.28%
杭州巨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498,610.00	6个月以内、2-3年	11.45%
上海永锦	参照关联方	7,324,989.76	6个月以内、1-2年、3年以上	4.79%
广州德昊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77,710.40	1-2年	4.24%
南京智汇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25,000.00	6个月以内、7-12个月	3.94%
合计	-	108,056,034.78	-	70.70%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4,028.50 万元和 14,511.8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7.90% 和 75.25%，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6.27% 和 44.38%。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长，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比例较为稳定。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和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如下：

公司名称	6个月以内	7-12个月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金现代	5.00%	5.00%	10.00%	30.00%	100.00%	100.00%	100.00%
国子软件	5.00%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光格科技	5.00%	5.00%	10.00%	20.00%	30.00%	50.00%	100.00%
杭州柯林	5.00%	5.00%	15.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平均数	5.00%	5.00%	11.25%	30.00%	70.00%	82.50%	100.00%
图维科技	1.00%	10.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结合自身行业特点及业务特点，制定了审慎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实际状况相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关联方和比照关联方披露的公司的应收款项账面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司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上海永锦	429.29	732.50
	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76	4.26
合计		444.05	736.76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92,987.71	90.13%	948,929.77	93.62%
1-2年	17,212.05	3.15%	51,948.43	5.13%
2-3年	26,862.57	4.91%	12,666.61	1.25%
3年以上	9,903.68	1.81%	-	-
合计	546,966.01	100.00%	1,013,544.81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企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632.99	17.48%	1年以内	预付费用款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	非关联方	49,233.94	9.00%	1年以内	预付费用款

公司					
国网辽宁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770.00	8.92%	1 年以内	预付费用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469.56	7.95%	1 年以内	预付费用款
浙江亿秒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394.34	7.02%	1 年以内	预付费用款
合计	-	275,500.83	50.37%	-	-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杭州逸境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283.53	11.18%	1 年以内	预付费用款
邓平	非关联方	108,900.70	10.74%	1 年以内、1-2 年	往来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450.18	8.33%	1 年以内	预付费用款
杭州电力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5.92%	1 年以内	预付费用款
绍兴大明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000.00	4.74%	1 年以内	预付费用款
合计	-	414,634.41	40.91%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037,798.54	1,653,630.66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合计	1,037,798.54	1,653,630.66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69,316.70	10,313.16	270,350.00	91,555.00	200,241.30	200,241.30	1,339,908.00	302,109.46
合计	869,316.70	10,313.16	270,350.00	91,555.00	200,241.30	200,241.30	1,339,908.00	302,109.46

续: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42,494.46	72,796.80	232,410.00	48,477.00	206,591.30	206,591.30	1,981,495.76	327,865.10
合计	1,542,494.46	72,796.80	232,410.00	48,477.00	206,591.30	206,591.30	1,981,495.76	327,865.10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6 个月以内	851,316.70	63.54%	8,513.16	1.00%	842,803.54
7-12 月	18,000.00	1.34%	1,800.00	10.00%	16,200.00
1-2 年	145,400.00	10.85%	29,080.00	20.00%	116,320.00
2-3 年	124,950.00	9.33%	62,475.00	50.00%	62,475.00
3 年以上	200,241.30	14.94%	200,241.30	100.00%	
合计	1,339,908.00	100.00%	302,109.46	22.55%	1,037,798.54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6个月以内	905,029.46	45.67%	9,050.30	1.00%	895,979.16
7-12月	637,465.00	32.17%	63,746.50	10.00%	573,718.50
1-2年	225,760.00	11.39%	45,152.00	20.00%	180,608.00
2-3年	6,650.00	0.34%	3,325.00	50.00%	3,325.00
3年以上	206,591.30	10.43%	206,591.30	100.00%	
合计	1,981,495.76	100.00%	327,865.10	16.55%	1,653,630.66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339,908.00	302,109.46	1,037,798.54
合计	1,339,908.00	302,109.46	1,037,798.54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981,495.76	327,865.10	1,653,630.66
合计	1,981,495.76	327,865.10	1,653,630.66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杭州余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47,088.32	6个月以内、3年以上	10.98%
杭州西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90,000.00	3年以上	6.72%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60,000.00	1-2年	4.48%
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余杭分局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3,550.00	6个月以内	4.00%
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2-3年	3.73%
合计	-	-	400,638.32	-	29.90%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浙江成功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500,000.00	7-12 个月	25.23%
杭州余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80,661.32	6 个月以内、3 年以上	9.12%
金华八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96,000.00	6 个月以内	4.84%
杭州西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90,000.00	3 年以上	4.54%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60,000.00	7-12 个月	3.03%
合计	-	-	926,661.32	-	46.76%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03,929.17	-	3,403,929.17
在产品	3,956,280.70	-	3,956,280.70
库存商品	2,132,820.44	125,600.53	2,007,219.91
发出商品	1,676,479.44	102,588.14	1,573,891.30
合同履约成本	9,849,590.96	-	9,849,590.96
合计	21,019,100.71	228,188.67	20,790,912.04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54,792.51	-	2,954,792.51
在产品	2,458,192.60	-	2,458,192.60
库存商品	1,232,030.55	-	1,232,030.55
发出商品	3,082,473.19	238,389.39	2,844,083.80
合同履约成本	12,601,046.54	-	12,601,046.54

合计	22,328,535.39	238,389.39	22,090,146.00
-----------	----------------------	-------------------	----------------------

(2) 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209.01 万元和 2,079.09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7.29% 和 6.36%。

1) 存货结构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340.39	16.37%	295.48	13.38%
在产品	395.63	19.03%	245.82	11.13%
库存商品	200.72	9.65%	123.20	5.58%
发出商品	157.39	7.57%	284.41	12.87%
合同履约成本	984.96	47.37%	1,260.10	57.04%
合计	2,079.09	100.00%	2,209.0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合同履约成本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260.10 万元和 984.96 万元，存货账面价值中的占比分别为 57.04% 和 47.37%，占比较高。合同履约成本主要由在资产数字化服务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投入的人工成本、外购服务成本和其他成本等构成。

2) 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

公司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现代	3.81	5.52
国子软件	3.62	3.04
光格科技	2.37	1.95
杭州柯林	1.24	1.40
平均数	2.76	2.98
图维科技	4.17	3.83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83 次/年和 4.17 次/年，存货周转率水平高于光格科技和杭州柯林，低于金现代，与国子软件较为接近。同行业可比公司中，金现代存货周转率水平较高，主要是由于其软件产品标准化程度较高，项目实施周期较短，因此项目周转速度较快。

公司存货周转率水平总体处于合理区间内，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显著差异。

3) 跌价准备计提分析

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通过比较存货成本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于未获取销售合同，且库龄较长的发出商品以及已退货入库的上述部分发出商品，公司全额计提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分别为 23.84 万元和 22.82 万元，占

存货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1.07% 和 1.09%，占比较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现代	0.94%	0.71%
国子软件	2.59%	2.90%
光格科技	6.67%	2.42%
杭州柯林	8.60%	3.93%
平均数	4.70%	2.49%
图维科技	1.09%	1.07%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显著差异。同行业可比公司中，杭州柯林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较高，主要系其原材料、库存商品的种类、型号和规格较多，部分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因具体产品销售结构发生变化而长期未使用，经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存货的存续状况，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较为充分，总体处于合理区间内。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2,383,419.44	220,918.40	2,162,501.04
合计	2,383,419.44	220,918.40	2,162,501.04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1,664,335.32	265,250.65	1,399,084.67
合计	1,664,335.32	265,250.65	1,399,084.67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65,250.65	-44,332.25	-	-	-	220,918.40
合计	265,250.65	-44,332.25	-	-	-	220,918.40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41,798.83	23,451.82	-	-	-	265,250.65
合计	241,798.83	23,451.82	-	-	-	265,250.65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1,453,264.74	3.47%	1,612,208.10	8.97%
固定资产	6,007,849.65	14.35%	6,904,719.26	38.43%
在建工程	14,282,461.70	34.12%	0	0.00%
使用权资产	2,718,929.09	6.50%	4,733,010.56	26.34%
无形资产	12,891,505.31	30.80%	1,027,792.11	5.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01,568.16	10.76%	3,689,860.25	20.54%
合计	41,855,578.65	100.00%	17,967,590.28	100.00%
构成分析	<p>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796.76 万元和 4,185.5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59% 和 11.35%，主要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p> <p>2023 年末，无形资产金额增加主要系公司支付 1,232.66 万元购买土地使用权，在建工程金额增加主要系公司新增年产 9000 套地下电缆网智能监测产品项目的建设。</p>			

1、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1,612,208.10	-	158,943.36	1,453,264.74
小计	1,612,208.10	-	158,943.36	1,453,264.7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1,612,208.10	-	158,943.36	1,453,264.74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	2,100,000.00	487,791.90	1,612,208.10
小计	-	2,100,000.00	487,791.90	1,612,208.1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	2,100,000.00	487,791.90	1,612,208.10

(2)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州图维	35%	35%	1,612,208.10			-158,943.36 1,453,264.74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州图维	35%	35%	2,100,000.00			-487,791.90	1,612,208.10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7、固定资产**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059,960.26	1,469,216.03	2,241,587.06	20,287,589.23
运输工具	8,275,418.32	877,740.16	973,535.70	8,179,622.78
电子设备及其他	12,784,541.94	591,475.87	1,268,051.36	12,107,966.4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155,241.00	2,139,515.06	2,015,016.48	14,279,739.58
运输工具	4,622,879.75	991,737.75	904,293.16	4,710,324.34
电子设备及其他	9,532,361.25	1,147,777.31	1,110,723.32	9,569,415.2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904,719.26	-670,299.03	226,570.58	6,007,849.65
运输工具	3,652,538.57	-113,997.59	69,242.54	3,469,298.44
电子设备及其他	3,252,180.69	-556,301.44	157,328.04	2,538,551.2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904,719.26	-670,299.03	226,570.58	6,007,849.65
运输工具	3,652,538.57	-113,997.59	69,242.54	3,469,298.44
电子设备及其他	3,252,180.69	-556,301.44	157,328.04	2,538,551.21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480,357.89	3,088,677.11	1,509,074.74	21,059,960.26
运输工具	7,276,652.92	2,104,527.95	1,105,762.55	8,275,418.32
电子设备及其他	12,203,704.97	984,149.16	403,312.19	12,784,541.94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632,069.46	1,797,968.41	1,274,796.87	14,155,241.00
运输工具	4,713,757.73	799,141.97	890,019.95	4,622,879.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8,918,311.73	998,826.44	384,776.92	9,532,361.2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848,288.43	1,290,708.70	234,277.87	6,904,719.26
运输工具	2,562,895.19	1,305,385.98	215,742.60	3,652,538.57
电子设备及其他	3,285,393.24	-14,677.28	18,535.27	3,252,180.6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848,288.43	1,290,708.70	234,277.87	6,904,719.26
运输工具	2,562,895.19	1,305,385.98	215,742.60	3,652,538.57
电子设备及其他	3,285,393.24	-14,677.28	18,535.27	3,252,180.69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646,761.03	429,061.71	1,735,565.95	8,340,256.79
房屋及建筑物	9,646,761.03	429,061.71	1,735,565.95	8,340,256.79
二、累计折旧合计:	4,913,750.47	2,083,071.64	1,375,494.41	5,621,327.70
房屋及建筑物	4,913,750.47	2,083,071.64	1,375,494.41	5,621,327.70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733,010.56	-1,654,009.93	360,071.54	2,718,929.09
房屋及建筑物	4,733,010.56	-1,654,009.93	360,071.54	2,718,929.0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733,010.56	-1,654,009.93	360,071.54	2,718,929.09
房屋及建筑物	4,733,010.56	-1,654,009.93	360,071.54	2,718,929.09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397,250.44	3,249,510.59	-	9,646,761.03
房屋及建筑物	6,397,250.44	3,249,510.59	-	9,646,761.0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821,688.46	2,092,062.01	-	4,913,750.47
房屋及建筑物	2,821,688.46	2,092,062.01	-	4,913,750.47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575,561.98	1,157,448.58	-	4,733,010.56
房屋及建筑物	3,575,561.98	1,157,448.58	-	4,733,010.5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3,575,561.98	1,157,448.58	-	4,733,010.56

值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3,575,561.98	1,157,448.58	-		4,733,010.56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年产9000套地下电缆网智能监测产品项目	-	14,282,461.70	-	-	-	-	-	自有资金	14,282,461.70
合计	-	14,282,461.70	-	-	-	-	-	-	14,282,461.70

续：

项目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金额分别为0万元和1,428.25万元。2023年末，在建工程余额增长主要系公司年产9000套地下电缆网智能监测产品项目开始建设。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0、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107,388.40	12,326,630.19	-	26,434,018.59
专利	1,730,907.61	-	-	1,730,907.61
软件	12,376,480.79	-	-	12,376,480.79
土地使用权	-	12,326,630.19	-	12,326,630.19
二、累计摊销合计	13,079,596.29	462,916.99	-	13,542,513.28
专利	1,665,355.26	64,529.34	-	1,729,884.60
软件	11,414,241.03	234,032.61	-	11,648,273.64
土地使用权	-	164,355.04	-	164,355.0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27,792.11	12,789,547.18		12,891,505.31
专利	65,552.35	64,529.34		1,023.01
软件	962,239.76	234,032.61		728,207.15
土地使用权	-	12,490,985.23		12,162,275.1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专利	-	-	-	-
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27,792.11	12,789,547.18	-	12,891,505.31
专利	65,552.35	64,529.34	-	1,023.01
软件	962,239.76	234,032.61	-	728,207.15
土地使用权	-	12,490,985.23	-	12,162,275.15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107,388.40	-	-	14,107,388.40
专利	1,730,907.61	-	-	1,730,907.61
软件	12,376,480.79	-	-	12,376,480.79
二、累计摊销合计	11,616,229.11	1,463,367.18	-	13,079,596.29
专利	1,497,645.22	167,710.04	-	1,665,355.26
软件	10,118,583.89	1,295,657.14	-	11,414,241.0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491,159.29	1,463,367.18		1,027,792.11
专利	233,262.39	167,710.04		65,552.35
软件	2,257,896.90	1,295,657.14		962,239.7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专利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491,159.29	1,463,367.18		1,027,792.11
专利	233,262.39	167,710.04		65,552.35
软件	2,257,896.90	1,295,657.14		962,239.76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02.78 万元和 1,289.15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5.72% 和 30.80%。2023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 2022 年末增加 1,186.37 万元，主要系公司当年支付 1,232.66 万元购买土地使用权所致。

1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存货跌价准备	238,389.39	-	-	10,200.72	-	228,188.67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65,250.65	-44,332.25	-	-	-	220,918.40
合计	503,640.04	-44,332.25	-	10,200.72	-	449,107.07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存货跌价准备	451,049.36	-	-	212,659.97	-	238,389.39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41,798.83	23,451.82	-	-	-	265,250.65
合计	692,848.19	23,451.82	-	212,659.97	-	503,640.04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809,825.48	2,221,473.83
预提成本	8,922,661.27	1,338,399.19
预计负债	1,385,453.22	207,817.98
租赁负债	2,399,403.26	359,910.49
股份支付	6,048,486.35	907,272.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3,555,375.16	-533,306.28
合计	30,010,454.42	4,501,568.16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442,370.37	2,016,355.56
预提成本	5,520,847.15	828,127.07
预计负债	893,188.31	133,978.25
股份支付	5,629,794.08	844,469.11
合并未实现收益	153,723.75	23,058.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1,040,855.35	-156,128.30
合计	24,599,068.31	3,689,860.25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24	1.31
存货周转率(次/年)	4.17	3.83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56	0.68

2、波动原因分析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31 次/年和 1.24 次/年，基本保持稳定，2022 年末和 2023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7.90% 和 75.25%，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基本一致。

(2) 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83 次/年和 4.17 次/年，各期末存货价值分别为 2,209.01 万元和 2,079.09 万元，基本保持稳定，公司存货管理水平较好，存货周转效率较高。

(3) 总资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68 次/年和 0.56 次/年，存在一定幅度的下降，主要系 2022 年度，公司收到增资款 7,532.70 万元，导致 2023 年度总资产平均数较 2022 年度增加，公司总资产周转率随之下降。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002,000.00	2.93%	0	0.00%
应付账款	34,005,646.56	49.78%	28,874,702.52	49.93%
合同负债	433,099.07	0.63%	572,861.86	0.99%
应付职工薪酬	17,708,681.75	25.92%	17,768,189.14	30.73%
应交税费	8,733,279.78	12.78%	7,475,675.71	12.93%
其他应付款	191,777.82	0.28%	535,693.75	0.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89,263.55	3.35%	2,569,495.50	4.44%
其他流动负债	2,945,377.35	4.31%	30,497.01	0.05%
合计	68,309,125.88	100.00%	57,827,115.49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负债分别为 5,782.71 万元和 6,830.91 元，流动负债中主要由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等构成。 2023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增加 513.09 万元，主要系公司新增年产 9000 套地下电缆网智能监测产品项目的建设，相应的采购总额增加，期末应付工程设备款增加。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2,002,000.00	-
信用借款	-	-
合计	2,002,000.00	-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194,243.62	85.85%	23,044,325.60	79.81%
1年以上	4,811,402.94	14.15%	5,830,376.92	20.19%
合计	34,005,646.56	100.00%	28,874,702.52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华诚博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7,186,987.00	1年以内	21.13%
杭州泽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采购款	4,934,581.07	1年以内	14.51%
北京国电软通江苏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采购款	2,717,000.00	1年以上	7.99%
济南鑫聚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采购款	2,222,498.31	1年以内	6.54%
长沙碧德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采购款	1,243,490.57	1年以内	3.66%
合计	-	-	18,304,556.95	-	53.83%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国电软通江苏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采购款	2,810,000.00	1年以上	9.73%
杭州泰珏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采购款	1,476,415.09	1年以内	5.11%
江苏新宇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采购款	1,158,800.00	1年以内	4.01%
南京奥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采购款	1,068,400.00	1年以内	3.70%
杭州中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服务采购款	1,056,696.97	1年以内	3.66%
合计	-	-	7,570,312.06	-	26.22%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货款	433,099.07	572,861.86
合计	433,099.07	572,861.86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9,690.59	36.34%	355,988.60	66.45%
1-2年	524.00	0.27%	15,196.65	2.84%
2-3年	-	-	102,556.01	19.14%
3年以上	121,563.23	63.39%	61,952.49	11.56%
合计	191,777.82	100.00%	535,693.75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押金保证金	110,500.00	57.62%	110,500.00	20.63%
应付暂收款	81,277.82	42.38%	425,193.75	79.37%
合计	191,777.82	100.00%	535,693.75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杭州昊美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租赁仪器押金	100,500.00	3年以上	52.40%
李小龙	员工	报销款	12,608.51	1年以内	6.57%
杭州第一技师学院	非关联方	奖励金	11,044.00	1年以内	5.76%
潘向明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0,000.00	3年以上	5.21%
张亮	非关联方	电子保证金	10,000.00	3年以上	5.21%
合计	-	-	144,152.51	-	75.17%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杭州昊美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租赁仪器押金	100,500.00	2-3年	18.76%
方瑾烨	员工	其他	32,606.27	1年以内	6.09%
周国建	员工	报销款	31,606.08	1年以内	5.90%
黄强	员工	往来款	30,000.00	3年以上	5.60%
余晓晨	员工	其他	25,378.28	1年以内	4.74%
合计	-	-	220,090.63	-	41.09%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7,436,939.70	68,930,148.82	69,315,698.54	17,051,389.9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1,249.44	3,556,732.28	3,230,689.95	657,291.77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7,768,189.14	72,486,881.10	72,546,388.49	17,708,681.75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8,267,151.11	68,227,261.99	69,057,473.40	17,436,939.7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4,406.35	3,153,036.91	3,136,193.82	331,249.44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8,581,557.46	71,380,298.90	72,193,667.22	17,768,189.14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181,598.08	55,841,861.92	56,298,915.92	16,724,544.08
2、职工福利费	-	7,302,803.59	7,302,803.59	-
3、社会保险费	214,224.64	2,286,053.40	2,241,987.14	258,290.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0,347.06	2,236,926.88	2,195,816.35	251,457.59
工伤保险费	3,877.58	49,126.52	46,170.79	6,833.31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29,527.00	2,484,531.00	2,483,638.00	30,42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589.98	1,014,898.91	988,353.89	38,135.00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7,436,939.70	68,930,148.82	69,315,698.54	17,051,389.98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044,529.52	53,556,444.64	54,419,376.08	17,181,598.08
2、职工福利费	-	9,742,083.54	9,742,083.54	-
3、社会保险费	179,684.75	2,300,582.82	2,266,042.93	214,224.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6,531.28	2,253,883.03	2,220,067.25	210,347.06
工伤保险费	3,153.47	46,699.79	45,975.68	3,877.58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21,460.00	2,120,695.00	2,112,628.00	29,52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476.84	507,455.99	517,342.85	11,589.98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8,267,151.11	68,227,261.99	69,057,473.40	17,436,939.70

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	-------------	-------------

增值税	5,988,084.20	4,193,956.52
消费税	-	-
企业所得税	1,853,373.19	2,445,680.53
个人所得税	98,257.48	96,495.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4,411.39	398,926.75
教育费附加	181,840.65	170,968.60
地方教育附加	121,227.12	113,979.07
印花税	35,099.08	55,668.71
土地使用税	30,986.67	-
合计	8,733,279.78	7,475,675.71

9、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元）	110,139.71	7.36%	1,929,322.20	68.35%
预计负债（元）	1,385,453.22	92.64%	893,188.31	31.65%
合计	1,495,592.93	100.00%	2,822,510.51	100.00%
构成分析	<p>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82.25 万元和 149.56 万元，非流动负债由租赁负债、预计负债构成。</p> <p>2023 年末非流动负债余额较 2022 年末减少 132.69 万元，主要系公司支付租金，租赁负债减少。</p>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18.92%	18.88%
流动比率（倍）	4.79	5.24
速动比率（倍）	4.48	4.86
利息支出	231,979.35	308,210.76
利息保障倍数（倍）	217.99	154.94

1、波动原因分析

(1) 资产负债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8.88% 和 18.92%，整体上相对稳定且保持较低水平。

(2) 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析

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构成，占各期末流动资产比重均超过 88%，占各期末速动资产比重均超过 95%。其中各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2,832.81 万元和 14,692.41 万元，随着公司持续盈利及收到股东投资，公司货币资金逐渐充裕。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4,028.50 万元和 14,511.84 万元，2022 年和 2023 年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7.90% 和 75.25%，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基本一致。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以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为主，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三项合计占流动负债比例均超过 88%，公司短期负债主要为经营性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5.24 和 4.79，速动比率分别为 4.86 和 4.48，各期均大于 4，保持较高水平。2023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增加 513.09 万元，应交税费增加 125.76 万元，导致 2023 年末流动负债较 2022 年末增长 18.13%，增长幅度高于流动资产和速动资产的增长幅度，使得本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上年末有所下降。

综上，公司流动资产及速动资产有较强的流动性，资产信用良好，金额上能够覆盖流动负债，有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

(3) 利息支出、利息保障倍数分析

公司货币资金较为充裕，短期借款较少。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 30.82 万元和 23.20 万元，金额较小，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54.94 倍和 217.99 倍，倍数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总体呈上升趋势，盈利能力较强，公司不能偿还银行贷款的可能性较低，不存在明显的偿债能力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693,665.85	-20,611,506.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414,381.40	16,202,106.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516,195.17	63,664,015.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3,238,126.05	59,254,615.86

2、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61.15 万元和 1,569.37 万元，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增加 3,630.52 万元，主要系公司加大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及回款催收，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4,309.77 万元。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分别为 15,957.44 万元和 20,267.21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8.61% 和 105.09%，公司经营业务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销售现金回收情况良好。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赎回理财产品以及取得相应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理财产品的现金流出。

2022 年度，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为 210.00 万元，系参与出资设立广州图维支付的投资款；2023 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 2,178.16 万元，主要为支付土地出让金以及年产 9000 套城市地下电缆网安全运行智能感知设备生产建设项目初期的相关支出。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幅度较大，主要系 2022 年度吸收投资收到现金 7,532.70 万元。

(五)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4,270.26 万元和 4,509.30 万元，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贡献。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增长以及盈利能力的提升，公司的净利润规模增长明显。

(六)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贾晓刚	实际控制人	1.54%	13.14%
谢育红	实际控制人	22.01%	0.00%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新图维	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基电力	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新联网	新图维全资子公司（香港）
合胜和	持有参股子公司广州图维 65.00%股权
中迅投资	贾晓刚持股 54.74%并担任执行董事
唯途投资	图福德持有 0.30%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图福德	贾晓刚、谢育红合计持股 100%
杭州汇图	图福德持有 0.17%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卓图	图福德持有 0.08%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师燊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谢育红持股 40.00%并担任董事长
浙江大纶印花有限公司	董事兼副总经理余立刚担任董事（已于 2006 年 11 月吊销）
浙江明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包一民持股 24.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杭州展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包一民持股 55.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浙江弥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包一民担任董事
普度新媒体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董事包一民配偶持股 20.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包一民持股 10.00%
杭州运河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树浙担任外部董事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树浙担任独立董事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树浙担任独立董事
杭州远方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树浙近亲属持股 88.35%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海南浙科华瑞投资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树浙近亲属持股 87.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杭州运新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树浙近亲属持股 90.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浙江棠林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树浙近亲属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腾扈（杭州）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树浙近亲属持股 95.00%
餐控（杭州）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树浙近亲属持股 95.00%
链析（杭州）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树浙近亲属持股 94.00%
眷翰信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树浙近亲属持股 95.00%
杭州趣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树浙近亲属持股 96.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树浙曾任独立董事，已于 2023 年 9 月辞任
双润（杭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丁剑持股 99.9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汉博院（杭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丁剑持股 51.00%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独立董事丁剑担任高级合伙人
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丁剑担任独立董事

杭州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丁剑担任独立董事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丁剑担任独立董事
杭州有为云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独立董事丁剑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三门三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绪强担任独立董事
浙江财经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绪强担任外部董事
浙江力玄运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绪强担任独立董事，已于 2024 年 5 月辞任
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绪强担任独立董事
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绪强担任独立董事
创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绪强担任独立董事，已于 2023 年 12 月辞任
ACE Entertainment LLC.	高管姜侃伦近亲属持股 40.00%并担任董事
杭州初宇游戏科技有限公司	高管姜侃伦近亲属持股 21.98%并担任董事
晓至（杭州）创业咨询有限公司	高管姜侃伦近亲属持股 40.00%
珠海睿泰盈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高管姜侃伦近亲属持股 65.00%并担任执行董事
昆明龙在田实业有限公司	高管姜侃伦近亲属持股 40.00%
广州图维	公司持股 35.00%的参股公司
临海源通管道清理服务部	监事张志军近亲属担任经营者的个体工商户，已于 2024 年 1 月注销
永康市金鹰科技有限公司	鲍纪纲近亲属持股 60.06%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武义晨安杯业有限公司	鲍纪纲近亲属持股 60.00%并担任执行董事
杭州众德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鲍纪纲持股 5%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已于 2023 年 11 月辞任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贾晓刚	董事长兼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谢育红	董事兼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包一民	董事
余立刚	董事兼副总经理
王绪强	独立董事
刘树浙	独立董事
丁剑	独立董事
沈奇	监事会主席
张志军	监事
吴成才	职工监事
姜侃伦	董事会秘书
钮家琦	财务总监
鲍纪纲、联德创投	互为一致行动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5.39%的股份

（二）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鲍纪纲	已于 2021 年 12 月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联德创投经理
黄强	已于 2021 年 3 月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自由职业
钮家琦	已于 2021 年 5 月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财务总监
谢育红	已于 2021 年 5 月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实际控制人、董事兼副总经理
汪嘉琦	已于 2021 年 12 月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销售人员
高雪飞	已于 2021 年 12 月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已离职一年以上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杭州益盛工贸有限公司	贾晓刚曾持股 70.00%，已于 2021 年 11 月注销	-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树浙曾任独立董事，已于 2022 年 11 月辞任	-
浙江凤凰云睿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包一民曾持股 47.14% 并担任执行董事，已于 2021 年 2 月辞任并于 2021 年 5 月退股	-
永康市金发工贸有限公司	鲍纪纲近亲属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已于 2021 年 11 月辞任	-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临海源通管道清理服务部	888,159.90	3.73%	514,050.00	1.72%
小计	888,159.90	3.73%	514,050.00	1.72%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临海源通管道清理服务部是一家提供建筑物清洁、装卸搬运服务及销售五金产品、金属工具、防火防堵材料的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向其采购标牌安装、工井开闭、抽水清理、设备运输等辅助工作，采购金额分别为 51.41 万元和 88.82 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分别为			

	1.72%和 3.73%，关联采购占比较小，对公司采购规模、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采购价格由双方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价格公允。
--	---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4,528.30	0.11%	146,941.98	0.12%	
小计	124,528.30	0.11%	146,941.98	0.12%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为综合交通、城市建设等领域提供规划、咨询、勘察设计、项目管理等专业技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p> <p>报告期内，公司向其提供电力管线的数字化服务，销售收入分别为 14.69 万元和 12.45 万元，占数字化服务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0.12% 和 0.11%，关联销售占比较小，对公司收入规模、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双方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p>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新图维	2,000,000.00	2023/2/28-2027/2/24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

						提供的担保为无偿，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未产生不利影响，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	--	--	--	--	--	--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B. 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1,261.04	42,221.22	数字化服务款项
小计	131,261.04	42,221.22	-
(2) 其他应收款	-	-	-
无			
小计			-
(3) 预付款项	-	-	-
无			
小计			-
(4) 长期应收款	-	-	-
无			
小计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临海源通管道清理服务部	-	90,850.00	服务款

小计	-	90,850.00	-
(2) 其他应付款	-	-	-
无			
小计			-
(3) 预收款项	-	-	-
无			
小计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1)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611,317.00	3,876,103.00

(2) 其他关联方

持有公司 4.0759% 股份的自然人股东陈聪，曾持有新图维 46% 股权，于 2021 年 5 月将其持有的新图维股权全部转让给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陈聪直接持有上海永锦 30.5019% 股份，间接持有上海永锦 13.8309% 股份，且担任上海永锦董事长。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将陈聪、上海永锦参照关联方披露。

上海永锦主要从事电力电缆附件、电力安全工具及电线电缆研发、制造和销售，主要产品为 220kV 及以下电缆附件、电线电缆及安全工具，并可为客户提供输电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客户群体包括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及各省市区县电网系统客户。

1) 提供资产数字化服务和销售资产智能化产品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上海永锦	资产智能化产品	120.71	1.53%	398.68	6.57%
	资产数字化服务	1.51	0.01%	109.92	0.92%
合计		122.22	-	508.60	-

注：占比为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向上海永锦销售接地箱、分布式在线监测系统等智能化产品及提供内外网接地

箱转入内网等技术服务，其中，资产智能化产品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398.68 万元和 120.71 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分别为 6.57% 和 1.53%；资产数字化服务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09.92 万元和 1.51 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分别为 0.92% 和 0.01%。

公司向上海永锦销售的资产智能化产品和提供资产数字化服务主要采用成本加成的定价方式，按照生产的原材料、人工、外购服务等成本，进行合理利润加成定价。公司向上海永锦销售产品和服务的价格与向第三方客户销售价格不存在明显差异，双方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2) 材料采购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上海永锦	材料类采购	-	-	0.13	0.01%
	合计	-	-	0.13	-

注：占比为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向上海永锦采购五金配件等材料，采购金额分别为 0.13 万元和 0，关联采购金额较小，占比较低，对公司采购规模、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采购价格由双方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价格公允。

3)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关联方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往来科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永锦	应收账款	429.29	732.50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4.04	70.17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根据公司 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4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确认最近两年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确认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或合同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的定价均严格履行《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

“报告期内，公司相关关联交易事项均基于正常经营活动而发生，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没有违反《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核批准程序合法有效。”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关联交易行为的规定，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签订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利与程序作出了规定，从制度上保证了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

公司将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对关联交易作出的规范进行操作。

此外，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潜在的关联交易以及资金占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十、重要事项

（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期后分红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2024 年 6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目前的股份总数 4,661.5760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在扣除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金额后将分红款支付给对应股东。

2、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经营状况及主要财务信息

（1）主要经营状况

报告期后 6 个月内，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等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经营模式、销售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公司采购内容、销售内容、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1) 订单获取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手订单 14,343.84 万元，公司目前经营状况稳定，在手订单充足且正常履行。

2) 主要原材料和服务采购规模

2024 年 1-6 月，公司主要原材料和服务的采购规模为 1,805.25 万元。公司采购规模随公司的销售规模而变化，主要供应商稳定。

3) 主要产品和服务销售规模

2024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29.59 万元，销售规模有所下滑。

4) 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 1-6 月，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性质	金额
上海永锦	关联销售	105.18

5) 重要研发项目进展

2024 年 1-6 月，公司发生研发投入 1,220.85 万元，主要研发项目均按计划正常开展中，未发生重要研发项目暂停、终止等异常情形。

6) 重要资产及董监高变动情况

2024 年 1-6 月，公司新增存货金额合计 2,052.00 万元，新增在建工程金额合计 2,833.58 万元。

2024 年 1-6 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7) 对外担保情况

2024 年 1-6 月，公司无新增对外担保。

8) 债权融资情况

2024 年 1-6 月，公司新增银行借款 2,200.36 万元。

9) 对外投资情况

2024 年 1-6 月，公司无新增对外投资情况。

(2) 主要财务信息

2024 年 1-6 月，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	--------------

总资产	37,226.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888.49
营业收入	3,529.59
净利润	-1,035.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5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9.82
研发投入金额	1,220.85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或审阅

其中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项目及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8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计	26.23
减：所得税影响数	3.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64

综上所述，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公司经营状况、主营业务、经营模式、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构成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除公司正常执行数字化服务项目和在建工程按计划建设投入外，其他重要资产无重大变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未发生重大变更，亦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公司审计截止日后经营状况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符合挂牌条件。

（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重大诉讼、仲裁	-	-	-
合计	-	-	-

2、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无。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股利分配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3、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4、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22 年 5 月 17 日	2021 年度	8,942,200.00	是	是	否
2023 年 5 月 10 日	2022 年度	6,992,364.00	是	是	否

注：2022 年 5 月 17 日、2023 年 5 月 10 日为公司利润分配方案通过股东大会决议日期。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一定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形式进行利润分配。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公司应当进行适当比例的现金分红。

2、利润分配政策

(1)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0810116726.6	远距离进行目标管线全特征分析的检测方法及其装置	发明	2011年5月18日	严海林、贾晓刚、朱莉琴	图维科技	继受取得	公司自严海林、贾晓刚、朱莉琴受让取得，已于2011年2月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完成专利申请权的转移手续
2	ZL200910147642.3	一种电缆相位分析识别方法及其装置	发明	2013年8月7日	严海林、贾晓刚、朱莉琴	图维科技	继受取得	公司自严海林、贾晓刚、朱莉琴受让取得，已于2011年3月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完成专利申请权的转移手续
3	ZL201110056255.6	一种基于射频技术的电缆接头精确测温技术和装	发明	2013年11月13日	图维科技	新图维	继受取得	新图维自公司受让取得，已于2015年6月在国家

		置						知识产 权局办 理完成 专利权 转移登 记手 续
4	ZL201310057771.X	一种抗干扰天线装置	发明	2015年7月8日	中迅投资	图维科技	继受取得	公司自中迅投资受让取得，已于2021年10月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完成专利权转移登记手续。
5	ZL201210151506.3	内置环形支架测温装置	发明	2015年7月8日	图维科技	新图维	继受取得	新图维自公司受让取得，已于2015年12月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完成专利权转移登记手续。
6	ZL201110053858.0	一种用于水下作业的斜口切面管孔封堵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12年11月28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7	ZL201110440878.3	一种基于耦合的非接触式温度测量系统及其测量方法	发明	2013年6月5日	图维科技、浙江大学	图维科技、浙江大学	原始取得	-

8	ZL201210161870.8	带温度修正的电缆测温装置	发明	2015年2月4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9	ZL201110083618.5	一种可拆装井盖起吊装置	发明	2015年5月6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10	ZL201310206669.1	一种基于电流互感器谐振取电的直流源	发明	2015年8月5日	图维科技、浙江大学	图维科技、浙江大学	原始取得	-
11	ZL201310624413.2	一种基于非闭合电流互感器的取电装置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2015年12月30日	图维科技、浙江大学	图维科技、浙江大学	原始取得	-
12	ZL201510002965.9	一种地下电缆工井内部空间的立体化表示方法	发明	2016年4月20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13	ZL201210236190.8	一种基于电容传感非接触信号的输入或检出的方法和装置	发明	2016年5月25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14	ZL201310644197.8	带绝缘套的高压电缆接头附件及其红外测温方法	发明	2016年5月25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15	ZL201410121363.0	一种电流互感器取电控制方法及系	发明	2017年11月7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统						
16	ZL201510004547.3	用于确定同一条电缆两端的信号图的创建方法	发明	2017年12月26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17	ZL201410021632.6	双通道空间图片同步显示及控制方法及其实现系统	发明	2018年11月23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18	ZL201510788022.3	基于声信号统计特征的挖掘器械识别方法	发明	2019年5月3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19	ZL202110550916.4	一种基于电磁检测的电缆防沉降位移监测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1年9月7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20	ZL202110262776.0	一种地表图像与地下空间图像实时叠加的方法和系统	发明	2021年11月30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21	ZL202110905661.9	一种深埋地下管线非开挖精确定位方法和仪器	发明	2021年11月30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22	ZL202110481879.6	一种电缆属性及敷设占位信息现场	发明	2022年4月12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采集的方法和系统						
23	ZL202110504370.9	基于分布式电容检测技术的封铅破损检测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22年4月12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24	ZL202210169510.6	一种绕包型电缆取电装置	发明	2022年6月21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25	ZL202210170833.7	一种位移电子标签及电缆位移检测方法	发明	2022年6月24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26	ZL202110772506.4	一种基于超声波测距的电缆充油终端油位检测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2年6月24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27	ZL202110939317.1	一种电缆附件搪铅开裂在线检测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2年8月26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28	ZL202210633119.7	一种地下电缆探测装置及钻探一体设备的制作方法	发明	2022年9月2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29	ZL202110258036.X	基于信号耦合技术的封铅连通检测	发明	2022年10月18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装置及方法						
30	ZL202211082029.X	高压电缆铠装接地状态在线检测的方法和系统	发明	2022年12月9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31	ZL202211091754.3	管道定位的方法和系统	发明	2022年12月16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32	ZL202211555358.1	电缆位移的检测方法、设备和系统	发明	2023年3月14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33	ZL202111407197.7	一种电缆局放监测设备及方法	发明	2023年10月13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34	ZL202310921222.6	一种封铅阻抗交流测量系统和方法	发明	2023年10月17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35	ZL202111405262.2	一种线缆接头封铅检测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24年1月16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36	ZL201910156572.1	一种电缆接头谐振式互感局放检测装置及检测方法	发明	2024年2月27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37	ZL202111211656.4	一种电力设备箱低功耗红外测温AI识别监控系统	发明	2024年3月5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38	ZL201610965368.0	柔 性	发明	2024年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	-

		PCB 板差分感应线圈及安装方法		4月5日			得	
39	ZL202210442229.5	一种基于透镜组的隧道沉降报警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4年4月9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40	ZL201610766434.1	一种综合的局放监测方法	发明	2024年4月9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41	ZL201810049588.8	一种半导电带及半导电带在高压电缆接头内的绕包方法	发明	2024年4月26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42	ZL202011094704.1	一种高压电缆局部放电信号强度的测量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24年5月17日	浙江大有实业有限公司杭州科技发展分公司、新图维	浙江大有实业有限公司杭州科技发展分公司、新图维	原始取得	-
43	ZL201911033585.6	利用电磁反射腔体局放检测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24年7月12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44	ZL201420405061.1	一种基于漏磁检测技术的直流电机转速测量装置	实用新型	2014年12月10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45	ZL201620988357.X	一种综合的局放监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7年3月22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46	ZL201620987582.1	一种自	实用新	2017年	图维科	图维科	原始取	-

		取电式 感应环 流监测 装置	型 型	4月19 日	技 术	技 术	得 利	
47	ZL201620985386.0	一种电 缆电 流、导 体温 度、内 置局放 一体 化监 测装 置	实用新 型	2017年 5月3 日	图维科 技	图维科 技	原始取 得	-
48	ZL201620985390.7	一种智 能台区 识别装 置	实用新 型	2017年 5月3 日	图维科 技	图维科 技	原始取 得	-
49	ZL201620987153.4	一种内 置式局 放监测 装置	实用新 型	2017年 5月3 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 得	-
50	ZL201621157319.6	柔 性 PCB板 差分感 应线圈	实用新 型	2017年 5月3 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 得	-
51	ZL201620897701.4	远距离 电子标 签及远 距离电 子标签 监测管 理系统	实用新 型	2017年 9月19 日	图维科 技	图维科 技	原始取 得	-
52	ZL201720360873.2	一种网 状矩阵 式电缆 接头橡 胶层温 度场监 测装置	实用新 型	2017年 12月26 日	图维科 技	图维科 技	原始取 得	-
53	ZL201720360886.X	一种电 缆接头 内部信 号采集 防水隔 压系统	实用新 型	2017年 12月26 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 得	-
54	ZL201720361165.0	一种内 置式甚 高频局 放检测 装置	实用新 型	2017年 12月26 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 得	-

55	ZL201720361155.7	一种网状差分式电缆接头局放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4月20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56	ZL201820052875.X	一种基于电流互感器的自动匹配谐振取电直流源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17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57	ZL201820085055.0	一种半导电带	实用新型	2018年11月13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58	ZL201820370856.1	一种高压电缆接头局放检测定位仪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15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59	ZL201821542778.5	一种超高频电子标签	实用新型	2019年4月30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60	ZL201820888558.1	一种电缆接头局放检测电容传感器	实用新型	2019年4月30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61	ZL201821543567.3	一种新型电缆铜壳结构	实用新型	2019年4月30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62	ZL201821541878.6	一种免维护环流终端监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8月16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63	ZL201920191890.7	一种可拆卸电磁感应夹钳	实用新型	2020年1月7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64	ZL201921838470.X	终端头搪铅脱落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7月24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65	ZL201920851311.7	一种电缆识别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7月24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66	ZL201921655142.6	一种高	实用新	2020年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	-

		频电流互感器	型	8月21日			得	
67	ZL201922371608.6	多功能智能高压电缆接地箱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21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68	ZL201921824691.1	利用电磁反射腔体局放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25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69	ZL201921901160.8	一种开环式夹钳及电缆识别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25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70	ZL201922371585.9	一种电缆连接铜块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25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71	ZL201921883204.9	一种利用磁效应的局放检测用信号采集装置、系统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8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72	ZL202020213509.5	一种地下电缆时间同步装置及故障定位系统	实用新型	2021年1月15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73	ZL202021255269.1	一种光纤无源高压电缆环流检测系统	实用新型	2021年6月1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74	ZL202022881693.3	基于射频识别技术的电缆接头搪铅损坏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27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75	ZL202021867131.7	一种高压电缆降温涵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27日	新图维、国网浙江	新图维、国网浙江	原始取得	-

		道			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76	ZL202021867138.9	一种高压电缆动态增容系统	实用新型	2021年7月27日	新图维、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新图维、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原始取得	-
77	ZL202022990993.5	利用电磁波穿透效应的电缆接头搪铅损坏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0月29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78	ZL202121282010.0	一种电缆沉降报警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7日	图维科技、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杭州供电公司	图维科技、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杭州供电公司	原始取得	-
79	ZL202023032231.0	一种无源高压电容器电容量在线监测系统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17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80	ZL202122071996.3	一种接地箱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12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81	ZL202122255147.3	一种地下管线沉降位移监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4月12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82	ZL202122909207.9	一种电缆测温环	实用新型	2022年6月21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83	ZL202122925953.7	一种基于取电的线缆接头测	实用新型	2022年6月21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温装置						
84	ZL202123201018.2	一种护层电压监测接地箱	实用新型	2022年6月24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85	ZL202220768713.2	一种探测地下金属管道方位的探钻及探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9月30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86	ZL202221472151.3	一种基于耦合的非接触式电阻和电感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4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87	ZL202221549791.X	一种分布式触发型电缆故障定位装置及系统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18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88	ZL202221782597.6	一种即时授权管控型线孔封堵装置	实用新型	2022年12月16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89	ZL202122925176.6	一种地下管线位移检测系统	实用新型	2022年12月16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90	ZL202220773176.0	一种电缆接头绝缘击穿故障监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3年3月24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91	ZL201530159014.3	电子标签	外观设计	2015年11月25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92	ZL201630394094.5	增强型电子标签	外观设计	2017年1月11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93	ZL201930561792.3	开环式夹钳	外观设计	2020年11月20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

94	ZL202130353703.3	综合智能监控箱	外观设计	2021年11月30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
95	US9304047B2	一种基于射频技术的电缆接头精确测温技术和装置	发明	2016年4月5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境外专利 - 美国
96	特许第 5871941 号	一种基于射频技术的电缆接头精确测温技术和装置	发明	2016年1月22日	图维科技	图维科技	原始取得	境外专利 - 日本
97	EP3923004A1	一种电缆接头谐振式互感局放检测装置及检测方法	发明	2022年11月9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境外专利 - 欧洲
98	HK40058185	一种电缆接头谐振式互感局放检测装置及检测方法	发明	2023年3月17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境外专利 - 香港
99	202117041739	一种电缆接头谐振式互感局放检测装置及检测方法	发明	2024年5月27日	新图维	新图维	原始取得	境外专利 - 印度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ZL201810032102.X	一种基于电流互感器的自动匹配谐	发明	2018年1月12日	驳回等复审请求	-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振取电直流源				
2	ZL201610764426.3	一种智能台区识别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16年11月16日	驳回等复审请求	-
3	ZL201810226618.8	一种高压电缆接头局放检测定位仪及局放检测定位方法	发明	2018年8月28日	中通出案待答复	-
4	ZL202311436494.3	隔离测量系统中消除接触电阻的测量装置和方法	发明	2024年4月30日	等待实审提案	-
5	ZL202310325543.X	一种工井三维建模的方法	发明	2023年7月7日	等待实审提案	-
6	ZL202211492613.2	地下管道定位的方法和装置	发明	2023年3月31日	等待实审提案	-
7	ZL202211159849.4	一种管线位移判断装置及判断方法、监测系统及监测方法	发明	2023年3月31日	等待实审提案	-
8	ZL202210854599.X	一种高压电缆充油终端的漏油监测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22年11月11日	进入审查	-
9	ZL202210699544.6	一种分布式触发型电缆故障定位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22年10月4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0	ZL202111463144.7	一种电缆接头局放测量装置及其方法	发明	2022年4月19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1	ZL202111413397.3	一种电缆测温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2年4月12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2	ZL202011465038.8	利用电磁波穿透效应的电缆接头搪铅损坏检测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21年5月18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3	ZL202011487114.5	一种无源高压电容器电	发明	2021年3月16日	进入审查	-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容量在线监测系统及方法				
14	ZL202011407001.X	基于射频识别技术的电缆接头搪铅损坏检测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21年2月5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5	ZL202010899943.8	一种高压电缆动态增容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0年12月29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6	ZL202010901589.8	一种高压电缆降温通道及设计方法	发明	2020年12月25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7	ZL202010622018.0	一种光纤无源高压电缆环流检测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0年9月25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8	ZL201911041139.X	终端头搪铅脱落检测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20年2月11日	等待实审提案	-
19	ZL201911066707.1	一种利用磁效应的局放检测用信号采集装置、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0年1月24日	等待实审提案	-
20	ZL201510189275.9	一种用于电缆调查的现场数据采集方法	发明	2015年8月19日	等待诉讼	-
21	ZL201710225600.1	一种网状矩阵式电缆接头橡胶层温度场监测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17年11月10日	驳回等复审请求	-
22	ZL201710225612.4	一种内置式甚高频局放检测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17年7月14日	驳回等复审请求	-
23	ZL201610761920.4	一种电缆电流、导体温度、内置局放一体化监测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17年1月25日	驳回等复审请求	-
24	ZL201610763395.X	一种内置式局放监测装置及方法	发明	2016年11月16日	驳回等复审请求	-
25	ZL201811101571.9	一种免维护	发明	2019年1月4日	驳回等复	-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环流终端监测装置及监测方法			审请求	
26	ZL201610682689.X	远距离电子标签及远距离电子标签监测管理系统	发明	2016年11月9日	驳回等复审请求	-

(二)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双桥图文管理软件 V2.0	2006SR11203	2006年8月22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2	图维电网线路GIS 管理软件 V1.0	2007SR19789	2007年12月10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3	图维电力自助系统软件 V1.0	2010SR008727	2010年2月26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4	电缆信息标准化数据库管理系统 V1.0	2011SR086387	2011年11月23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5	图维电力设施基础数据库电缆调查和维护软件 V4.0	2013SR022699	2013年3月12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6	图维电缆调查技术远程支持软件 V1.0	2015SR008644	2015年1月15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7	图维电缆数据调查和更新采编版软件 V6.0	2014SR197176	2014年12月16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8	图维电缆调查现场数据采集安卓版软件 V1.0	2015SR019682	2015年2月2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9	图维电缆数据调查和更新建库版软件 V6.0	2015SR024511	2015年2月4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10	图维电缆数据调查和更新查询版软件 V6.0	2015SR029753	2015年2月11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11	图维地图服务软件 V2.0	2015SR043148	2015年3月11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12	图维电缆调查现场数据采集视窗版软件 V1.0	2015SR044677	2015年3月12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3	图维电缆数字化巡检软件 V1.0	2015SR044674	2015年3月12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14	图维电缆状态监测软件 V1.0	2015SR044430	2015年3月12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15	华基电缆探测工程管理软件 V1.3	2015SR070166	2015年4月28日	原始取得	华基电力	-
16	图维电缆数据质量检查软件 V1.0	2015SR040790	2015年3月7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17	图维电网资源数据采编工具软件 V6.2	2016SR171516	2016年7月7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18	图维电网资源数据检查工具软件 V2.0	2016SR171525	2016年7月7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19	新图维局放分析算法软件 V1.0	2017SR244292	2017年6月8日	原始取得	新图维	-
20	新图维局放分析界面软件 V1.0	2017SR244370	2017年6月8日	原始取得	新图维	-
21	PMS 数据治理对接程序软件 V1.0	2017SR344622	2017年7月5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22	PMS 数据转换工具软件 V1.0	2017SR344612	2017年7月5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23	PMS 数据全量检查软件 V1.0	2017SR357782	2017年7月10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24	新图维电缆运行状态数据管理及分析软件 V1.0	2018SR234525	2018年4月8日	原始取得	新图维	-
25	图维采编软件与PMS软件数据对比工具软件 V1.0	2018SR420852	2018年6月6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26	图维PMS数据治理软件服务端 Java 版软件 V1.0	2018SR421543	2018年6月6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27	图维电力电缆及通道数据库平台 V1.0	2019SR0626038	2019年6月18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28	电网资源数据采集过程管控工具手机端软件 V1.0	2020SR0215157	2020年3月5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29	基于图形计算	2020SR0227956	2020年3月9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的 AI 数据管理工具软件 V1.0		日			
30	图维电网资源数据采编工具 Java 版软件 V1.0	2020SR0233371	2020 年 3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31	电网资源数据采集过程管控工具 PC 端软件 V1.0	2020SR0239920	2020 年 3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32	新图维电缆全息感知智能诊断软件 V1.0	2021SR0276624	2021 年 2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新图维	-
33	新图维电缆载流量动态增容分析软件 V1.0	2021SR0276623	2021 年 2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新图维	-
34	配电电网资源数据异动维护工具软件 V1.0	2021SR0382085	2021 年 3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35	电缆工井三维建模工具软件 V1.0	2021SR0526711	2021 年 4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36	图维支撑多协议的配网保护级联通讯软件 V1.0	2021SR1487954	2021 年 10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37	图维电网资源数据维护采集手机端软件 V1.0	2021SR2040574	2021 年 12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38	电力监测数据分析诊断软件 V1.0	2022SR0889927	2022 年 7 月 5 日	原始取得	新图维	-
39	图维科技边缘物联计算装置软件 V1.0	2022SR1576267	2022 年 12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40	电缆防外破管理应用软件 V1.0	2022SR1627773	2022 年 12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41	电缆及通道规划设计辅助应用软件 V1.0	2023SR0472476	2023 年 4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42	图维科技配网电缆态势感知软件 V1.0	2023SR1383172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43	图维科技分布式输配电保护信号处理软件 V1.0	2023SR1639504	2023 年 12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44	配电电缆巡视应用软件 V1.0	2023SR1728655	2023年12月22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45	工程管理系统V1.0	2023SR1728795	2023年12月22日	原始取得	图维科技	-

(三)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图维科技 TW	37561981	9	2030年3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境内商标
2		图维科技 TW	7381948	42	2031年4月20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境内商标
3		图形	74610134	42	2034年4月6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境内商标
4		图形	74606284	9	2034年6月6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境内商标
5		TW	39616668	9	2030年4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境内商标
6		华夏基础 H	15755371	37	2026年2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境内商标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重大合同是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或者在报告期内已经履行完毕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大影响的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HDXS1-2112047-LB02-内置式电缆运行绝缘评估及状态诊断装置材料采购合同	浙江中新电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无	销售内置式电缆运行绝缘评估及状态诊断装置材料	1,000.00	正在履行
2	采购框架合同	杭州广卓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无	销售运行管理系统、综合控制器等	1,000.00	正在履行
3	采购合同	杭州巨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销售局部放电在线监测装置	941.98	履行完毕
4	框架采购合同	浙江大有实业有限公司	无	销售气体喷雾装置	900.00	正在履行

		公司杭州 科技发展 分公司		辅材		
5	框架采购合同	浙江大有 实业有限 公司杭州 科技发展 分公司	无	销售高压 电缆局放 在线监测 装置	800.00	正在履行
6	框架采购协议	浙江富力 达泛在物 联网科技 有限公司	无	销售高压 电缆局放 在线监测 系统	742.96	履行完毕
7	技术服务合同	国网辽宁 省电力有 限公司沈 阳供电公司	无	提供电缆 数据采集、 运维服务 并建设配 电电缆精 益化管理 应用系统	672.97	正在履行
8	采购合同	广州德昊 电力科技 有限公司	无	销售局部 放电在线 监测装置	647.77	履行完毕
9	框架采购合同	浙江大有 实业有限 公司杭州 科技发展 分公司	无	气体喷雾 装置辅材	600.00	正在履行
10	物资采购合同	绍兴建元 电力集团 有限公司	无	销售电缆 局放在线 监测装置	520.00	履行完毕
11	协议库存货物采购合同	宁波永耀 电力投资 集团有限 公司	无	销售普通 智能型高 压电缆直 接接地箱、 普通智能 型高压电 缆保护接 地箱	500.00	履行完毕
12	浙江大有实业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	浙江大有 实业有限 公司	无	销售内置 式电缆局 放监测及 测温装置	495.00	履行完毕
13	货物采购合同	浙江启明 电力集团 有限公司 电力安装 公司	无	销售电缆 本体在线 检测装置	436.80	履行完毕
14	越东路及南延段(杭甬 高速—绍诸高速平水 口)智慧快速路(杭甬	绍兴晟越 建设发展 有限公司	无	提供地下 管线综合 物探服务	430.05	履行完毕

	高速至二环南路以北段) I 标段管线搬迁工程电力非开挖管线精探技术服务合同					
15	采购合同	杭州巨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销售局部放电在线监测装置	423.36	履行完毕
16	技术服务合同	广州运维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无	辅项工作技术服务	419.13	正在履行
17	技术服务合同	杭州益谷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无	管线精探	414.72	正在履行
18	国网鞍山供电公司配电线缆精益化提升专项治理数据挖掘软件采购合同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国网辽宁招标有限公司)	无	数据挖掘软件	407.00	正在履行
19	自动化分公司电缆及通道普查服务合同	浙江中新电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无	提供自动化通道普查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和技术支持服务	400.00	正在履行
20	物资采购合同	绍兴建元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无	销售局部放电在线监测装置	400.00	履行完毕
21	物资框架采购合同	绍兴建元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无	销售局部放电在线监测装置	400.00	正在履行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合同	杭州明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	采购摄像机、服务器等产品	124.00	履行完毕
2	年度合作框架协议	杭州泽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	采购QRR系统集成配套装置、QRR自启动防火组件等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3	年度合作框架协议	杭州方贸精密钣金有限公司	无	采购钣金等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4	淄博市中大道（南京路花山路段）综合管廊一通风照明排水电源等附属设施采购合同	济南鑫聚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无	采购箱变、低压电缆等	297.10	正在履行
5	技术服务合同	杭州泰珏科技有限公司	无	采购技术服务	191.70	履行完毕
6	技术服务合同	江苏量为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采购存量电缆通道数据普查服务	162.90	履行完毕
7	技术服务合同	广州德昊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无	电缆电子化移交数据录入、匹配关联、编码定义技术服务工作	148.00	履行完毕
8	外协服务合同	苏州新动力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无	采购 10kV 线路运维等外业服务工作	142.18	履行完毕
9	技术服务合同	成都祥振枫科技有限公司	无	采集电缆轨迹和基础数据，定位通道走向、电缆井基础数据、隐患排查、标识标牌安装等外业服务	130.00	履行完毕
10	技术服务合同	杭州中答科技有限公司	无	提供辅项技术服务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11	年度合作框架协议	黑龙江勤能科技有限公司	无	提供辅项技术服务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2	年度合作框架协议	杭州五维测绘有限公司	无	提供辅项技术服务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小企业借款合同（2020年版）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无	200.00	2023年2月28日至2024年2月24日	根据编号为0120200467-2023年余杭（保）字0013号《保证合同》，由贾晓刚为其提供保证担保；根据编号为0120200467-2023	正在履行

						年余杭(保)字 0014号《保证合 同》，由谢育红 为其提供保证担 保	
--	--	--	--	--	--	---	--

注：借款合同统计口径为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签订的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上的借款合同以及截至报告期末的合同履行情况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2023 年 5 月 6 日，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余杭分局（出让人）与新图维（受让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3301102023A21009），约定：本合同项下出让宗地坐落于闲林街道联荣村，平面界址为东南至相邻地块、西至方家山路、北至规划支路，面积为大写壹万零陆佰贰拾肆平方米（小写 10,624 平方米），用途为工业用地，出让年期为 50 年，出让价款为 1,196.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2、建设工程相关合同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金额 120 万元以上的建设工程相关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主体	合同名称	合同对手方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新图维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华诚博远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无	采购建设施工服务	11,166.00	正在履行
2	新图维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华越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采购建筑工程设计服务	220.00	正在履行
3	新图维	工程咨询合同	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无	年产 9000 套城市地下电缆网安全运行智能感知设备生产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145.43	正在履行

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贾晓刚、谢育红、贾晓雯、中迅投资、唯途投资、杭州汇图、杭州卓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6月26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下同），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也未投资于任何与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在公司本次挂牌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企业不会： (1)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以任何形式支持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凡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公司。3、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及保证而给公司及其控股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4、本承诺函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处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后的六个月为止。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贾晓刚、谢育红、贾晓雯、中迅投资、唯途投资、杭州汇图、杭州卓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联德创投、鲍纪纲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6月26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截至本承诺出具日，不存在公司的资金被本人/本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公司为本人/本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2、本人/本企业不通过有偿或无偿拆借资金、直接或间接借款、委托进行投资活动、开具商业承兑汇票、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3、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股东造成利益损害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额赔偿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贾晓刚、谢育红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物业瑕疵事项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6月26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在本次挂牌前所承租物业瑕疵（包括但不限于未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等）而导致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能继续承租该等物业，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出租方足额补偿的情形下，本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发生的罚款、搬迁费等支出费用或承受的损失，并且承诺不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追偿前述支出，以保证公司不会因此事项遭受前述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贾晓刚、谢育红、贾晓雯、中迅投资、唯途投资、杭州汇图、杭州卓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联德创投、鲍纪纲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6月26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本企业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的要求已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2、本人/本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包括其控制的企业，下同）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与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关联交易价格依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3、本人/本企业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的资产、利润，不会利用自身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

	给公司及股东造成利益损害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额赔偿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公司、贾晓刚、谢育红、贾晓雯、中迅投资、唯途投资、杭州汇图、杭州卓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联德创投、鲍纪纲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6月26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4、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本企业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5、本人/本企业违反公开承诺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对公司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果本人/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津贴（如有）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6、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本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贾晓刚、谢育红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承诺（关于社保及公积金缴纳事项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6月26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在本次挂牌之前的经营活动中未为员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政府部门、司法机关、仲裁机构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需要承担补缴义务、民事赔偿责任或受到行政处罚等法律上的不利后果，本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因此而发生的支出，并且承诺不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追偿前述支出，以保证公司不会因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相关事项遭受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贾晓刚、谢育红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承诺（关于税收缴纳事项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6月26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在本次挂牌之前的经营活动中存在因税收缴纳事宜将来被主管税务部门处罚或遭受其他任何损失，本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而发生的支出，并且承诺不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追偿前述支出。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贾晓刚、谢育红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承诺（关于劳务派遣事项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6月26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在本次挂牌之前的经营活动中存在违反有关劳务派遣用工的规定而被有关主管部门罚款或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而发生的支出，并且承诺不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追偿前述支出。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贾晓刚、谢育红、贾晓雯、中迅投资、唯途投资、杭州卓图、杭州汇图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份锁定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6月26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持股董监高贾晓刚、谢育红、包一民、余立刚、沈奇、吴成才、张志军、钮家琦、姜侃伦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份锁定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6月26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导致股份变动的除外）；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贾晓刚、谢育红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8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就公司存在的先服务后投标的情形承诺如下：若公司及其子公司未来因先服务后投标事项

	受到相关部门处罚，实际控制人将全额赔偿公司因处罚而受到的损失，且在承担后不向公司及其子公司追偿，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贾晓刚



谢育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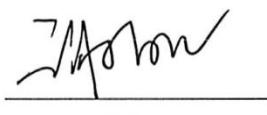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贾晓刚



谢育红



包一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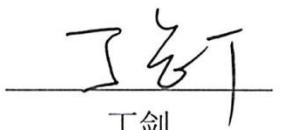
余立刚



王绪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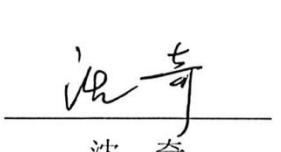


刘树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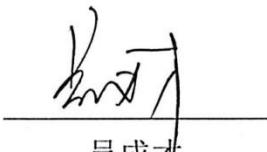


丁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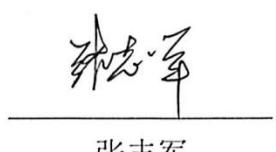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沈奇



吴成才



张志军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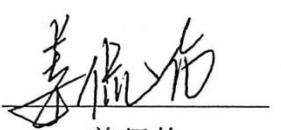
贾晓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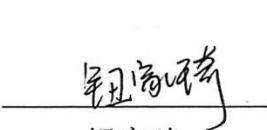
谢育红



余立刚



姜佩伦



钮家琦

法定代表人（签字）：

贾晓刚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组成员（签字）：

<u>赵中堂</u> 赵中堂	<u>林天昊</u> 林天昊	<u>黄海舟</u> 黄海舟
<u>林雨侬</u> 林雨侬	<u>王佩明</u> 王佩明	<u>陈文韬</u> 陈文韬
<u>李开畅</u> 李开畅	<u>薛静雯</u> 薛静雯	<u>朱云祥</u> 朱云祥
<u>韩远见</u> 韩远见		

项目负责人（签字）：

陈金林
陈金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周杰
周杰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杨 钊

杨 钊

吕兴伟

吕兴伟

郭政杰

郭政杰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颜华荣

颜华荣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2024年 8月 21日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4644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阎力华 华闻印力
——
阎力华

江绳槊 梧江印绳
——
江绳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翁伟 翁伟印
——
翁伟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5]593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评估师对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曹晓芳

吕跃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俞华开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